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ane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公 開 說 明 書
(一〇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一、公司名稱：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一)新股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二)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三)發行股數：60,000 仟股。

(四)發行金額：新台幣 600,000,000 元。

(五)發行條件：

1.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4.09 元。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由本公司員工承購；其餘 90%依證交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全數提出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對外公開承銷。

3.員工若有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

4.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六)公開承銷比例：提出股份總數之 90%對外公開承銷。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畫用途及預期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第 58 頁至第 69 頁。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新台幣伍佰萬元整。

(二)其他費用（主要包括會計師、律師等費用）約新台幣拾壹萬元整。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做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八、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第2頁。

九、本公開說明書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danentech.com>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十 三 日 刊 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新台幣仟元）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 立 登 記 資 本	1,000	0.05%
現 金 增 資	1,945,000	95.50%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份	66,582	3.27%
盈 餘 轉 增 資	24,150	1.18%
合 計	2,036,732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 (一)陳列處所：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 (二)分送方式：依規定派員送達主管機關外，依證交法第三十一條辦理。
- (三)索取方法：請親洽或附回郵信封向本公司或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索取，或透過網路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66、68號9樓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話：(02)2718-1234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採無實體發行，故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網址：www.chinatrust.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電話：(02)2181-1911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賴宗義會計師、林鈞堯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www.pwc.com.tw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電話：(02)2729-6666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律 師 姓 名：邱雅文律師
事務所名稱：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網址：-
地 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176號4樓 電話：(02) 2392-8811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方震銘	代理發言人姓名：吳育宜
職 稱：總經理	職 稱：財務處副總經理
電 話：(03)473-8788	電 話：(03)473-8788
電子郵件信箱：pr@danentech.com	電子郵件信箱：pr@danentech.com

十三、本公司網址：http://www.danentech.com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2,036,732,990元			公司地址：桃園縣觀音鄉大潭村環南路599 號			電話：(03) 473-8788					
設立日期：96 年11 月9 日				網址：www.danentech.com							
上市日期：民國99年7月20日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98年9月15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 董事長 趙元山 總經理 方震銘				發言人姓名： 方震銘 職 稱： 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吳育宜 職 稱：財務處副總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電話：(02)2181-1911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網址：www.chinatrust.com.tw							
股票承銷機構：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718-1234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南路一段66、68號9樓				網址：www.yuanta.com.tw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賴宗義、林鈞堯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電話：(02)2729-6666 網址：www.pwc.com.tw							
複核律師：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1段176號4樓				電話：(02)2392-8811			網址：無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標的：不適用			評等結果：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01年6月27日，任期：3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101年6月27日，任期：3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5.91% (101 年 12 月 3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0.64% (101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1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趙元山		0.52%		獨立董事		鄭 優		0.00%	
副董事長		任昭銘		0.39%		獨立董事		蔡文精		0.00%	
董事		方震銘		2.39%		監察人		陳志睿		0.57%	
董事		洪玫琴		2.26%		監察人		呂正東		0.05%	
董事		周惠國		0.35%		監察人		蘇程裕		0.02%	
工廠地址：桃園縣觀音鄉大潭村環南路599 號							電話：(03)473-8788				
主要產品：太陽能多晶矽晶片、代工服務				市場結構(100年)：內銷 47.52% 外銷 52.48%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39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記載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2頁			
去（100）年度		營業收入： 3,869,107 仟元 買賣業： 353 仟元 加工業： 46,435 仟元 製造業： 3,822,319 仟元 稅前純益：(372,805) 仟元 每股盈餘(稅後)：(1.67) 元						第71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 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 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58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2年1月23日				刊印目的：辦理101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頁次
壹、公司概况.....	1
一、公司簡介	1
二、風險事項.....	2
三、公司組織.....	6
四、資本及股份.....	17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4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5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25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5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5
十、併購辦理情形.....	25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5
貳、營運概況.....	26
一、公司之經營.....	26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42
三、轉投資事業.....	43
四、重要契約.....	44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45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45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58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9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9
肆、財務概況.....	7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0

	頁次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76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76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77
伍、特別記載事項.....	166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66
二、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166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166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166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166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 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166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166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 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173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 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173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 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73
十一、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73
十二、發行人視所營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 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 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173
十三、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173
陸、重要決議.....	192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92
附錄、一〇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205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96 年 11 月 9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總公司及晶圓一廠

地 址：桃園縣觀音鄉大潭村環南路 599 號

電 話：(03)473-8788

2.晶圓二廠

地 址：桃園縣觀音鄉大潭村環南路 639 號

電 話：(03)473-8788

(三)公司沿革

年月	重 要 紀 事
96.11	達能科技(股)公司正式成立，資本額為新台幣壹佰萬元。
96.11	現金增資新台幣貳億肆仟玖佰萬元整，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貳億伍仟萬元整。
96.12	現金增資新台幣陸仟伍佰萬元整，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參億壹仟伍佰萬元整。
97.02	達能科技晶圓一廠動土興建。
97.03	現金增資新台幣伍億陸仟伍佰萬元整，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捌億捌仟萬元整。
97.07	達能科技晶圓一廠落成，首批設備安裝完成；同月第一批晶圓試產成功。
97.09	產品通過客戶認證。
97.10	現金增資叁仟萬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玖億壹仟萬元整。
97.12	榮獲 ISO 9001(2008 年版)認證。
98.08	現金增資新台幣參億伍仟萬元整，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拾貳億陸仟萬元整。
98.09	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
98.10	登錄興櫃，代號 3686
98.12	通過 ISO14001 及 OHSAS18001 認證
99.01	獲經濟部工業局之係屬科技事業或技術開發成功且具市場性意見書。
99.01	現金增資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整，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拾肆億壹仟萬元整。
99.02	達能科技晶圓二廠動工興建。
99.06	認股權憑證轉換新台幣陸仟陸佰伍拾捌萬貳仟元，轉換股份後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拾肆億柒仟陸佰伍拾捌萬貳仟元整。

年月	重 要 紀 事
99.07	現金增資新台幣壹億陸仟捌佰萬元整，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拾陸億肆仟肆佰伍拾捌萬貳仟元整。
99.07	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99.08	達能科技晶圓二廠一期落成。
100.01	達能科技晶圓三廠動工興建。
100.03	現金增資新台幣參億陸仟捌佰萬元整，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貳拾億壹仟貳佰伍拾捌萬貳仟元整。
100.08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貳仟肆佰壹拾伍萬玖佰玖拾元整，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貳拾億參仟陸佰柒拾參萬貳仟玖佰玖拾元整。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①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 100 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之利息支出分別為 51,096 仟元及 48,858 仟元，利息收入分別為 14,123 仟元及 12,828 仟元，佔各期營業收入淨額之比率分別為 1.32%、6.18%及 0.37%、1.62%，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

②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利率，降低利息支出。

(2)匯率變動

①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 100 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之兌換利益為 10,828 仟元及 5,341 仟元，其佔各期營業收入淨額之比率分別為 0.28%及 0.68%，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

②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進貨、銷貨均以外幣往來為主，為有效降低匯率變動對營收及獲利之影響，除適度保留銷貨收入之外幣部位以支應外幣採購支出，進而達到自然避險功能外，另亦將持續觀察總體經濟情勢對於匯率之影響，以採取必要之避險措施，若遇匯率變動幅度較大時，則適度調整價格，以減緩匯率波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3)通貨膨脹

①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與供應商及客戶均維持良好合作關係，並隨時注意市場原

物料價格波動變化，故對本公司損益尚無產生重大影響之情形。

②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立即重大影響，因此受通貨膨脹影響不大，惟仍將密切注意原物料價格變動情形，以降低對本公司營運之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專注本業，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事。

(2)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未來若因業務需求或視市場變化考量風險規避時，將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並依規定及時且正確公告相關資訊。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計畫項目	內容說明
長晶效能的提升	現有長晶爐的熱場改造，藉以提高機臺性能並提高晶片的轉換效率。
回收切削粉的使用的評估與應用	提高回收切削粉的使用比例，降低生產成本並減少廢棄物的產生。
持續提升產品生產效率	持續投入晶片製造技術，以提升產品生產良率。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研發能力是公司未來的關鍵競爭要素，100 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公司投入之研發費用佔營業額比重分別約為 0.92%及 1.98%，未來公司將本著身為科技事業之使命，每年投入一定水準之研發費用開發新技術、培育研發人才、持續提升研發能量。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處產業為低污染之綠色能源產業，在多數國家皆為受鼓勵之產業，並未受特殊法令管制，惟各國政府之獎勵政策，有助於產業的蓬勃發展。

另本公司除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外，亦隨時留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相關情形，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除德國、義大利及部分歐盟市場擬改變其太陽能補貼政策外，尚無因其他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公司財務及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產業相關技術發展變化之趨勢，並視情形指派專人或專案小組評估研究對於公司未來發展及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性之產業技術發展及必要之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重要科技改

變致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秉持誠信的經營原則，對公司形象更是重視，故本公司目前並無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購併之計劃，將來若有購併計劃時，亦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充分考量購併之綜效，以確保股東之權益。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多晶矽晶片之生產產能約 330MW，相對於國內外大廠，規模仍屬小型，為達經濟規模及下游客戶訂單需求，故本公司乃著手興建晶圓三廠，預計將總產能提昇至 550MW，並透過產能的擴增以達到降低單位生產成本並分散客源。惟考量市場可能之變動，目前延緩新廠裝機進度，並積極調整本身營運結構，加強管理並提升效能，以待太陽能景氣復甦，以降低可能的風險。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在進貨方面，本公司採購部門自 98 年起，矽料的採購已分散向七家大廠採購，且目前市場矽料供過於求，矽料供應已無集中難以取得之風險，公司並於 100 年 3 月與韓商 OCI 簽訂 1.6 億美金的長期合約，確保料源以滿足生產需求。

100 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營業收入淨額佔 5%以上之客戶營收合計約佔 77%與 88%，分別由 7 大客戶及 5 大客戶組成，最大客戶占有率不超過四點四成。100 年度與 101 年前三季前十大客戶之營收組成占總營收 86.40%與 98.64%，其個別營收比率為 0.90%至 43.81%之間，因本公司目前生產規模相對於國內外同業及下游太陽能電池廠商仍屬偏低，現階段產能配置以供應主要客戶之訂單需求為優先考量，致銷售有較為集中之情形，惟本公司已積極拓展新客戶，且主要銷貨客戶均為國內外知名太陽能電池廠或模組廠等，因此客戶性質相對穩健，故本公司未來在持續拓展業務新增客戶群下，亦將能有效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此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長期參與公司經營，公司團隊及員工認同公司發展方向，願意持有公司股票與公司共同成長，故本公司尚不致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情形，致經營權產生變動，進而對公司產生影響及風險之情事。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無，惟本公司董事長趙元山先生前曾擔任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因合邦電子前董事長等 11 人被控於 95 年 3 月至 96 年 7、8 月間，以紙上公司進行虛構交易，致投資人保護中心對合邦電子之涉案人及其他董事、監察人、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等人起訴請求連帶賠償而受有牽連。本案連帶求償金額為新台幣 130,727,873 元，現由新竹地方法院審理中。本案係屬趙元山先生個人之民事訴訟案件，與達能公司之財務、業務及經營權均無關係，對達能公司之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亦無影響，惟仍並此敘明。

-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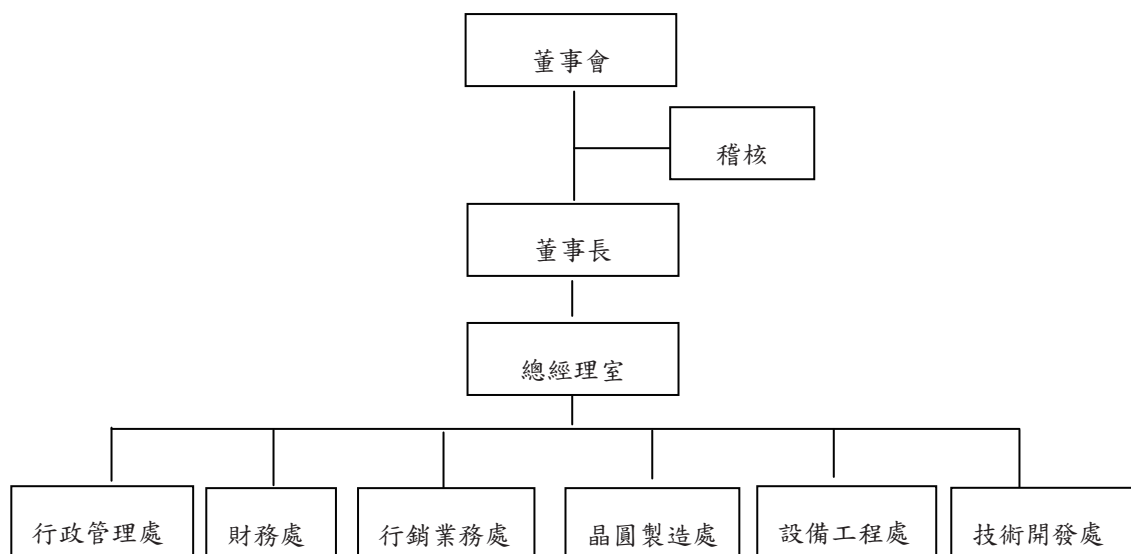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稽核	1.協助各部門隨時調整及導正規章、制度執行的偏差。 2.建立系統化及制度化的方法、評估及查核公司各種營運活動的風險及缺失。 3.執行定期及不定期的稽核活動，確認各種營運循環的運轉績效及改善的進展。 4.執行內部控制各項檢查作業及上級交辦的查核事項。
行政管理處	1.物料、資材及設備之採購、保險及進出口關務規劃及執行管理。 2.總務行政支援及公共工程之規劃及執行。 3.工廠、辦公室自動化及軟、硬體資訊系統之規劃、管理及維護。 4.公共關係、企業形象及公司資產之管理及維護。 5.工業安全、環境保護及健康管理之政策規劃、維護與管理。
財務處	1.公司資金之運用、調度及銀行往來關係之管理。 2.公司各項預算整合編製及分析控制。 3.請款支付、單據整理、審核及傳票登載。 4.股東會及董事會召開及相關文件、事項之準備。 5.各項成本、財務報表之編製、分析事項。 6.各類稅務及所得扣繳申報事宜。
行銷業務處	1.新產品推廣、行銷策略及產品組合最佳化的規劃。 2.產品應用、新市場和客戶開發之規劃與產品品質等級之匹

部門	主要職掌
	配。 3.客戶關係與年度業績目標之規劃及執行。 4.應收帳款、銷退以及代理及經銷商的規劃與管理。
晶圓製造處	1.產能規劃、擴建之管理及執行。 2.生產流程建立及生產力提昇。 3.生產成本降低及品質、良率提昇。 4.強化人員訓練提昇工作品質。
設備工程處	1.維持廠務系統及生產設備穩定性。 2.設定廠務系統、生產設備效率提升之各項目標之達成。 3.依預算目標進行成本控制暨展開 2ND source 導入，有效降低成本。 4.提升人員素質及專業能力。 5.達成環安衛設定之目標。
技術開發處	1.製程良率改善及技術優化。 2.產品轉換效率提昇。 3.新產品、材料、製程與設備之評估，開發與導入。 4.關鍵材料之技術開發與建立先進材料分析能力。 5.新智財專利網之建立與掌握產業技術發展趨勢。

(二)關係企業圖：本公司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關係企業。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1年12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方震銘	97.01.01	4,866,409	2.39%	0	0.50%	0	0%	麻省理工學院商業管理碩士 清華大學物理系畢業 華邦電子晶圓廠協理 華邦電子記憶體行銷總監	無	無	無	無	0
總經理室特別助理	周惠國	96.11.09	703,340	0.35%	0	0.32%	0	0%	成功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 統懋電子經理 旺宏電子製程開發經理 華邦電子經理、廠長、處長、協理	無	無	無	無	0
協理兼技術開發處處長	王蓉軍	97.09.15	752,564	0.37%	0	0%	0	0%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系畢業 華邦電子製程整合工程處處長 華邦電子記憶體產品委外代工服務處處長 華邦電子品質保證處處長	無	無	無	無	0
財務處副總	吳育宜	99.02.01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畢業 伊默克化學科技行政處長 亞智科技財務行政副總經理 力特光電財務、管理處副總經理 雅博財務長	永旺能源(股)公司法人代表 人 人	無	無	無	0
協理兼晶圓製造處處長	李志宏	100.02.01	0	0%	0	0%	0	0%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電機系畢業 華邦電子測試生產處處長	無	無	無	無	0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1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代表人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代表人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趙元山	96.11.05 代表人 初次選任日期	101.6.27 代表人 選任日期	3 年	1,124,860	0.55	1,052,860	0.52	—	—	—	—	—	1.美國西雅圖市立大學會計系 2.中華開發銀行資深經理 3.華新麗華公司財務副總經理 4.世大積體電路財務副總經理 5.華邦電子公司財務副總經理 6.聯太創投總經理 7.瑞邦微科技公司董事長	1.邁科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2.珠海保稅區邁倫電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長 3.邁科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4.和鑫光電(股)公司監察人 5.瀚斯寶麗(股)公司監察人 6.信昌電子陶瓷(股)公司監察人 7.旗山材料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8.緯博投資(股)公司董事 9.偉元材料科技(股)公司董事 10.華生國際(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及副董事長	任昭銘	98.11.27 代表人 初次選任日期	101.6.27 代表人 選任日期	3 年	802,732	0.39	802,732	0.39	5,817,003	2.86	—	—	—	1.麻省理工學院科技管理碩士 2.密蘇里哥倫比亞大學電機工程系畢業 3.廣達電腦業務及產品行銷處長、策略及投資部總監	1.太聚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2.好德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3.永旺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4.大昱光電(股)公司董事	董事	洪玫琴	配偶
董事	方震銘	96.11.05 代表人 初次選任日期	101.6.27 代表人 選任日期	3 年	3,846,409	1.89	4,866,409	2.39	1,012,000	0.50	—	—	—	1.麻省理工學院商業管理碩士 2.清華大學物理系 3.華邦電子晶圓廠協理 4.華邦電子記憶體行銷總監	本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洪玫琴	101.6.27 代表人 初次選任日期	101.6.27 代表人 選任日期	3 年	1,430,968	0.70	4,602,603	2.26	2,017,132	0.99	—	—	—	1.明威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 2.彩霞教育基金會董事。 3.大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1.明威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 2.彩霞教育基金會董事。 3.大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董事	任昭銘	配偶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代表人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代表人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 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例	股數	持 股 比 例	股數	持 股 比 例	持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周惠國	101.6.27	101.6.27	3 年	703,340	0.35	703,340	0.35	657,800	0.32	—	—	1.成功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	1.統懋電子經理。 2.旺宏電子製程開發經理。 3.華邦電子經理、廠長、處長、協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鄭優	98.11.27	101.6.27	3 年	—	—	—	—	—	—	—	—	1.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2.臺灣大學經濟系 3.財團法人中央廣播電台董事長 4.中國國民黨電視學會理事長 5.台灣電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6.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第四屆副主任委員 7.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第二屆及第三屆委員 8.工商時報記者、主任、總編輯、副社長、主筆 9.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0.中國電視公司常務董事	1.工商時報總主筆 2.台塑石化獨立董事 3.福懋科技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蔡文精	98.11.27	101.6.27	3 年	—	—	—	—	—	—	—	—	1.政治大學會計碩士 2.臺灣大學會計系 3.臺經/慶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所長 4.勤業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5.台北市會計師公會稅制會執行長 6.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稅制會副主任委員 7.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專教會召集人	1.高威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2.勝品電通(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陳志睿	97.11.28	101.6.27	3 年	1,162,788	0.57	1,161,788	0.57	—	—	—	—	美國亞歷桑納州 Thunderbird 全球管理學院國際管理碩士	宏震貿易公司業務副理	無	無	無
監察人	呂正東	98.11.27	101.6.27	3 年	101,200	0.05	101,200	0.05	—	—	—	—	1.大同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 2.大安商業銀行(股)襄理 3.日盛證券(股)經理 4.慧榮科技(股)監察人 5.世巨科技(股)董事	1.御麟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2.中美聯合實業(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3.大昱光電(股)公司監察人 4.漢誠財務管理(股)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代表人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代表人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 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例	股數	持 股 比 例	股數	持 股 比 例	持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監察人	蘇程裕	98.11.27	101.6.27	3 年	50,600	0.02	50,600	0.02	—	—	—	—	1.國立交通大學機械工程博士 2.工業技術研究院工業材料研究所研究員 3.大葉大學機械與自動化工程系助理教授 4.國立台北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助理教授 5.國立台北科技大學製造科技研究所副教授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製造科技研究所教授	無	無	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不適用。

3.董事及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並符合下列各目所列之情事：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 其他 公發 行公 司獨 董 家數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趙元山	—	✓	✓	✓	✓	—	✓	✓	—	✓	✓	✓	✓	✓	—
任昭銘	—	—	✓	✓	—	—	—	✓	✓	✓	—	✓	✓	1	
方震銘	—	—	✓	—	—	—	✓	✓	✓	✓	✓	✓	✓	—	
洪玟琴	—	—	✓	✓	—	—	—	✓	✓	✓	—	✓	✓	—	
周惠國	—	—	✓	—	—	✓	✓	✓	✓	✓	✓	✓	✓	—	
鄭優	—	—	✓	✓	✓	✓	✓	✓	✓	✓	✓	✓	✓	2	
蔡文精	—	✓	✓	✓	✓	✓	✓	✓	✓	✓	✓	✓	✓	—	
陳志睿	—	—	✓	✓	—	✓	✓	✓	✓	✓	✓	✓	✓	—	
呂正東	—	—	✓	✓	—	✓	✓	✓	✓	✓	✓	✓	✓	—	
蘇程裕	✓	—	✓	✓	—	✓	✓	✓	✓	✓	✓	✓	✓	—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支付董事之酬金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註1：本公司無須編製合併報表。

註2：法人董事瀚宇彩晶(股)公司於100.6.22就任，並指派代表人張立杰先生；於101.1.6改派代表人簡宏毅先生。

註3：本公司100年度為稅後虧損故不適用。

註4：本公司100年度為稅後虧損故不分發員工紅利。

2.監察人之酬金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 及等三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註 2)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註 2)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註 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1)	
監察人	陳志睿	—	—	—	—	10	—	—	—	—
監察人	呂正東	—	—	—	—	12	—	—	—	—
監察人	蘇程裕	—	—	—	—	10	—	—	—	—

註 1：本公司無須編製合併報表。

註 2：本公司 100 年度為稅後虧損故不適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	本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			
總經理	方震銘	9,429	—	311	—	1,852	—	—	—	—	—	—	—	—	—	—	無	
副總經理	周惠國																	
副總經理	吳育宜																	

註1：本公司無須編製合併報表。

註2：本公司100年度為稅後虧損故不配發員工紅利。

註3：本公司100年度為稅後虧損故不適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周惠國、吳育宜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方震銘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本公司 100 年度為稅後虧損，無配發員工紅利。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勞標準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酬金總額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99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董事	12,167	9,453	2.54%	(2.89%)
監察人	1,372	32	0.29%	(0.0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9,921	11,592	2.07%	(3.54%)

(2)給付酬金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係依據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通過後支付之。經理人之酬金則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認股權憑證等，其報酬依其職務之權責及貢獻度，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之薪資水平而訂定。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普通股	203,673,299	146,326,701	35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 來源	以現金 以外之 財產抵 充股款 者	其他
96 年 11 月	10	25,000	250,000	100	1,000	設立資本	無	註 1
96 年 11 月	10	25,000	250,000	25,000	25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2
96 年 12 月	10	120,000	1,200,000	31,500	315,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3
97 年 03 月	10	120,000	1,200,000	88,000	88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4
97 年 10 月	30	120,000	1,200,000	91,000	91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5
98 年 08 月	18	180,000	1,800,000	126,000	1,26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6
99 年 01 月	32	180,000	1,800,000	141,000	1,41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7
99 年 06 月	10	180,000	1,800,000	147,658.2	1,476,582	員工認股 權憑證執行	無	註 8
99 年 07 月	50	180,000	1,800,000	164,458.2	1,644,582	現金增資	無	註 9
100 年 03 月	59	280,000	2,800,000	201,258.2	2,012,582	現金增資	無	註 10
100 年 08 月	10	280,000	2,800,000	203,673.2	2,036,732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11

註 1：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 96 年 11 月 09 日府產業商字第 09691818000 號。

註 2：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 96 年 12 月 18 日府產業商字第 09693594700 號。

註 3：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 97 年 01 月 14 日府產業商字第 09780124600 號。

註 4：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 97 年 04 月 09 日經授商字第 09701082540 號。

註 5：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 97 年 10 月 24 日經授商字第 09701271840 號。

註 6：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 98 年 08 月 27 日經授商字第 09801192040 號。

註 7：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 99 年 02 月 03 日經授商字第 09901022670 號。

註 8：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 99 年 07 月 08 日經授商字第 09901145830 號。

註 9：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 99 年 08 月 09 日經授商字第 09901176690 號。

註 10：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 100 年 04 月 06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064740 號。

註 11：核准登記日期文號為 100 年 08 月 12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187300 號。

2.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01 年 6 月 27 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0	1	32	26,903	38	26,974
持有股數	0	3,036,000	11,479,499	180,298,831	8,858,969	203,673,299
持 股 比 例	0	1.49%	5.64%	88.52%	4.35%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普通股每股面額十元；101 年 6 月 27 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1-999	5,329	295,786	0.15%
1,000-5,000	15,303	31,596,353	15.52%
5,001-10,000	3,229	23,225,312	11.40%
10,001-15,000	1,189	13,757,752	6.75%
15,001-20,000	594	10,658,828	5.23%
20,001-30,000	557	13,383,658	6.57%
30,001-40,000	239	8,187,997	4.02%
40,001-50,000	123	5,575,169	2.74%
50,001-100,000	233	15,930,241	7.82%
100,001-200,000	107	14,285,571	7.01%
200,001-400,000	28	8,218,129	4.03%
400,001-600,000	12	5,922,241	2.91%
600,001-800,000	8	5,404,660	2.65%
800,001-1000,000	5	4,222,799	2.07%
1,000,001 股以上	18	43,008,803	21.13%
合 計	26,974	203,673,299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101 年 6 月 27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9,959,364	4.89%
梁次震	5,788,640	2.84%
方震銘	3,846,409	1.89%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036,000	1.49%
林建璋	2,048,706	1.01%
黃劉惠敏	2,012,556	0.99%
黃俊傑	1,998,700	0.98%
薩摩亞商 PETRUS CAPITAL CORP.	1,650,740	0.81%
薩摩亞商 SILVERLAKE INTERNATIONAL CORPRATION	1,606,000	0.79%
美商 GIZA VENTURE FUND IV(TW),L.P.	1,435,016	0.70%
美商 GIZA VENTURE FUNDV(TW),L.P.	1,435,016	0.70%
合 計	34,817,147	17.09%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 名	99 年度		100 年度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董事長	趙元山	112,500	—	—	—	—	—
副董事長	任昭銘	33,214	33,214	—	—	—	—
董事	方震銘	376,157	178,000	—	—	—	—
董事(註 1)	洪玟琴	—	—	—	—	—	—
董事(註 1)	周惠國	—	—	—	—	—	—
董事(註 2)	塞席爾商 Maryvale Limited 代表人：李海 麟	428,571	—	—	—	—	—
董事(註 2)	黃俊傑	211,607	—	—	—	—	—
獨立董事	鄭優	—	—	—	—	—	—
獨立董事	蔡文精	—	—	—	—	—	—
監察人	陳志睿	123,214	—	—	—	—	—
監察人	呂正東	10,714	—	—	—	—	—
監察人	蘇程裕	5,357	—	—	—	—	—

註 1：董事、監察人於 101.6.27 全面改選後就任。

註 2：董事、監察人於 101.6.27 全面改選後卸任。

承上，所放棄之現金增資股洽關係人認購者之情形，詳如下表：

單位：股

日期	認購人姓名	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認購股數	價格
99/01	趙元文	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屬	112,500	32
99/01	源慶投資(股)	本公司監察人之轉投資公司	300,000	32
99/01	張炎燦	本公司董事之姻親一等親屬	50,000	32
99/01	黃俊豪	本公司董事之二等親屬	150,000	32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變動及質押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 名	99 年度		10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備註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趙元山	—	—	146,860	880,000	(144,000)	—	
副董事長	任昭銘	33,214	—	459,518	—	—	—	
董事	方震銘	178,000	—	157,609	—	1,020,000	2,000,000	
董事(註 1)	塞 席 爾 商 Maryvale Limited 代表人：李海麟	—	—	—	—	—	—	
董事(註 2)	黃俊傑	—	—	—	—	—	—	
法人董事	瀚宇彩晶股份有 限公司	—	—	118,095	—	—	—	
法人董事 代表人(註 3)	瀚宇彩晶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張立杰	—	—	—	—	—	—	
法人董事 代表人(註 4)	瀚宇彩晶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簡宏毅	—	—	—	—	—	—	
董事(註 5)	馬維欣	—	—	—	—	—	—	
董事(註 6)	洪玟琴	—	—	—	—	3,171,635	—	
獨立董事	鄭優	—	—	—	—	—	—	
獨立董事	蔡文精	—	—	—	—	—	—	
監察人	陳志睿	—	—	12,788	—	(1,000)	—	
監察人	呂正東	—	—	1,200	—	—	—	
監察人	蘇程裕	—	—	600	—	—	—	
董事(註 6)	周惠國	195,000	—	8,340	—	—	—	
副總經理 兼行政管 理處處長								
財務處副 總	吳育宜	28,000	—	(52,000)	—	—	—	
財務處協 理(註 7)	張文政	—	—	—	—	—	—	

職稱	姓 名	99 年度		10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備註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協理兼製 程工程一 處處長	王蓉軍	467,000	—	(80,436)	—	(54,000)	—	
稽核主管 (註 8)	楊佳玫	—	—	—	—	—	—	
稽核副理 (註 9)	呂麗美	—	—	(1,000)	—	—	—	
稽核經理 (註 10)	溫達祥	—	—	—	—	—	—	
稽核副理 (註 11)	周靜梅	30,400	—	—	—	—	—	
設備工程 處長 (註 12)	葉文國	150,000	—	(21,600)	—	(18,000)	—	
稽 核 (註 13)	徐翊臻	—	—	—	—	—	—	
協 理 (註 14)	李志宏	—	—	—	—	—	—	

註 1：於 100.6.22 解任。

註 2：於 100.6.22 解任。

註 3：於 101.1.6 解任。

註 4：於 101.1.6 就任。

註 5：於 101.1.1 解任。

註 6：於 101.6.27 選任。

註 7：於 99.2.22 離職。

註 8：於 100.5.16 解任。

註 9：於 101.3.1 解任。

註 10：於 101.3.1 就任，並於 101.7.31 解任。

註 11：於 99.8.20 離職。

註 12：於 101.4.1 解任。

註 13：於 101.8.1 就任。

註 14：於 101.10.1 就任。

(2)股權移轉資訊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尚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事。

(3)股權質押資訊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尚無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事。

6. 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之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1年6月27日；單位：仟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維欣	9,959	4.89%	—	—	—	—	—	—	—
梁次震	5,789	2.84%	—	—	—	—	—	—	—
方震銘	3,846	1.89%	1,012	0.50%	—	—	—	—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本源	3,036	1.49%	—	—	—	—	—	—	—
林建璋	2,049	1.01%	—	—	—	—	—	—	—
黃劉惠敏	2,013	0.99%	1,999	0.98%	—	—	黃俊傑	配偶	—
黃俊傑	1,999	0.98%	2,013	0.99%	—	—	黃劉惠敏	配偶	—
薩摩亞商 PETRUS CAPITAL CORP.	1,651	0.81%	—	—	—	—	—	—	—
薩摩亞商 SILVERLAKE INTERNATIONAL CORPRATION	1,606	0.79%	—	—	—	—	—	—	—
美商 GIZA VENTURE FUND IV(TW),L.P.	1,435	0.70%	—	—	—	—	—	—	—
美商 GIZA VENTURE FUNDV(TW),L.P.	1,435	0.70%	—	—	—	—	—	—	—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仟股

項 目 \ 年 度		99 年	100 年	當年度截至 101 年 9 月 30 日
每 股 市 價	最 高	74.00	68.90	27.25
	最 低	45.60	10.05	10.45
	平 均	56.83	37.99	17.64
每 股 淨 值	分 配 前	19.07	23.48	20.80
	分 配 後	17.41	23.48	20.80
每 股 盈 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151,440	195,919	203,673
	每 股 盈 餘 追 溯 調 整 前	3.16	(1.67)	(2.58)
	每 股 盈 餘 追 溯 調 整 後	3.12	(1.67)	(2.58)
每 股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1	-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0.12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 資 報 分 析	本 益 比	17.98	(22.75)	-
	本 利 比	56.83	-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1.76%	-	-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提繳稅捐。

二、彌補虧損。

三、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四、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五、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董監酬勞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以現金方式發放。員工紅利提撥比例以不低於百分之三，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分派股票紅利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六、每年度決算之盈餘扣除前述一至五項之餘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積極擴充之快速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發展，分派股利之政策，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需求之必要性，以決

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及以現金方式分配股東股息或紅利之金額。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以現金股利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2.本公司已議股利分派情形如下

本公司 100 年度無盈餘，不分派股息及紅利。

(六)本年度已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100 年度並無無償配股情形。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提繳稅捐。
 - (2)彌補虧損。
 - (3)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董監酬勞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以現金方式發放。員工紅利提撥比例以不低於百分之三，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分派股票紅利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 (6)每年度決算之盈餘扣除前述一至五項之餘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
- 3.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無。
- 4.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
- (1)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董事會擬議分配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 (2)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所配發股數及其佔盈餘轉增資之比例：不適用。
 -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無。
- 5.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主管機關申報生效日期、發行日期、發行單位數、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認股存續期間、履約方式、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執行取得股數、已執行認股金額、未執行認股數量、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及對股東權益影響：無。

(二)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1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註1)	姓名	取得認 股數量 (股)	取得認 股數量 占已發 行股份 總數比 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 認股數 量	已執行 認股價 格	已執行 認股金 額	已執行 認股數 量占已 發行股 份總數 比率	未執 行 認股 數量 (股)	未執行 認股價 格 (元)	未執 行 認股 金額 (元)	未執行 認股數 量占已 發行股 份總數 比率
經 理 人	副總經理兼 行政管理處 處長	周惠國	797,400	0.40%	797,400	10	7,974,000	0.40%	-	-	-	-
	協理兼製程 工程處處長	王蓉軍										
	技術開發處 處長	葉文國										
	稽核副理(註)	周靜梅										

註:於 99.8.13 解任

(三)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其已洽定應募人者，並敘明應募人名稱或姓名及其與公司之關係）、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價格、實際認購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取得股款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①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②電子材料批發業
- ③電子材料零售業
- ④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太陽能多晶矽晶片	3,604,275	99.94	3,822,319	98.80
其他	2,247	0.06	46,788	1.20
合計	3,606,522	100.00	3,869,107	100.00

(3)本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①6 吋太陽能多晶矽晶片 (156*156mm*180μm)
- ②6 吋太陽能多晶矽晶片 (156*156mm*200μm)
- ③6 吋多晶矽片代工服務。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 ①轉換效率 17.5%以上之高效太陽能多晶矽晶片。
- ②類單晶太陽能矽晶片

2.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自 1990 年代起，全球性生態、環境受破壞及污染日趨嚴重，聯合國相關公約陸續出爐，在京都議定書與哥本哈根協議下，各國政府達到節能減碳的共識，確立了太陽能在未來能源供應上的重要地位。於是歐、美、日及中國等國家紛紛透過立法鼓勵太陽能產業的投資，並在使用者端給予補貼，使太陽能產業開始蓬勃發展。

隨著太陽能電池技術的進步及成本的下降，太陽光電的應用領域由太空科技、軍事用途逐漸轉移至民生用途，且應用範圍越來越廣泛，大型電廠的架設亦越來越普及。目前歐洲部分先進國家尖端時段用電成本已趨近太陽光電發電成本，未來隨著技術的再演進及成本的下降，更多地區發展市電併網將更能帶動產業的發展。太陽能產品的應用歸類如下：

項目	應用實例
民生	收音機、測電表、手錶、計算機、太陽能照相機、手電筒、電池充電器、野營燈、家電等民生消費品。
道路、交通	路燈、交通號誌、道路指示牌、標誌燈、太陽能電動車充電站、高速公路緊急電話、偏遠道路緊急電話、停車計時器、停車場控制門系統、高速公路防音壁 PV 系統、公路休息區 PV 系統、太陽能車、平交道指示燈、候車亭 PV 系統、車站屋頂型 PV 系統。
農林漁牧醫	農宅用電、溫室栽培 PV 系統、農業灌溉用、自動灑水系統、農牧電籬、牛乳冷藏、漁業養殖揚水通氣、自動餵食器。
通訊	無線通信用、中繼站基地台、緊急電話中繼站、電話通信 PV 系統、Radio 受信 PV 系統、微波中繼站。
建築物	住宅用供電系統、緊急供電系統、緊急照明系統、帷幕牆、遮陽棚、採光罩、屋瓦。
產業用	管線電氣防蝕、輸油管流量計 PV 系統、市場廣告塔、海上石油平台、各種計測站 PV 系統。
緊急防災	勤務指揮中心、緊急避難所、醫療院所、公園、學校、地震觀測站、森林瞭望台、避難指示燈、氣象觀測所、水位警報 PV 系統、河川安全燈、防波堤安全 PV 燈。
發電廠	發電廠情報指揮中心。

資料來源：太陽光電資訊網，達能整理，2012/03

太陽能電池依其使用的材料種類可分為矽材料與非矽材料兩大類，而矽晶材料電池依據其晶格排列方式又可分為單晶矽、多晶矽、非晶矽三種。其中單晶與多晶屬於結晶系太陽能電池，而非晶矽則應用於薄膜太陽能電池。非矽材料的部分則可分為化合物電池、有機、無機材料均可應用於薄膜太陽能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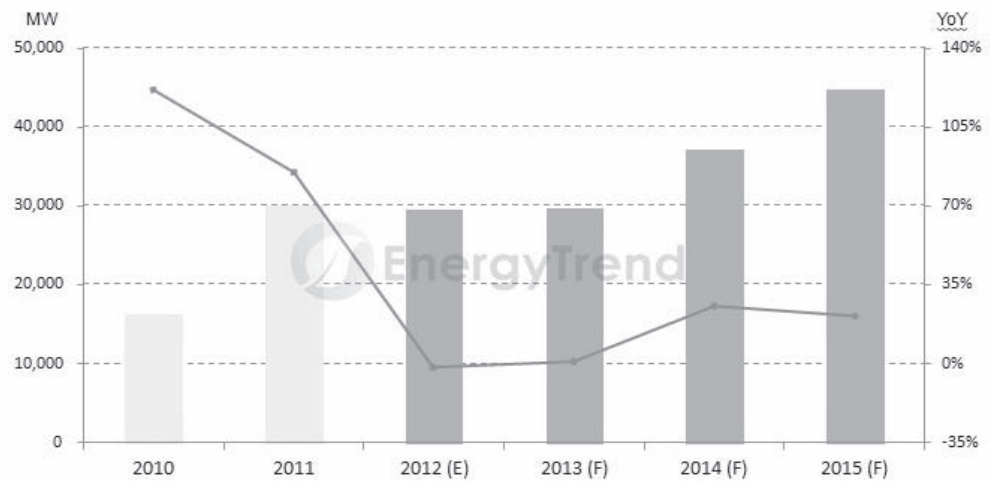
太陽能電池材料分類表

太陽能電池種類		半導體材料	市場模組發電轉換效率
矽(硅) silicon 目前太陽光電系統中應用最為廣泛	結 晶 矽 Crystalline	單晶矽 Single Crystallin	16~20%
		多晶矽 Poly Crystallin	14~18%
	非 晶 矽 Amorphous	Si、SiC、SiGe、 SiH、SiO	7~10%
多 化 合 物 Compound 應用於太空及聚光型太陽光電系統	III-V 化合物	GaAs、InP	20~35%
	非 III-V 化合物	CdS、CdTe、 CuInse	10~14%
奈米及有機 Nano & Organic 應用於有機太陽電池，屬研發階段	TiO ₂		1~8%

資料來源：太陽光電資訊網，達能整理，2012/03

矽晶太陽能電池由於耐用程度佳，且轉換效率與平均售價較被市場接受，為目前的主流產品，市佔率約八成，分為單晶矽與多晶矽太陽能電池兩類。單晶太陽能晶片使用矽料純度較高，約 9-11 個 N，由於矽材料純度高其轉換效率高於多晶矽太陽能電池，但生產過程耗損多，製程冗長且繁複，故生產成本較高。多晶太陽能電池要求矽料純度較低，約 7-8 個 N 即可，其轉換效率約 15-18%，略低於單晶矽太陽能電池，但產出快速，過程耗損少，原料及製造成本較低，故未來矽晶級電池市場主流仍以多晶矽為主。而薄膜太陽能電池由於具成本降低之潛力，且富可撓性及可透光性，可與建築物做特殊結合，如建築物外牆玻璃圍幕及車窗上，但由於轉換效率低於其他晶矽電池，故發展上仍有其限制，若未來轉換效率及產品良率有所提升，將有快速成長的機會。然而依市調機構 Gartner, iSuppli 等的預測，矽晶太陽能電池仍將在未來幾年內主導太陽能光電市場。

根據光電科技工業協進會研究資料顯示，2009 年由於受到西班牙政府補助政策縮減及金融風暴影響，成長幅度較小，2010-2011 年由於德國、義大利、北美等國持續的補助政策發酵，使得整體市場有較大幅度的成長。預計未來幾年，由於德國、義大利政府在補助政策上的改變，將使得安裝量趨緩，但北美與亞洲尤其是中國及日本，未來會有大幅度的成長動能，再生能源的發展仍然是大有可為（如下圖）。



資料來源：EnergyTrend 2012/11

太陽能電池及晶圓是我國太陽光電產業最具國際競爭力的產品，產值全球第二。日前行政院核定的「綠色能源產業旭升方案」，將太陽光電列為發展重點，分別於年度預算中，編列可觀的預算，以推動此方案；目標設定為 2015 年擁有完整太陽光電產業群聚，成為全球前三大太陽電池生產國，年產值 4,500 億元。而立法院三讀通過的「再生能源發展條例」，更明定未來 20 年台灣再生能源裝置容量將達 10GW，以太陽能、風電、生質能源及核能工程等為優先發展技術，而太陽能將是投入最多的項目。因此，太陽能光電產業有機會成為台灣下一個兆元產業，使台灣在全球太陽光電元件製造與技術居主導地位。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中、下游 廠商	上游	中上游	中下游
	多晶原料 Poly Silicon	矽晶圓 Silicon Wafer	太陽能電池 Solar Cell
國內廠商	福聚太陽能、科冠、寶德能源(預計2013產出)	中美矽晶、達能、合晶、綠能、旭晶	茂迪、益通光能、旺能、昱晶、昇陽、新日光、太極能源、長生能源、耀華、聯景、太陽光電
國外廠商	Hemlock Wacker OCI(DC Chemical) REC Tokuyama MEMC Mitsubishi Sumitomo M.Setek KCC Hankook LDK GCL Daqo	REC Scan Wafer Swiss Wafers Solar World Nexolon Woongjin LDK GCL Rene Solar	Sharp Kyocera BP Solar Q-Cells Mitsubishi Shell Solar Sanyo Schott Solar Suntech Trina solar JA solar China Sunergy Solarone Conergy Sunways IndoSolar Moser Baer Hyundai Heavy Industry
家數	約 20-30 家	約 50 家以上 (註)	約 100 家以上

資料來源：本公司自行整理，2012/02

註：未將僅供自家關係企業使用之矽晶圓(上下游垂直整合)廠列入，如 Sharp、Kyocera、Yingli、Trina 及 Suntech 之晶片廠。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現今太陽光發電系統之發電成本已逐漸接近於傳統能源之發電成本，如欲使太陽能發電大幅取代傳統能源，則有必要使太陽光發電系統發電成本進一步降低。

目前全球的太陽能電池銷售量以結晶矽及非晶矽等太陽能電池應用最為普遍，而結晶矽市佔率約八成左右，其中單晶矽與多晶矽太陽能電池比重約 3:7，由於多晶太陽能電池要求矽料純度較低，其轉換效率約 15-18%，僅略低於單晶矽太陽能電池，產出快速，過程耗損少，原料及製造成本較低，近幾年來多晶矽太陽能電池有凌駕單晶矽太陽能電池發展之態勢，預估未來幾年市場仍會以多晶矽太陽能電池為主流。

依據 IMEC 預估，至 2015 年單晶矽太陽能電池產品效率將提昇至 19%~21%，多晶矽則可達 18%~20%，晶片及電池技術持續改善，使成本持續降低，模組使用年限則可望超過 30 年。目前業界主要的技術發展方向為矽晶片品質提升、電池效率提升與成本降低。各廠亦紛紛採用高效率之晶片以提高轉換效率，並期減低成本，進而帶動整體太陽能電池

產業的成長。

(4)競爭情形

台灣太陽能廠商集中在中游之矽晶圓及太陽能電池製造領域，以專業分工之態勢於產業鏈中嶄露頭角，有別於歐洲、中國大陸地區太陽能大廠以垂直整合之態勢布局於產業鏈中。相較於歐洲太陽能大廠，亞洲地區無論在水電或人工成本皆具備競爭優勢，故 2009 年金融風暴後，整體產業鏈的價格下滑，歐洲大廠在成本上難以與亞洲地區競爭，訂單有轉至台灣及中國大陸地區趨勢。而台灣太陽能廠商挾著半導體產業發展之優勢技術與人才，以專業化生產為主，相對具備高品質之生產技術、高轉換效率之研發實力及有競爭力之低生產成本等優點，在此優良的基礎架構下，台灣未來發展仍舊樂觀。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為因應全球太陽能產業強勁成長需求，本公司採取自行研發方式建立自有的優良生產技術，並投資高效能之自動化設備，配合紮實之管理制度及研發投入，以期於最短時間內創造最佳良率及高轉換效率品質之產品，降低生產成本達客戶的需求。本公司擁有實力堅強的研發團隊，研發成員皆具有半導體暨光電領域之專長，並擁有知名學府的材料、機械、化工或電機等領域的博、碩士學位。團隊藉由技術創新與價值提昇活動，努力提供客戶高品質且具競爭力的替代能源產品。

(2)研究發展概況

100 年度本公司研發團隊致力於新材料及新製程的技術開發，其成果如下：

- ①從切削廢漿料中回收切削粉，再使用於切削以降低成本及廢棄物的產生。
- ②下世代長晶爐的評估，進一步提高機臺產能及生產力。
- ③新世代的晶片研發，進一步提高晶片轉換效率至 17.5% 以上。

(3)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博士	3	14%	2	12.5%
碩士	17	77%	12	75%
大學/大專	2	9%	2	12.5%
高中/高職以下	0	0%	0	0%
合計	22	100%	16	100%
平均服務年資	2.15 年		2.39 年	

本公司研發團隊成員具備半導體及 TFT-LCD 製程與技術研發等專業經驗，其產業生產及研發領域之資歷完整，而相關經驗與太陽能產業所需相符，故對未來太陽能晶片之產品製造及研發有極大助益。本公司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研發人員共 16 人，多具有博士或碩士學歷。

(4)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截至 101 年 9 月 30 日
研發費用	—	9,472	46,216	64,694	35,405	15,612
營業收入	—	119,053	1,276,770	3,606,522	3,869,107	790,303
研發費用占 營收比率%	—	7.96%	3.62%	1.79%	0.92%	1.98%

註：本公司自 97 年 9 月份開始量產。

(5)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97	成功產出 6 吋 200 μ m 厚度之太陽能多晶矽晶片。
	UMG(冶金級)晶片通過歐洲大廠認證。
98	完成開發 180 μ m 太陽能多晶矽晶片。
	成功開發國產切片用切削油。
	成功量產高效率(16%)UMG 及 Virgin Poly 晶片。
99	成功從切削廢漿料中回收切削油，及再使用於切削漿料。
	成功修正切片機導輪的角度與形狀，進一步提升切片良率。
	成功使用鑽石線於晶錠切割製程，進一步提升機臺產能。
100	從切削廢漿料中回收切削粉，再使用於切削漿料以降低廢棄物的產生。
	下世代長晶爐的評估，進一步提高機臺產能。
	晶片轉換效率的提升，進一步提高轉換效率至 16.8% 以上。
101	成功開發類單晶之長晶製程。
	晶片轉換效率提升至 17.5%。

註：本公司自 97 年 9 月份開始量產。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發展計劃

①達成生產營運目標

加強與國內外主要客戶的雙向合作以滿足客戶的需求，穩固並強化供需關係。

②建立穩固行銷體系

積極尋求技術開發合作之策略客戶，快速將高效率產品導入主要市場，以提升市場地位及建立穩固之銷售管道。

③確保矽原料供應無虞

持續與主要矽原料供應商建立長期供應關係，控制原料成本於最佳組合，期藉由市場定位能掌握全球原料供需之變化。

④擴大與策略性客戶之交流

藉由強化與策略性客戶技術合作及交流，加速產品及技術開發能力以使自身的技術能力保持國際一流水準。

(2)長期發展計畫

①深化多晶矽晶片生產技術

深化多晶矽晶片生產等相關核心技術，並投入更高層次的品質提升及更薄化切片技術之開發。除多晶矽晶片生產技術外，期能發展成為全球最佳太陽矽晶片製造廠商。

②強化上下游整合關係

強化上下游整合關係，與國際一級大廠進行技術及市場資訊交流，透過合作結盟，積極爭取銷售及代工訂單以進一步強化產品技術及提高產業之知名度。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涵蓋歐美、亞洲、中國大陸及台灣市場。

(2)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①市場占有率

因本公司於 97 年 9 月開始量產，尚處於積極成長階段，未來待晶圓三廠興建完成啟用後，市場占有率將可逐步提升。

②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依工研院材料所之估計，至 2015 年太陽能光電之發電成本在全球大部分區域市場將可與傳統電力相競爭，預期此一成本降低的情況，更將帶動太陽能光電產業之發展榮景。

下表為統計各區域主要的太陽能矽晶圓及電池廠 2012 年底預估產能狀況，其中台灣地區太陽能電池廠的需求與矽晶圓廠的產能缺口高達兩倍多。

單位：GW

項目	台灣	中國	歐美	日本	總量
電池產能	10.7	26.1	4.5	3.4	44.7
晶片產能	5.3	31.4	4.1	1.6	42.4

資料來源：各公司公開資訊，達能整理 2012/11

在市場需求成長率方面，美國「未來學家雜誌」曾公佈全球百名專家之「技術預測調查」結果顯示，自 2015 至 2030 年期間，全球能源將有 30%來自替代能源，而持續的全球氣候變遷惡化及相應的各國政府或跨國組織的實際政策要求與協議規範，再加上越來越多的資金與人才投入替代能源科技的成長與發展，都將使得太陽能產業成為未來替代能源的主要潮流。

(3)競爭利基

- ①本公司研發團隊主要成員具備半導體製程及技術發展之管理等完整專業經驗，由於太陽能晶片製程與半導體相似，故可確保將對未來產品製造及技術研發有極大助益。同時技術團隊也網羅已具量產經驗的專門技術人才，能快速提升新產品之生產能力及降低成本。
- ②本公司經營管理團隊皆為具備至少二十年以上相關產業管理經驗之專業人士，對於本公司組織的運籌帷幄及行銷管理有優異的掌握度。
- ③本公司持續投資世界最先進之太陽能晶片生產設備及品質檢測設備，可有效控管太陽能矽晶片之品質，並使成本更具競爭力。
- ④本公司掌握上游矽材料之供應來源，與世界級矽料供應大廠保持良好之合作關係，可確保矽料品質及供應無虞，並有效降低物料之變動成本。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其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A.全球生態環境驟變，環保意識抬頭

由於人類對於自然生態環境過度開發，工廠大量產生二氧化碳，在二氧化碳排入大氣後，使得氣溫持續升高，全球氣候異常變化，溫室效應亦造成南、北極冰層開始加速溶化。因此聯合國針對人為溫室氣體排放量進行協議，於 1997 年簽訂「京都議定書」，於 2005 年 2 月 16 日開始生效。二氧化碳的排放增加是威脅生態環境的主要因素，為維護地球及後代子孫的生存環境，替代能源中之太陽能運用便是可有效降低碳排放能源選項之一。

B.各國政府補貼，降低系統建置成本

由於目前太陽能電池技術之轉換效率仍然相對偏低，使得全球多數地區之太陽能發電成本仍較其它傳統發電方式為高。因此產業發展初期，政府對建置成本便扮演著重要的角色，如德國、日本及美國等

較早投入太陽能產業發展的國家，都以較高的補貼政策鼓勵建置太陽能系統，等發展逐漸普及後，再逐步降低或取消補貼政策；而台灣立法院於 98 年 6 月三讀通過的「再生能源發展條例」，更明定未來 20 年台灣再生能源裝置容量將達 10GW，其中太陽能、風電、生質能源及核能工程等為優先發展技術，而太陽能將是投入最多的項目。

C.油價高漲，對替代性能源的需求有增無減

由於世界各主要經濟體持續發展，對於傳統能源的使用量更是有增無減。尤其是成長快速的新興國家，能源需求成長率遠高於已開發國家，但全球傳統能源如石油、天然氣、煤、鈾等的存量將有耗竭的一天。以石油為例，隨著存量逐年下降，使得油價將長期維持在高檔水準，因此尋找替代性能源，已是世界經濟發展不得忽視的重要議題。而太陽能便是取之不盡、用之不竭的能源之一，因此吸引全球各國陸續投入該產業的發展。

②不利因素

A.各國替代能源政策的變動

受限於環境景氣影響或各國政府補貼政策之變動，產業容易產生供需失衡的情形。97 年底全球金融風暴及西班牙政府刪減補助措施，嚴重打擊終端系統安裝需求意願，使市場價格一路下滑，供需狀態產生短期間的劇烈變化。100 年以後，因歐債問題，各歐洲國家相繼降低補貼，造成市場變動。

因應對策：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係以提供高品質且具競爭力之產品自許，持續提升轉換效率、降低生產成本，使本公司太陽能晶片的價格及品質在市場上極具競爭優勢。另外本公司亦隨時掌握國內外產業資訊動態，根據市場變化調整銷售策略及產能運用，保持高度彈性，做最佳的因應。且隨著太陽發電成本的下降與傳統電價的上漲，目前已有部分歐洲國家太陽能發電成本趨近傳統電價，這將會逐漸降低產業對政策補助的依賴度。

B.大陸業者的低價傾銷

中國政府大力支持太陽能產業發展，太陽能製造商如雨後春筍般出現並紛紛擴產，憑藉著低廉的資金、人力及水電成本，以低價策略掠取市場佔有率，雖品質仍時受詬病，但的確造成歐、美及台灣廠商不少的壓力。

因應對策：

本公司產品強調高品質與效能，專注於高階市場，與低價矽晶圓有市場區隔。由於矽晶圓製造環節中人力成本所佔比率不高，且達能近年來積極投入研發材料減省與再回收利用等技術大有所獲。

C.其他替代能源的興起

矽晶太陽能雖為目前的主流產品，市佔率約八成，然而薄膜太陽能電池由於具成本下降之潛力，且富可撓性及可透光性，可與建築物做特殊結合，但由於轉換效率低於其他晶矽電池，故發展上仍有其限制，若未來轉換效率及產品良率有所提升，也許有快速成長的機會。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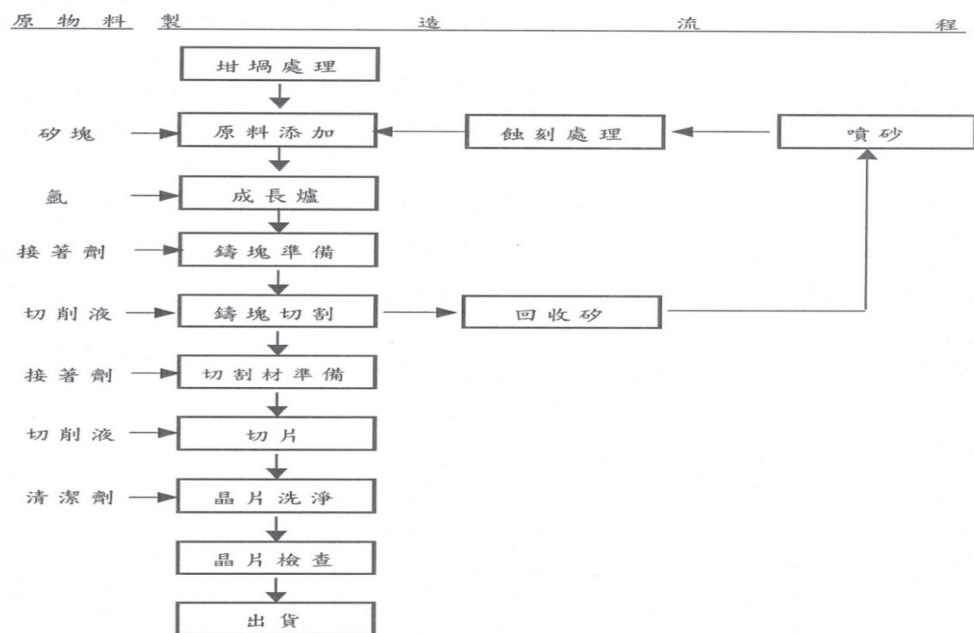
本公司以世界一流的太陽能解決方案提供者為願景，自亦將隨技術的演進，多方探索其他替代能源技術的發展及不同能源替代方案的可能性。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名稱	重要用途
太陽能多晶矽晶片	太陽能電池、太陽能光電模組

(2)產製過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矽料	Wacker、Hemlock、OCI、REC、KCC 及福聚(TpSi)	良好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毛利率較前一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者，應分析造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及對毛利率之影響)

(1)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之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金額
銷貨收入淨額	3,606,522	3,869,107	262,585
銷貨成本	2,844,054	4,099,553	1,255,499
營業毛利	762,468	(230,446)	(992,914)
毛利率(%)	21.14%	(5.96%)	(27.10%)

(2)最近二年度毛利率重大變動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毛利率(%)	毛利率變動比率(%)
99 年度	3,606,522	2,844,054	762,468	21.14%	2,373.12%
100 年度	3,869,107	4,099,553	(230,446)	(5.96%)	(128.19%)

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之毛利變動之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100、99 年度	說 明
太陽能矽晶圓	(一) 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相較於 99 年產品銷量增加，故產生銷貨收入有利量價。太陽能事業於 100 年 Q1 後因歐洲各國補助減少影響，導致市場供過於求、產品跌價，故產生銷貨收入之不利價差。另雖上游原料成本下降，但產能下降因素，以致產生銷貨成本不利價差。
	P(Q'-Q)	1,416,286	
	Q(P'-P)	(860,222)	
	(P'-P)(Q'-Q)	(338,020)	
	P'Q'-PQ	218,044	
	(二) 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Q)	1,116,689	
	Q(P'-P)	74,578	
	(P'-P)(Q'-Q)	29,305	
	P'Q'-PQ	1,220,572	
	(三) 毛利變動金額	(1,002,528)	

5.主要進銷貨之供應商或客戶名單：

(1)最近兩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本公司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截至前三季止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Hemlock	525,282	21.70	無	丙公司	757,079	26.19	無	甲公司	228,012	30.27	無
2	戊公司	359,937	14.87	無	庚公司	361,608	12.51	無	庚公司	113,919	15.12	無
3	庚公司	189,671	7.84	無	甲公司	244,182	8.45	無	丙公司	63,476	8.43	無
-	其他	1,345,590	55.59	無	其他	1,527,355	52.85	無	其他	347,802	46.18	無
-	進貨淨額	2,420,480	100.00	-	進貨淨額	2,890,224	100.00	-	進貨淨額	753,209	100.00	-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及本年度截至最近期財務報表日止之供應商之變化情形，主係考量分散矽料供應來源以降低營運風險及因客戶訂單需求影響等因素變化所致。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截至前三季止			
	名稱	金額	佔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 公司	1,061,583	29.44	無	A 公司	1,058,015	27.35	無	A 公司	346,307	43.82	無
2	益通光能	818,006	22.68	無	昇陽光電	456,261	11.79	無	昇陽光電	159,620	20.20	無
3	A 公司	658,836	18.27	無	C 公司	381,789	9.87	無	益通光能	80,294	10.16	無
4	昇陽光電	373,790	10.36	無	益通光能	276,490	7.15	無	—	—	—	—
	其他	694,307	19.25	—	其他	1,696,552	43.85	—	其他	204,082	25.82	—
	銷貨淨額	3,606,522	100.00	—	銷貨淨額	3,869,107	100.00	—	銷貨淨額	790,303	100.00	—

註：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銷貨客戶名稱，故銷貨客戶名稱僅以代號表示之。

最近兩年度及本年度截至最近期財務報表日止之排名變化，主係客戶業績變化及隨產業趨勢變化，機動調整銷售策略。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片，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多晶太陽能矽晶片		38,426	38,420	2,804,416	69,782	55,004	3,796,920
合計		38,426	38,420	2,804,416	69,782	55,004	3,796,920

100 年度因本公司購買較多設備，使得產能、產量及產值均較 99 年度為高。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片，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99 年度				10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太陽能多晶矽晶片	18,077	1,691,895	20,261	1,912,380	23,112	1,792,227	30,361	2,030,092
其他	50	2,247	—	—	1,120	46,343	13	445
合計	18,127	1,694,142	20,261	1,912,380	24,232	1,838,570	30,374	2,030,537

最近兩年度銷售量值的變化主要係隨太陽能產業需求多寡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員 工 人 數	經理人	36	40	33
	一般職員	148	126	90
	生產線員工	336	265	177
	合計	520	431	300
平均年歲		29 歲	30 歲	31 歲
平均服務年資(年)		1.12 年	1.86 年	2.37 年
學 歷 分 佈 比 例	博 士	1%	1%	1%
	碩 士	9%	12%	13%
	大 學	56%	61%	63%
	專 科	12%	12%	14%
	高 中 職	22%	14%	9%

註：此處之經理人，係指本公司課級以上之主管。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98.05.09 取得 FAB1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100.07.03 取得 FAB2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污染排放許可證	98.03.11 取得 FAB1 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100.04.19 取得 FAB2 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	設置 2 名甲級空氣汙染防制專責人員、1 名甲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及 1 名乙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

2.列示公司有關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FAB1 中央集塵系統	1	98.05.09	4,430	3,056	廢氣排放符合環保相關法令規定
FAB2 中央集塵系統	1	100.07.03	11,161	9,240	
FAB1 廢水處理系統	1	98.03.11	22,936	15,531	廢水排放水質符合園區污水納管標準
FAB2 廢水處理系統	1	100.04.19	31,318	25,896	

-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發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 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①本公司依法提供全民健康保險、勞工保險、提撥退休金準備、提撥積欠工資墊償基金及提撥職業災害保險。
- ②本公司員工均依職工福利金條例加入職工福利委員會，該委員會負責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作業事宜，並依規定就創業資本額、每月營業額、員工薪資及下腳變賣等金額提撥福利金。
- ③本公司員工另享有向人壽保險公司之投保團體保險；包含壽險、意外險及癌症醫療等保險，讓同仁享有周全的醫療保險，其費用由公司負擔。
- ④新進同仁到職當年度即依到職天數比例核給特別休假，將政府機關行事曆只紀念不放假之假日，列入特別休假天數，擁有人性化的給假制度，讓同仁可彈性運用。
- ⑤定期舉行慶生會、部門聚餐等活動及不定期的員工旅遊活動，以凝聚員工之間的情感及和諧，以提高工作之士氣。
- ⑥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本公司章程分派紅利給員工。

(2)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本公司新進人員於報到時須先經過職前訓練課程，之後將透過多元

的學習的管道，譬如：E-learning、知識分享平台、訓練及研討會等，協助提昇員工個人能力，並依據不同職能及業務需求進行專業技術訓練期能藉此強化員工職能，有效地提升企業經營績效及競爭力。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每月均會提撥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作為員工退休金，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

(4)勞資協議之情形

本公司向來注重人性化管理，秉持勞資一體共存共辱之觀念，故於勞資問題之溝通上採彈性且多面向式處理，因此本公司勞資關係保持良好。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訂有完善之系統及制度，載明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員工福利內容，以維護員工權益。

2.最近兩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應記載事項

(一)自有資產

-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一億元以上之固定資產：無。
-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租賃資產

- 1.資本租賃(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一億元以上者)：無
- 2.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伍佰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租賃期間	租金 (每月)	出租人	租金之計算及 支付方式	租約所定 之限制
晶圓一廠土地	平方公尺	11,796.41	97.07.01~ 112.06.30	620	泛亞科技 (股)公司	經參酌當地租金 水準及議價後決 定，以 3 個月為 一期匯款。	無
晶圓二廠土地	平方公尺	18,144.5	99.07.01~ 114.06.30	823	泛亞科技 (股)公司	經參酌當地租金 水準及議價後決 定，以 3 個月為 一期匯款。	無
晶圓三廠土地	平方公尺	9,108.52	100.06.01~ 115.05.31	413	泛亞科技 (股)公司	經參酌當地租金 水準及議價後決 定，以 3 個月為 一期匯款。	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101 年 12 月 31 日

項目 工廠	建物面積 (平方公尺)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 用狀況
晶圓一廠	6,320.82	159 人	多晶太陽能矽晶片	良好
晶圓二廠	14,704.51	141 人	多晶太陽能矽晶片	良好
晶圓三廠	5,184.27	0 人	多晶太陽能矽晶片	尚未驗收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仟片，新台幣仟元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生產量值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主要產品								
多晶太陽 能矽晶片	38,426	38,420	99.98%	2,804,416	69,782	55,004	78.82%	3,796,920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01年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項目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永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光電模組生產與銷售	197,788	181,723	16,485,893	29.79	181,723	—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	—
Danen Technology Holdings Ltd.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	—	1	100	—	—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	—

(二)綜合持股比例

101 年 9 月 30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Danen Technology Holdings Ltd.	1	100	—	—	1	100
永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原永晴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6,485,893	29.79	—	—	16,485,893	29.79
Huanhua Technology Holdings	—	—	1	100	1	100
寰華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	—	1	100	1	100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 185 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泛亞科技(股)公司	97.02.15~112.06.30	廠房用地租賃	無
租賃契約	泛亞科技(股)公司	99.01.20~114.06.30	廠房用地租賃	無
租賃契約	泛亞科技(股)公司	99.12.27~115.05.31	廠房用地租賃	無
工程合約	峯典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0.01.10~至工程完成驗收	晶圓三廠土建新 建工程及一般機 電空調系統工程	無
供貨合約	OCI Company Ltd.	100.03.15~107.12.31	poly-crystalline 採購合約	至 107 年止總採購量需達 3,500,000kgs
供銷契約	ALD Vacuum Technologies GmbH	100.12.15~102.03.31	採購 furnaces 之協議事項	無
聯合授信合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15 家銀行	100.04.01~清償日止	新台幣 27 億元整聯合授信案	財務比率限制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並未辦理私募有價證券，另本公司募資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之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分別為98年8月、98年11月、99年7月及99年12月辦理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件，除99年12月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件尚未執行完成者外，餘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均已完成。由於本公司於98年9月15日股票公開發行，故上述前各次現金增資中98年8月及98年11月屬本公司股票尚未公開發行階段。茲就其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已完成之進度執行情形及原預定效益是否顯現，說明如下：

(一)98年度第1次現金增資(公開發行前辦理)

1.增資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98年8月27日經授商字第09801192040號函核准。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630,000仟元。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35,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發行價格為18元，總募集金額新台幣630,000仟元。

(4)計畫項目及預計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資金預定運用進度	
			98年第三季	98年第四季
購置機器設備	98年第四季	200,000	—	200,000
充實營運資金	98年第四季	430,000	360,000	70,000
合 計		630,000	360,000	270,000

2.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98年第四季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購置機器設備	支用金額	預定	200,000	本計畫於98年第四季執行完成。
		實際	2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430,000	本計畫於98年第四季執行完成。
		實際	43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 計	支用金額	預定	630,000	
		實際	63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本計畫已按預定進度於98年第四季執行完畢，故應屬合理。

3.執行效益之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流動資產	646,636	667,283
流動負債	795,688	303,753
負債總額	795,688	629,623
利息支出	6,494	20,018
營業收入	119,053	1,276,770
每股盈餘(元)	(3.25)	(0.97)
負債占資產比率(%)	46.13	31.19
流動比率(%)	81.27	219.68

本公司此次現金增資募集資金主要用以購置機器設備及充實營運資金，其中因應營運持續成長，已於 98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分別將本次現金增資中 360,000 仟元及 70,000 仟元全數投入充實營運資金，用以支應營運規模擴大所需之購料款項及營運資金需求，另為因應市場需求增加及配合機器進廠時程及訂購款、交機款之需要，已於 98 年 10 月份將用於購置機器設備之現金增資款項 200,000 仟元全數執行完成。本公司 98 年度營收較去年同期成長 972.44%，且 99 年第一季營收 610,277 仟元較 98 年第四季 432,149 成長 41.22%；而 98 年負債比率降為 31.19%及流動比率提升至 219.68%，使公司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更為穩健，顯見本次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及購置機器設備之現金增資效益應已顯現。

(二)98年度第2次現金增資(上市前辦理)

1.增資計劃內容

-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98 年 11 月 11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59740 號函。
-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480,000 仟元。
-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 32 元，總募集金額新台幣 480,000 仟元。
- (4)計畫項目及預計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資金預定運用進度	
			99 年第一季	99 年第二季
購置機器設備	99 年第二季	480,000	240,000	240,000

(5)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單位：仟片；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營業淨利
太陽能矽晶圓	99	5,400	5,400	533,952	103,160	67,278
	100	8,640	8,640	721,613	128,447	86,088
	101	8,640	8,640	649,728	120,849	87,258
	102	8,640	8,640	616,550	118,994	88,167
	103	8,640	8,640	586,138	109,608	83,407
	104	8,640	8,640	528,077	98,750	75,145

2. 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99 年第三季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購置機器設備	支用金額	預定	480,000	本計畫業已於 99 年第三季執行完成。
		實際	48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 計	支用金額	預定	480,000	
		實際	48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由於供應商提供之實際付款條件優於預期，故本公司較原預定時程略晚一季執行完畢，故應屬合理。

3. 執行效益分析

單位：仟片；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99 年度	太陽能矽晶圓	整年度預估數	5,400	5,400	533,952	103,160
		整年度實際數	10,909	10,817	1,018,034	215,212
		達成率(%)	202.02	200.32	190.66	208.62
100 年度	太陽能矽晶圓	整年度預估數	8,640	8,640	721,613	128,447
		整年度實際數	6,358	6,312	447,171	(26,314)
		達成率(%)	73.58	73.05	61.97	(20.49)
101 年度	太陽能矽晶圓	整年度預估數	8,640	8,640	649,728	120,849
		1~11 月預估數	7,920	7,920	595,584	110,778
		1~11 月實際數	2,794	2,757	87,829	(66,102)
		達成率(%)	35.28	34.81	14.75	(59.67)
99~101 年 1~11 月	太陽能矽晶圓	累計預估數	21,960	21,960	1,851,149	342,385
		累計實際數	20,061	19,886	1,553,034	122,797
		達成率(%)	91.35	90.56	83.90	35.86

(1) 生產量及銷售量

本公司此次現金增資募集資金主要用以購置機器設備，其中因應市場需求增加及配合機器進廠時程及訂購款、交機款之需要，已於 99 年第三季將本次現金增資 480,000 仟元全數支付購置機器設備。99 年度受惠於全球太陽能產業景氣持續復甦市場需求熱絡，加上購置之設備產能全數開出並得以迅速銷售，使得 99 年度之實際生產量、銷售量分別為 10,909 仟片及 10,817 仟片較原預估數 5,400 仟片及 5,400 仟片，達成率分別高達 202.02% 及 200.32%，較預期為佳。

然 100 年度由於歐洲各國太陽能補助政策趨於保守，且歐美相繼爆發信貸危機，全球景氣面臨緊縮考驗，致太陽能產業整體終端需求增幅萎縮，使得本公司 99 年度~101 年 11 月之累計實際生產量、銷售量分別為 20,061 仟片及 19,886 仟片較原預估數 21,960 仟片及 21,960 仟片之達成率分別為 91.35% 及 90.55% 觀之，其達成情形尚屬良好。

(2) 銷售值

就銷售值而言，本公司該次所購買之機器設備所生產之太陽能矽晶圓 99 年度之實際銷售值為 1,018,034 仟元，較原預估數 533,952 仟元，達成率高達為 190.66%，較預期為佳。而 99 年度～101 年 11 月累計實際銷售值為 1,553,034 仟元，較原預估數 1,851,149 仟元，達成率為 83.90%，尚屬良好。

(3)營業毛利

本公司該次所購買之機器設備所生產之太陽能矽晶圓 99 年度之實際營業毛利為 215,212 仟元，較原預估數 103,160 仟元，達成率高達為 208.62%，較預期為佳。惟於 100 年度及 101 年 1~11 月之實際營業毛(損)利分別為(26,314)仟元及(66,102)仟元，較原預計數 128,447 仟元及 110,778 仟元為低，主要係除了上述太陽能產業景氣下滑，實際銷售量未如預期，係因本公司鑑於太陽能矽晶圓報價自 99 年底的 3.22 美元/片，至 101 年 11 月份已跌 0.75~1 美元/片，已有低於變動成本因而產生虧損的不利環境，另如下表資料顯示，本公司於送件當時原預估 99 年度太陽能矽晶圓之產品之平均售價約美金 3.09 元，主要係依據送件當時本公司實際平均售價約美金 3.22 元，並考量市場供需與競爭等因素推估而得，尚屬合理。

(三)99年度7月辦理之現金增資(初次上市前辦理公開承銷案件)

1.增資計劃內容

-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99 年 6 月 28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3320 號函。
-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840,000 仟元。
-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6,8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 50 元，總募集金額新台幣 840,000 仟元。
- (4)計畫項目及預計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9年第三季	99年第四季
購置機器設備	99年第四季	840,000	233,746	606,254
合計	—	840,000	233,746	606,254

(5)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單位：仟片；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太陽能矽晶圓	99	5,000	5,000	473,700	92,857
	100	20,000	20,000	1,581,000	365,180
	101	20,000	20,000	1,377,000	315,330
	102	20,000	20,000	1,239,300	254,556
	103	20,000	20,000	1,177,335	241,828

2. 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100 年第一季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購置機器設備	支用金額	預定	840,000	本計畫業已於 100 年第一季執行完成。
		實際	84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 計	支用金額	預定	840,000	
		實際	84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由於供應商提供之實際付款條件優於預期，故本公司較原預定時程略晚一季執行完畢，應屬合理。

3. 執行效益之評估

單位：仟片；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99 年度	太陽能矽晶圓	預估數	5,000	5,000	473,700	92,857
		實際數	7,312	7,264	687,441	145,325
		達成率(%)	146.24	145.29	145.12	156.50
100 年度	太陽能矽晶圓	預估數	20,000	20,000	1,581,000	365,180
		實際數	14,717	14,610	1,035,118	(60,912)
		達成率(%)	73.58	73.05	65.47	(16.68)
101 年度	太陽能矽晶圓	整年度預估數	20,000	20,000	1,377,000	315,330
		1~11 月預估數	18,333	18,333	1,262,250	289,053
		1~11 月實際數	6,468	6,382	203,308	(153,013)
		達成率(%)	35.28	34.81	16.11	(52.94)
99~101 年 11 月	太陽能矽晶圓	預估數	43,333	43,333	3,316,950	747,090
		實際數	28,497	28,256.85	1,925,867	(68,600)
		達成率(%)	65.76	65.21	58.06	(9.18)

(1) 生產量及銷售量

本公司於 99 年度 7 月辦理之現金增資主要係用於購置晶圓二廠一期所需之機器設備，此購置之機器設備原預計於 99 年 10 月開始試車量產，由於市場需求較預期強勁，使該機器設備提前於 99 年 9 月開始量產，因機器設備提早量產，且新機台運作情形良好，加上本公司購置太陽能矽晶圓產品之設備產能全數開出並得以迅速銷售，使得 99 年度該計畫實際所增加之生產量為 7,312 仟片，並實際銷售 7,264 仟片，分別達原預估生產量及銷售量之 146.24% 及 145.29%，達成情形較預期佳。

然 100 年度由於歐洲各國太陽能補助政策趨於保守，且歐美相繼爆發信貸危機，全球景氣面臨緊縮考驗，致太陽能產業整體終端需求增幅萎縮，99 年度~101 年 11 月之累計實際生產量、銷售量分別為 28,497 仟片及 28,256 仟片較原預估數 43,333 仟片及 43,333 仟片之達成率分別為 65.76% 及 65.21%，觀之其達成情形尚屬良好。

(2) 銷售值

就銷售值而言，本公司該次所購買之機器設備所生產之太陽能矽晶圓 99 年度之實際銷售值為 687,441 仟元與原預估數 473,700 仟元相較，其達成率高達為 145.12%，較預期為佳。以 99 年度～101 年 11 月累計實際銷售值為 1,925,867 仟元與原預估數 3,316,950 仟元相較，其達成率為 58.06%，主要係因 100 年度由於歐州太陽能補助政策趨於保守，且歐美相繼爆發信貸危機，全球景氣面臨緊縮考驗，終端需求增幅萎縮，致影響太陽能產業整體需求使其實際銷售量未如預期，而在太陽能產業整體需求供過於求之狀況下，使其太陽能矽晶圓報價自 100 年第一季的 3.5 美元/片，至 101 年 11 月份已跌至 0.75~1 美元/片所致。

(3)營業毛利

本公司該次所購買之機器設備所生產之太陽能矽晶圓 99 年度之實際營業毛利為 145,325 仟元與原預估數 92,857 仟元相較，其達成率高達 156.50%，其達成情形良好。

100 年及 101 年 1~11 月之實際營業毛利分別為(60,912)仟元及(153,013)仟元與原預計數 365,180 仟元及 289,053 仟元相較，其達成率分別為(16.68)%及(52.94)%，主要係因太陽能整體產業呈現供過於求，使其市場報價跌幅已超越成本價，致其使整體太陽能產業多處於虧損狀態所致，故應無重大異常。另如下表資料顯示，本公司於送件當時原預估 99 年度太陽能矽晶圓之產品之平均售價約美金 3.00 元，主要係依據送件當時本公司實際平均售價約美金 2.96，並考量市場供需與競爭等因素推估而得，尚屬合理。

(四)99年12月辦理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變更前原計劃內容及其執行情形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0 年 1 月 21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72929 號。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2,171,200 仟元。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6,8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 59 元，總募集金額新台幣 2,171,200 仟元。

(4)計畫項目及預計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時間			
			100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購置機器設備	100 年第四季	1,931,970	410,767	815,424	672,448	33,331
充實營運資金	100 年第二季	239,230	-	239,230	-	-
合計	—	2,171,200	410,767	1,054,654	672,448	33,331

註：本公司於 100 年第一季支付購置機器設備款項時，如現金增資尚未募集完成，將先以銀行借款支應之，待籌資款項募集完成後，隨即償還此借款。

(5)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①購置機器設備

本公司本次募集計畫所募資金將全數用於購置晶圓二廠第二期太陽

能矽晶圓生產線所需之機器設備，預計將分別於 100 年度~103 年度提供約 14,830 仟片、50,000 仟片、50,000 仟片及 50,000 仟片之產量，並預估每年可增加之銷售量、銷售值、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如下表所列：

本次計畫項目效益表

單位：仟片；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100	太陽能矽晶圓	14,830	14,830	1,335,200	267,000	240,300
101		50,000	50,000	4,125,000	783,750	660,000
102		50,000	50,000	3,900,000	702,000	585,000
103		50,000	50,000	3,750,000	675,000	562,500

註：預計資金回收年限為 3.25 年

②充實營運資金

該項目資金新台幣 239,230 仟元預計效益為節省利息支出及改善財務結構。

2.經 101 年 4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變更後計劃內容及其執行情形：

- (1)董事會通過日期：民國 101 年 4 月 30 日
- (2)輸入本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日期：民國 101 年 4 月 30 日
- (3)提股東會報告日期：民國 101 年 6 月 27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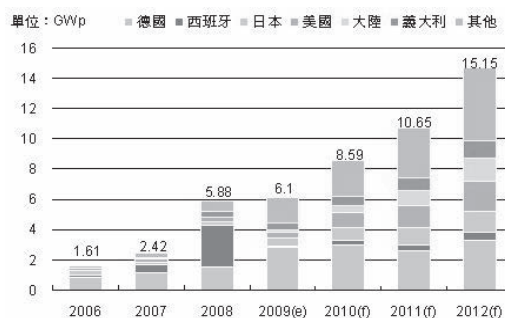
項目	原資金運用計畫		101 年 4 月 30 日變更資金運用計畫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運用計畫	購買機器設備	1,931,970	購買機器設備	692,419
	充實營運資金	239,230	充實營運資金	239,230
	償還銀行借款	—	償還銀行借款	1,239,551
	合計	2,171,200	合計	2,171,200

(4)計劃變更原因

①購買機器設備

本公司原規劃將所募集之資金用以購買太陽能矽晶圓之生產設備，主要係本公司 99 年度產能利用率已接近滿載，營收大幅成長，且依據 DIGITIMES RESEARCH 當時出具之產業報告，預估德國市場 65% 的需求將於上半年安裝完畢，使德國市場需求持續成長至 3GW 以上，2010 年在日本、美國與大陸市場需求帶動下，2010 年全球太陽光電市場可望成長 40.8% 至 8.6GW，2012 年則可望成長至 15.15G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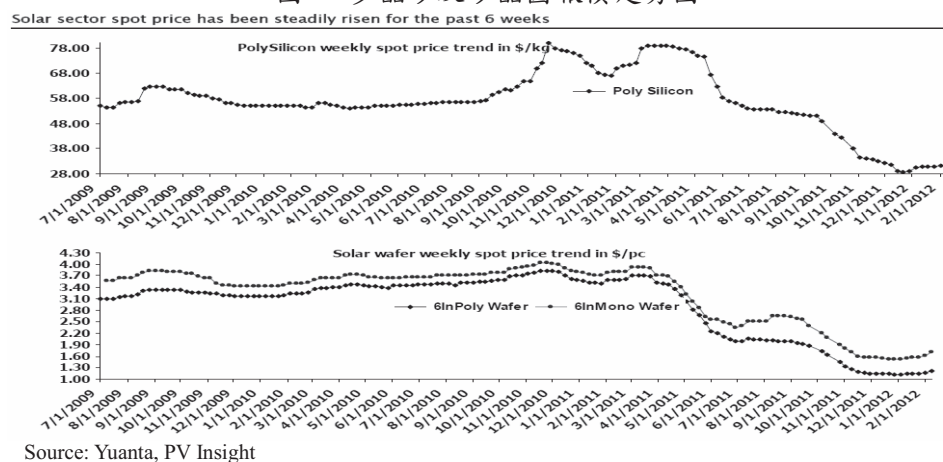
2006~2012 年太陽光電市場走勢



資料來源：DIGITIMES，2010/1

然目前各國太陽能補助政策趨於保守，且歐美相繼爆發信貸危機，全球景氣面臨緊縮考驗，太陽能終端需求明顯下滑，矽晶圓報價自 100 年第一季的 3.5 美元/片，下滑至 1.8~2.0 美元/片(100 年第三季)並維持數月，100 年第四季再度因市場供過於求、庫存量過高影響，報價再度跌至 1.1~1.5 美元/片，相較於年初跌幅大於 50% (見下圖)。由於矽晶圓市場報價已低於變動成本，廠商面臨生產即虧損的不利環境，本公司遂採選擇性接單、調整產能利用率之策略，在市場報價尚未回到供需平衡的狀況，本公司選擇降低產能擴張計畫，並將原購置機器設備擬增加 34 台長晶爐，預計產能將增加 200MW 減少為僅購置 13 台長晶爐增加 74 MW 之產能，亦使其該購買機器設備計畫金額由原本預計 1,931,970 仟元，大幅減少為 692,419 仟元，而將其 1,239,551 仟元變更為償還銀行借款，應屬合理。

圖一 多晶矽及矽晶圓報價走勢圖



② 充實營運資金

該項目資金額 239,230 仟元以依預定進度於 100 年第二季執行完畢，並無計劃變更。

③ 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考量目前各國太陽能補助政策趨於保守，且歐美相繼爆發信貸危機，全球景氣面臨緊縮考驗，終端需求增幅萎縮，致影響太陽能產業整體需求，故本公司為求資金有效運用，將此募集資金部分原用以購買機器設備 1,931,970 仟元調降為 692,419 仟元，差額 1,239,551 仟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以節省利息支出及提升獲利能力。

整體而言，本公司經審慎評估後，業於 101 年 4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變更 99 年度現金增資之資金運用進度及效益，且於同日辦理公告及發佈重大訊息，並於同年 6 月 27 日報告股東會承認，已依照相關規定辦理，其決策程序及其變更原因應屬合理。

3.變更後計畫項目與資金預定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購置機器設備	101 年第四季	692,419	258,003	112,682	15,335	-	226,399	30,000	25,000	25,000	-
充實營運資金	100 年第二季	239,230	-	239,230	-	-	-	-	-	-	-
償還銀行借款	102 年第一季	1,239,551	-	-	-	-	-	484,613	247,646	247,646	259,646
合計		2,171,200	258,003	351,912	15,335	-	226,399	514,613	272,646	272,646	259,646

4.變更後預計可產生效益

(1)購買機器設備

本公司經變更計劃後，用以購置機器設備生產太陽能矽晶圓產品所需款項為 692,419 仟元。預計變更後可增加之效益如下：

單位：仟片/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營業淨利	折舊	現金流量
102 年度	太陽能矽晶圓	18,500	18,500	858,400	85,840	64,380	76,935	141,315
103 年度		18,500	18,500	804,750	76,451	56,333	76,935	133,268
104 年度		18,500	18,500	751,100	71,355	52,577	76,935	129,512
105 年度		18,500	18,500	751,100	71,355	52,577	76,935	129,512
106 年度		18,500	18,500	751,100	71,355	52,577	76,935	129,512
107 年度		18,500	18,500	751,100	71,355	52,577	76,935	129,512

註：本次預計購置之機器設備將以耐用年限 8 年加計 1 年提列折舊費用。現金回收年限約 5.9 年。

(2)充實營運資金

募資計畫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239,230 仟元，已依預定進度於 100 年第二季執行完畢，以節省利息支出及改善財務結構。

(3)償還銀行借款

該次計畫變更案通過後，預計自 101 年第二季起償還銀行借款，若以本公司短期借款利率 1.31%~1.99%及中長期借款利率 1.97%~2.50%予以設算，預計 101 年可節省利息費用 7,509 仟元，102 年可節省利息費用 25,126 仟元，之後每年可節省利息費用 26,148 仟元。

5.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101 年第三季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購置機器設備	支用金額	預定	667,419	該項目辦理計畫變更後，截至 101 年第三季止資金實際運用進度已依變更後計劃執行。
		實際	638,164	
	執行進度(%)	預定	96.39%	
		實際	92.16%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239,230	該項目並無計劃變更，已依原計劃於 100 年第二季執行完畢。
		實際	239,23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計畫項目	101 年第三季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732,259	該項目辦理計畫變更後，截至 101 年第三季止資金實際運用進度已依變更後計劃執行。
		實際	785,548	
	執行進度(%)	預定	74.73%	
		實際	63.37%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1,638,908	
		實際	1,662,942	
	執行進度(%)	預定	75.48%	
		實際	76.59%	

6. 預計效益之修正

本公司因鑒於太陽能產業變化快速，全球供過於求情況持續嚴重，矽晶圓平均報價較變更計畫當時再度下滑，為保守反應當前市況，故本公司於 101 年第四季依據目前市場實際狀況重新檢視預計產生效益之假設基礎，並於 101 年 12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該次預計產生效益之修正，其修正後效益如下表：

(1) 購買機器設備

單位：仟片/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營業淨利	折舊	現金流量
102 年度	太陽能矽晶圓	9,250	9,250	347,883	34,788	26,439	38,468	64,907
103 年度		18,500	18,500	701,119	84,134	67,307	76,935	144,243
104 年度		18,500	18,500	669,006	70,246	52,851	76,935	129,787
105 年度		18,500	18,500	642,246	55,875	38,535	76,935	115,470
106 年度		18,500	18,500	642,246	55,875	38,535	76,935	115,470
107 年度		18,500	18,500	642,246	55,875	38,535	76,935	115,470
108 年度		18,500	18,500	642,246	55,875	38,535	76,935	115,470

註：本次預計購置之機器設備將以耐用年限 8 年加計 1 年提列折舊費用。現金回收年限約 5.6 年。

7. 執行效益之評估

(1) 機器設備之效益

本公司原規劃將所募集之資金用以購買太陽能矽晶圓之生產設備，主要係本公司 99 年度產能利用率已接近滿載，營收大幅成長，且依據 DIGITIMES RESEARCH 當時出具之產業報告，預估 2010 年在日本、美國與大陸市場需求帶動下，2010 年全球太陽能光電市場可望成長 40.8% 至 8.6GW，2012 年則可望成長至 15.15GW。

然後因各國太陽能補助政策趨於保守，且歐美相繼爆發信貸危機，全球景氣面臨緊縮考驗，太陽能終端需求明顯下滑，矽晶圓報價自 100 年第一季的 3.5 美元/片，至 100 年第三季大幅下滑至 1.8~2.0 美元/片，並維持數月，且 100 年第四季再度因市場供過於求、庫存量過高影響，報價再度跌至 1.1~1.5 美元/片。本公司鑒於此矽晶圓市場報價已低於變動成本，將面臨生產即虧損的不利環境，故基於整體股東權益之考量，本公司遂採選擇性接單、降低產能利用率之策略，亦即減少產能擴張計畫。故於 101 年 4 月 30 日通過董事會決議變更相關計畫，惟部份機器設備已在 100 年度時

已下訂單，本公司基於整體股東權益及降低違約成本與費用之考量，仍積極與各機器設備供應商協商，惟仍需購買部分機器設備，以將違約損失降至最低。

另，本公司因考量太陽能產業目前全球供過於求情況持續嚴重，矽晶圓平均報價較變更計畫當時再度下滑，為保守反應當前市況，於 101 年第四季依據目前市場實際狀況重新檢視預計產生效益之假設基礎，以該計畫目前購置 13 台長晶爐之總產能 74 MW 為設算基礎，預計於 102 年第三季開始量產，故該次增資計畫有關購買機器設備之效益將於未來太陽能整體景氣逐漸回溫下，將逐漸顯現。上述計畫預計產生之效益已於 101 年 12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其修正後效益如下表：

單位：仟片/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營業淨利	折舊	現金流量
102 年度	太陽能矽晶圓	9,250	9,250	347,883	34,788	26,439	38,468	64,907
103 年度		18,500	18,500	701,119	84,134	67,307	76,935	144,243
104 年度		18,500	18,500	669,006	70,246	52,851	76,935	129,787
105 年度		18,500	18,500	642,246	55,875	38,535	76,935	115,470
106 年度		18,500	18,500	642,246	55,875	38,535	76,935	115,470
107 年度		18,500	18,500	642,246	55,875	38,535	76,935	115,470
108 年度		18,500	18,500	642,246	55,875	38,535	76,935	115,470

註：本次預計購置之機器設備將以耐用年限 8 年加計 1 年提列折舊費用。現金回收年限約 5.6 年。

(2)充實營運資金之效益

單位：%

項目 \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第二季
負債占資產比率 (%)	42.67	40.73
流動比率 (%)	155.55	167.93
速動比率 (%)	122.68	130.95

本公司本次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之金額 239,230 仟元已依預定進度於 100 年第二季執行完畢，依本公司當時短期借款利率居於 1.0607%~2.55% 取平均數 1.8054% 計算，預估 100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2,160 仟元，且由上表觀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已由 99 年度 155.55% 及 122.68% 分別提升至 100 年第二季之 255.30% 及 219.89%，顯見該次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效益應屬顯現。

(3)償還銀行之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1 年第二季	101 年第三季
利息費用	17,093	16,908
借款餘額	2,857,479	2,754,878

本公司經變更計畫後，預計在 101 年第二季至 102 第一季之間陸續償還銀行借款 1,239,551 仟元，截至第三季止，本公司已償還銀行借款金額 785,548 仟元，依擬償還銀行借款利率設算，預估 101 年前三季可節省利

息支出為 3,388 仟元，惟就本公司於 101 年第三季單季之利息費用支出為 16,908 仟元，較 101 年第二季單季利息費用 17,093 仟元，減少 185 仟元，其與原預計可節省之利息支出相較有所差異，主要係因實際償還借款時點與銀行每期借款利率略有調整影響外，另因本公司於 101 年第二季及第三季時，因營運資金不足而共增加長短期借款 1,033,999 仟元所致，其所影響之利息支出金額為 6,634 仟元，扣除因借款增加之利息支出金額後，則 101 年前三季實際可節省之利息支出金額為 2,235 仟元，故就其節省利息支出效益達成情形而言，其效益應屬顯現。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1 年第一季	101 年度前三季
流動資產	2,622,856	2,026,747
流動負債	1,452,598	1,623,874
負債總額	3,005,889	2,944,931
利息支出	14,857	48,858
營業收入	295,011	790,303
每股盈餘(元)	(0.67)	(2.58)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09	41.01
流動比率(%)	180.56	124.81

單位：%

項目	年度	101 年第一季	101 年前三季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0.56	124.81
	速動比率	157.06	108.81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40.09	41.0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31.46	118.90
	自有資本比率	59.91	58.99

另如上表資料顯示，本公司於 101 年 4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變更計畫後陸續償還銀行借款，惟本公司 101 年 9 月底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 124.81% 及 108.81%，較 101 年 3 月底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 180.56% 及 157.06% 為低，主係因本公司於 101 年 4 月～101 年 9 月之間購置固定資產增加 141,351 仟元及長短期借款增加 1,033,999 仟元，亦使 101 年 9 月底之自有資本比率及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較 101 年第一季為低。惟若不考慮前述兩因素，則設算後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 207.67% 及 179.05%，故本次償還銀行借款以提升償債能力之效益應屬顯現。

(五)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本公司 98 年 8 月募集資金項目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及購置機器設備，其效益應屬顯現，然本公司 98 年 11 月、99 年 7 月及 99 年 12 月辦理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件其募集資金項目用以購置機器設備，其機器設備效益達成情形未如預期，主要係因歐債危機導致歐洲國家面臨龐大財政壓力，導致歐洲對再生能源的補貼減少，加上供過於求情形短期內無法完全消化之影響，導致產業鏈價

格持續下滑，在產品售價已較成本為低之情況下，使太陽能產業廠商面臨銷售愈多而會賠愈多之窘境，故本公司以選擇性接單策略及調整產能利用率，以降低其虧損幅度，其為目前對股東權益較佳之營運策略。

(六)具體改善措施

本公司 98 年 8 月募集資金項目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及購置機器設備，其效益應屬顯現，然本公司 98 年 11 月、99 年 7 月及 99 年 12 月辦理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件其募集資金項目用以購置機器設備，其機器設備效益達成情形未如預期，主要全球太陽能產業受到市場終端需求疲弱及供過於求影響，產業鏈價格仍持續下滑。以目前市場供需及產業鏈各環節獲利情形，若考量主要之材料及元件製造者皆持續失血，再加上歐盟與中國大陸間雙反的調查與反制，預期非理性的市場價格崩跌現象應可逐漸回穩，其較為健康的市場供需狀況將不久可期。

由於太陽能產業因供過於求，致售價跌幅已超越成本價，面臨銷售愈多賠愈多之窘境，而使太陽能產業多處於虧損狀態，現階段，本公司持續採取選擇性接單、策略性調節產能、嚴控營運成本及現金流量，以因應後續市況之變化，未來之具體改善措施策略說明如下：

A. 策略性調整產能，採取選擇性接單

由於目前矽晶圓價格大幅下跌，在售價低於變動成本情況下，使太陽能廠多呈虧損狀態。為因應目前之市況，本公司採取策略性調整產能及選擇性接單方式，並嚴控營運成本及各項資本支出。此雖導致營收下滑，但卻可縮小虧損幅度及現金流量之支出，以保有資金來因應產業之變化。

B. 提升多晶矽太陽能晶片之轉換效率及開發高轉換效率之應用市場與客戶

各國政府為鼓勵開發自用電市場，對於屋頂型太陽能系統提供相對優惠的補貼金額，且小系統及自用市場，將使太陽能發電回歸家戶使用的用途，將引導太陽能產業走向長期穩定的發展，因此太陽能市場需求逐漸朝向屋頂型系統集中之趨勢，導致市場對於高轉換效率產品需求增溫。

目前市場在多晶矽轉換效率介於16.8%~17.6%，高轉換效率產品是指17.3%以上之太陽能電池，售價較為穩定，利潤亦較佳。而本公司目前生產製造之矽晶片運用於太陽能電池製造後之轉換效率平均已達17.3%之轉換率。

因應未來產品之趨勢與應用，本公司將持續研發高轉換效率多晶晶片以因應市場之需求，除維持與現有客戶業務關係外，並據以開發新的客戶，以提高產品價值並擴大未來市占率，有助於帶動未來獲利之成長。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本次計畫內容

-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845,400 仟元
- 2.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60,000 仟股，以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14.09 元，預計募集金額約為 845,400 仟元。
- 3.計畫項目、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資金運用計畫項目、預計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計畫			
			102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2 年第四季	845,400.00	72,062.50	231,374.50	304,525.50	237,437.50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預計於資金募集完成後，陸續償還相關銀行借款，若依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予以設算，預計 102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7,153 仟元，另自 103 年度起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20,396 仟元，進而提升公司獲利水準。

- 4.本次募集之資金如有不足，其籌措方法及來源：本公司將減少償還銀行借款之金額。

-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還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不適用。
-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不適用。
-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不適用。
-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不適用。
-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不適用。
-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不適用。
-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 本次計畫之可行性說明

(1) 本次募集資金於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募集計畫，業經本公司 101 年 6 月 27 日之股東會及 101 年 12 月 19 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本次募資計畫將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其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另參酌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對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之適法性所出具之律師法律意見書，顯示本次募資計畫之相關內容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故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於法定程序上係屬適法可行。

(2) 資本市場募得資金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募集計畫發行普通股 6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以每股新台幣 14.09 元溢價發行，預計募集資金約為新台幣 845,400 仟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 由員工認購，其餘 90% 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由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利，全數提撥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對外公開承銷，另於 101 年 12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如有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股數，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由於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內容適法，且對外公開承銷部分由承銷團採餘額包銷，應足以確保本次資金募集順利完成，故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應具可行性。

(3) 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增資預計募得資金約 845,400 仟元，擬將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所需資金，經複核本公司本次計畫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合同，其各項預計償還之借款債務確屬存在，因此於資金募集完成後，即可依資金運用計畫償還所舉借之銀行借款，對於本公司節省利息支出，改善財務結構，可收立竿見影之效，故本次計畫之資金運用項目應屬可行。

2. 本次計畫之必要性說明

(1) 降低對銀行的依存度及未來升息之壓力

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擬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不僅可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且可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此外，受惠於景氣逐漸回溫，原本銀行之低利環境漸有改變，各國央行為避免通貨膨脹及預留未來景氣不佳時降息之空間，均有於適當時機升息之準備，在原物料及油價恐持續上漲下，未來升息壓力有增無減，從而將使企業之銀行借款利息負擔加重，加上如逢經濟不景氣時，銀行亦緊縮銀根，此對銀行借款依存度高之企業而言，將面臨資金周轉困難之窘境，進而發生財務危機，因此，本公司本次為降低對銀行的依存度、預留未來舉債的空間及降低未來調升利率增加利息負擔之壓力而償還銀行借款，故實有其必要。

(2)降低利息支出產生之財務風險並改善獲利能力

在營收規模維持一定水準下，本公司日常營運所需支出，除以自有資金支應外，不足部分係以銀行借款因應，亦使相關利息支出隨之增加。如下表資料顯示，從最近兩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利息支出佔營業淨利之比例分別為 3.40%、(14.99)%及(8.25)%觀之，顯示利息費用已侵蝕其獲利，而 100 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受太陽能整體景氣波瀾影響，在獲利呈現負數之情況下，本公司利息費用仍分別達 51,096 仟元及 48,858 仟元，使本公司財務風險大幅提升，故本公司為降低財務風險，改善獲利能力，本次募得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應有其必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前三季
營業收入	3,606,522	3,869,107	790,303
利息支出	18,826	51,096	48,858
營業(損)益	553,921	(340,828)	(592,549)
利息支出占營業淨利(損)比例(%)	3.40	(14.99)	(8.25)

3.本次資金運用、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說明

(1)資金運用計畫與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計畫			
			102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2 年第四季	845,400.00	72,062.50	231,374.50	304,525.50	237,437.50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擬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對企業經營及改善財務結構將有正面之助益，經查核本公司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合同，考量本案審查進度與資金募足之時點，預計於 102 年第一季募集完成，隨即依計畫於 102 年第一季動用本次募集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之資金運用計畫尚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①減輕利息負擔

本公司此次募集金額用於償還銀行借款，預計於募集資金完成後，按原預定時程償還銀行借款，以減少利息費用進而改善財務結構。以本公司目前銀行借款之利率設算，預計 102 年度約可節省 7,153 仟元之利息支出，103 年度以後每年約可節省約 20,396 仟元之利息支出，其預計效益應屬合理。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支出	
				102 年 3 月~12 月	103 年度
中國信託(甲)	3.0455%	2011/4/1~2014/5/10	137,812.5	1,399	4,200
中國信託(乙)	3.0560%	2011/4/1~2014/5/10	162,000	1,650	4,956
京城銀行	2.2800%	2011/2/18~2014/2/18	18,750	143	432
永豐銀行	2.1000%	2011/4/28~2013/4/28	8,333	117	180
新光銀行	2.0800%	2011/5/13~2013/5/13	4,166	51	84
日盛銀行	2.1200%	2011/5/30~2013/5/30	14,286	177	300
上海銀行	2.1200%	2011/5/30~2014/4/15	75,000	661	1,596
元大銀行	1.9937%	2011/6/7~2014/6/7	110,000	449	2,196
板信銀行	2.0500%	2011/6/17~2014/3/8	18,750	96	384
華泰銀行	2.0000%	2011/8/25~2013/9/8	17,140	129	348
大眾銀行	2.3700%	2011/8/16~2013/9/6	57,100	507	1,356
遠東銀行	1.9500%	2011/9/21~2013/9/21	100,000	488	1,956
國泰世華	2.1500%	2011/10/4~2013/10/4	50,000	179	1,080
土地銀行	1.78%	2012/12/05~2013/3/05	30,000	447	536
新光銀行	2.22%	2012/12/05~2013/3/05	15,000	277	332
第一銀行	1.70%	2012/12/28~2013/3/28	27,062.5	383	460
合計			845,400	7,153	20,396

註：假設本次增資款於 102 年第一季募集完成。

②強化財務結構

本公司本次預計於 102 年第一季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足款項後，擬將所募資金全數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則於償債後，預估負債比率將可由 101 年 9 月 30 日之 41.01% 下降至 26.50%，自有資本率則由 58.99% 上升至 73.50%，顯見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將有助本公司取得資金成本低廉之長期資金以改善負債比率，因此，對本公司強化財務結構應具正面助益。

籌資償還銀行借款後預估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

項 目		年度	101 年前三季 (籌資前實際情形)	102 年底 (籌資後實際情形)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1.01	26.50
	自有資本率%		58.99	73.5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4.81	130.61
	速動比率%		108.81	113.86

註：有關 102 年底預估之財務槓桿度及負債比率預估數係依本公司 101 年前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考量預估 101 及 102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重大項目等及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得資金 845,400 仟元予以設算。

4.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一般上市(櫃)公司較常用之籌資工具，可分為股權相關之籌資工具及與債權有關之籌資工具，前者如現金增資(普通股或特別股)及海外存託憑證，後者如國內外轉換公司債、一般公司債及銀行貸款。茲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有利及不利因素如下：

項 目		有 利 因 素	不 利 因 素
股 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可改善財務結構，提升自有資本比率，降低財務風險。 2.資本市場上較為普通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資金募集計畫較易順利完成。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成為股東，可提升員工之認同及向心力。 4.發行價格趨近於時價，可募集較多資金。	1.因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有稀釋效應。 2.因對外公開銷售使股權被分散，造成對原股東經營權穩定之影響。
	海外存託憑證(GDR)	1.藉由赴國外募資，可提高國際知名度。 2.發行價格高於或趨近於發行時點之普通股價格，可募集較多資金。 3.籌募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避免增資新股或老股釋出致籌碼過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1.公司國際知名度及產業前景將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規模經濟效益，募集資金額度不宜過低。 3.因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產生稀釋之影響。
債 權	轉換公司債	1.因票面利率較低，現金流出較少 2.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一般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降低。 3.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為資本，故可節省利息支出及避免到期資金贖回壓力，亦可避免股權急劇稀釋。	1.因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利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難以掌握其轉換時點。 2.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債務性質，對財務結構改善有限。 3.轉換公司債若到期時無人轉換，或債權人要求贖回時，發行公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
	普通公司債	1.每股盈餘未有致稀釋之虞。 2.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經營權不致造成影響。 3.可取得中長期穩定之資金。 4.債息可產生節稅效果。	1.利息負擔較重，將侵蝕公司獲利。 2.債期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還債之資金壓力。
	銀行借款或發行銀行承兌匯票	1.資金挹注能暫時支應公司資金需求。 2.資金籌措因不須經主管機關審核，故所需時間較低。 3.若能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利用較低成本，創造較高利潤。 4.程序簡便，資金額度運用彈性大。	1.利息負擔較重，將侵蝕公司獲利能力。 2.融通期限一般較短，且需提供擔保品，故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購置不適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本公司可資運用之籌資工具包括現金增資、海外存託憑證、銀行借款、發行公司債及轉換公司債等，其中除了現金增資及海外存託憑證外，

餘均為負債性質。由於海外存託憑證之固定發行成本較國內現金增資為高，加上本次資金項目之運用均以新台幣支應，故較不符合成本效益，且目前因國外法人及自然人投資國內股市之管道日增，因此市場接受度不若國內發行工具為高，在募集資金時較為不易，是以本公司此次計畫並不擬採海外存託憑證方式發行。經考量若發行轉換公司債，於籌資後在尚未全數轉換前仍屬債務性質，將無法降低經營風險，及未來資金調度的彈性及空間，預計將增加營運上之風險。

若發行普通公司債，因利息負擔較重，則本公司 101 年度起之獲利將遭利息費用所侵蝕，因此以發行普通公司債方式籌措資金，除降低自有資本比率及獲利能力外，尚對本公司每年之資金調度造成負擔，有違穩健原則。

而現金增資係一般國內上市、上櫃公司最常用之募集資金方式之一，也是國內投資人最熟悉的金融商品，因此流通性相當高，籌資計畫較易進行，除可增加自有資金以增強競爭力外，並可改善財務結構以降低財務風險，且因本公司主要係生產太陽能矽晶片，在石油能源存量有限下，太陽能已成為未來發展最為可期的再生能源，基於本公司經營成果回饋與國內股東及社會大眾利潤共享，故本次籌資計畫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辦理，應有其必要性。

(2)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①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就對 102 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方面，因以債權相關商品募集資金，將使本公司利息費用增加而大幅降低獲利水準，就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若以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增加之股數佔申報時之股本而言，其稀釋比例約為 $22.76\%(60,000 \text{ 仟股} / (203,673 + 60,000) \text{ 仟股})$ ，稀釋程度尚可接受。且如考量以轉換公司債、一般公司債或銀行借款籌措資金，其負債比率將隨之攀升，導致財務結構惡化及營運風險提高，因此本公司本次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其對每股盈餘稀釋效果之影響尚屬有限，故應為本公司較適當的資金來源。

②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

由上述顯示，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方面，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將使 101 年前三季之每股盈餘稀釋，惟其稀釋程度應屬有限。在考量本公司財務負擔之影響方面，辦理現金增資不致增加負債比率，亦不致產生利息負擔，而若以債權相關之商品募集資金，其負債比率將隨之攀升，導致其利息負擔加重、財務結構惡化及營運風險提高，因此，為降低公司之財務風險，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以健全公司經營體質，應為較佳之籌資方式。

③對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如前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將使期末股數略高，惟股本膨

脹程度有限，相較於以銀行借款或普通公司債籌資，雖未使股本膨脹，然因其資金成本較高，本公司必須負擔龐大之利息支出，將造成對獲利之侵蝕，在負債增加且盈餘減少之下，無法增加自有資本，對股東權益並無助益。就現金增資及發行轉換公司債而言，發行轉換公司債若未轉換，其對股權稀釋及股東權益之影響與其他債權商品相同，若全部轉換則將使得 102 年度股本增加，故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後將與現金增資之股權稀釋程度相當。但因現金增資可提高自有資本率，對股東權益較為有利，並能有效降低負債比率，而轉換公司債因需要負擔利息支出及提列利息補償金，資金成本高於現金增資，容易侵蝕獲利導致股東權益下降，故整體而言轉換公司債對股東權益之助益有限。故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募集資金，將有助於提升股東權益，並可改善財務結構，同時增加財務結構調度之彈性，因此以現金增資作為籌資工具應為合理且必要。

-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八)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請詳現金增資承銷價格計算書。

(九)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本計畫非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者，故不適用。
-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事項：本計畫非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故不適用。
-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事項：
 -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101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月份	101 年 1 月	101 年 2 月	101 年 3 月	101 年 4 月	101 年 5 月	101 年 6 月	101 年 7 月	101 年 8 月	101 年 9 月	101 年 10 月	101 年 11 月	101 年 12 月	合計
1、期初現金餘額	2,545,748	2,557,408	2,221,326	2,066,646	2,348,230	2,027,979	1,947,112	1,918,158	1,713,722	1,614,804	1,503,856	1,258,545	2,545,748
2、加：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帳款收現	110,326	86,576	130,179	88,733	52,478	112,817	128,627	69,518	89,262	64,857	39,717	29,852	1,002,942
營業稅退稅	12,638	3,098	2,839	3,244	53,919	9,429	1,262	4,672	2,658	3,272	1,755	943	99,729
其他收入	1,948	2,101	2,202	1,758	1,586	1,814	1,623	1,362	1,457	1,240	1,049	-	18,140
合計	124,912	91,775	135,220	93,735	107,983	124,060	131,512	75,552	93,377	69,369	42,521	30,795	1,120,811
3、減：非融資性支出													
應付帳款付現	40,916	57,913	98,438	106,611	95,885	90,743	44,491	137,064	74,624	51,408	51,362	44,749	894,204
營業費用及支出 (薪資除外)	39,465	20,810	23,495	33,801	23,985	18,232	32,347	28,675	19,221	32,505	15,779	14,082	302,397
薪資費用	34,737	19,007	18,680	23,967	17,506	16,930	17,579	15,774	22,692	14,766	14,925	15,000	231,563
利息費用	4,985	5,131	4,833	5,109	6,011	5,806	5,989	6,255	5,959	6,163	6,609	5,899	68,749
長期股權投資	-	-	99,000	-	98,788	-	-	-	-	-	-	-	197,788
廠房	-	20,490	27,000	5,543	-	4,821	-	14,464	-	-	-	-	72,318
機器及其它設備	42,817	169,126	120,901	56,250	-	1,441	31,027	11,538	16,267	4,262	9,590	6,722	469,941
合計	162,920	292,477	392,347	231,281	242,175	137,973	131,433	213,770	138,763	109,104	98,265	86,452	2,236,960
4、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所需資金總額 (5=3+4)	662,920	792,477	892,347	731,281	742,175	637,973	631,433	713,770	638,763	609,104	598,265	586,452	2,736,960
6、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 (短缺)(6=1+2-5)	2,007,740	1,856,706	1,464,199	1,429,100	1,714,038	1,514,066	1,447,191	1,279,940	1,168,336	1,075,069	948,112	702,888	929,599
7、融資淨額													
發行新股	-	-	-	-	-	-	-	-	-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註)	(70,992)	355	-	62,717	-	-	(45,126)	-	-	25,541	-	-	(27,505)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62,327	(49,283)	(67,401)	116,080	(83,419)	(3,152)	57,760	72,421	64,870	(63,421)	(64,927)	26,083	167,938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41,667)	(86,452)	169,848	240,333	(102,640)	(63,802)	(41,667)	(138,639)	(118,402)	(33,333)	(124,640)	(63,402)	(404,463)
合計	49,668	(135,380)	102,447	419,130	(186,059)	(66,954)	(29,033)	(66,218)	(53,532)	(71,213)	(189,567)	(37,319)	(264,030)
8、期末餘額 (8=1+2-3+7)	2,557,408	2,221,326	2,066,646	2,348,230	2,027,979	1,947,112	1,918,158	1,713,722	1,614,804	1,503,856	1,258,545	1,165,569	1,165,569

註：因長期借款產生之受限制存款專戶。

102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仟元

項目/月份	102 年 1 月	102 年 2 月	102 年 3 月	102 年 4 月	102 年 5 月	102 年 6 月	102 年 7 月	102 年 8 月	102 年 9 月	102 年 10 月	102 年 11 月	102 年 12 月	合計
1、期初現金餘額	1,165,569	926,622	1,564,406	1,351,792	1,355,568	1,181,710	1,059,400	1,135,558	1,051,426	900,410	890,586	849,758	1,165,569
2、加：非融資性收入													0
應收款收現	69,368	69,368	69,369	160,906	160,906	160,907	272,316	272,317	272,317	328,410	328,410	328,411	2,493,005
合計	69,368	69,368	69,369	160,906	160,906	160,907	272,316	272,317	272,317	328,410	328,410	328,411	2,493,005
3、減：非融資性支出													0
應收帳款收現	30,998	30,998	30,999	65,716	65,717	65,717	95,071	95,071	95,071	97,293	97,294	97,294	867,239
營業費用及支出 (薪資除外)	63,284	63,284	63,284	106,276	106,277	106,278	128,182	128,182	128,182	131,067	131,068	131,069	1,286,433
薪資費用	15,514	31,028	15,514	15,514	15,514	15,514	20,168	20,168	20,168	20,168	20,168	20,168	229,606
利息費用	5,784	5,701	5,389	5,086	5,002	4,691	4,507	4,445	4,179	3,746	3,559	3,293	55,382
廠房	0	0	0	8,342	8,343	8,343	0	0	0	8,342	8,342	8,343	50,055
機器及其它設備	21,333	21,333	21,333	9,272	9,271	9,272	2,395	2,395	2,395	2,618	2,619	2,618	106,854
合計	136,913	152,344	136,519	210,206	210,124	209,815	250,323	250,261	249,995	263,234	263,050	262,785	2,595,569
4、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5、所需資金總額 (5=3+4)	836,913	852,344	836,519	910,206	910,124	909,815	950,323	950,261	949,995	963,234	963,050	962,785	3,295,569
6、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缺)(6=1+2-5)	398,024	143,646	797,256	602,492	606,350	432,802	381,393	457,614	373,748	265,586	255,946	215,384	363,005
7、融資淨額													
發行新股	0	845,400	0	0	0	0	0	0	0	0	0	0	845,4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註)	(138,069)	0	0	86,409	0	0	79,165	0	0	0	0	0	27,505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0	0	(72,063)	0	0	0	0	0	0	0	0	0	(72,063)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33,333)	(124,640)	(73,402)	(33,333)	(124,640)	(73,402)	(25,000)	(106,188)	(173,338)	(75,000)	(106,188)	(56,250)	(1,004,714)
合計	(171,402)	720,760	(145,465)	53,076	(124,640)	(73,402)	54,165	(106,188)	(173,338)	(75,000)	(106,188)	(56,250)	(203,872)
8、期末餘額 (8=1+2-3+7)	926,622	1,564,406	1,351,792	1,355,568	1,181,710	1,059,400	1,135,558	1,051,426	900,410	890,586	849,758	859,134	859,134

註：因長期借款產生之受限制存款專戶。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①應收帳款收款及應付帳款政策

本公司應收款項收款政策係考量個別銷貨客戶之營運、授信情形、交易頻繁度、以往收款狀況及產業之交易條件共識等因素，而予以不同之授信條件，其平均授信期間約為 30~45 天。故本公司考量目前以往合作經驗、收款情形及最近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之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等條件做為 101 及 102 年度應收款項天數之估計基礎而言，應尚屬合理。

另就本公司之應付款項付款天數而言，本公司對供應商平均付款條件為 30 天後付款，依本公司最近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對廠商付款政策，作為 101 及 102 年度應付款項週轉天數之估計基礎，其尚稱合理。

②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之資本支出計畫主要係依目前經營策略、產業狀況、市場需求及產能配置等因素所擬定，本公司 101~102 年度之資本支出計畫主要係用於購置固定資產及增加長期投資，茲就其相關內容說明如下：

A.固定資產

本公司預計於 101 年度及 102 年度用以興建廠房及購置固定資產金額分別為 542,259 仟元及 156,909 仟元，主要係用於增加產能，其中於 101 年 1~11 月已實際支付金額為 535,537 仟元，而本公司預計於 101 年 12 月~102 年 12 月之支出款為 163,631 仟元。

B.長期投資

本公司 101 年度 1~11 月實際長期投資金額支出為 197,788 仟元，係用以投資永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其主要目的係參與開發太陽能產業終端市場業務。另 101 年 12 月~102 年 12 月並無長期投資計畫。

③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變化情形

項目 \ 年度	101 年底(預估)	102 年底(預估)
財務槓桿度	0.92	0.70
負債比率(%)	41.01	26.50

註：有關 101 年度預估之財務槓桿度及負債比率預估數係依本公司 101 年前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考量預估 101 年度及 102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重大項目等及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得資金 845,400 仟元予以計算。

財務槓桿度係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指標，評估利息費用之變動對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若公司未舉債經營，則其財務槓桿度為 1，數值愈大財務風險愈高，而該指數若為正數，顯示舉債經營仍屬有利，由於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募得資金係擬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因此計畫經執

行後將立即節省相關銀行利息支出，其對本公司之財務槓桿度應有正面之影響。

另就負債比率而言，辦理現金增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對於改善負債比率而言，可收到立竿見影之效，經設算在辦理現金增資後償還銀行借款後 102 年底負債比率為 26.50%，較籌資前之 41.01% 為低，顯見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負債比率之改善應屬可行。

④ 本次增資計畫對發行人資金需求狀況、資金不足時點與原因相關影響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目前全球太陽能產業主要仍受到市場終端需求疲弱及供過於求影響，產業鏈價格仍持續下滑。以目前市場供需及產業鏈各環節獲利情形，若考量主要之材料及元件製造者皆持續失血，再加上歐盟與中國大陸間雙反的調查與反制，預期非理性的市場價格崩跌現象應可逐漸回穩下，本公司對未來營運資金需求將有所增加，以本公司所編列之 101 及 102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觀之，若持續舉借銀行借款支應，將使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持續下滑，對本公司之未來營運實有不利之影響，故為維持本公司與同業間之競爭能力，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應屬合理且有其必要性。

(3) 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者，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若原借款係用以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就預計自購置該營建用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說明原借款原因，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達成情形：

① 原借款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公司於 98 年至今，其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水位約維持在一定水準之上，截至 101 年前三季長短期借款金額約落在 1,770,252 仟元左右，可知本公司與各銀行間之借款均係由以前年度續借或轉貸而來，本公司本次預計償還之借款共計 845,400 仟元。以本公司 98 年度~101 年第三季止之累計購置相關固定資產約 4,806,217 仟元，其主要為支付機器設備及房屋、建築所需資金。本公司主要係因考量 99 年度及 98 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為 3,606,522 仟元及 1,276,770 仟元較 98 年度及 97 年度營業收入 1,276,770 仟元及 119,053 仟元大幅增加，且當時依據 DIGITIMES RESEARCH 預估德國市場 65% 的需求將於上半年安裝完畢，使德國市場需求持續成長至 3GW 以上，99 年在日本、美國與大陸市場需求帶動下，全球太陽光電市場可望成長 40.8% 至 8.6GW，101 年則可望成長至 15.15GW，故本公司鑒於當年度整體產業景氣需求及產能利用率已幾乎近滿載狀況下，公司基於長期永續經營理念及積極擴大市場佔有率及為增加整體營收、獲利之挹注下，積極擴充房屋、建築及購買機器設備，應屬必要且合理。故本次償還借款用於購置固定資產實屬合理並有其必要性。

另本公司本次償還之銀行借款時點皆介於 100 年 2 月～100 年 10 月之間，除向中國信託等銀行之聯貸案乙案係用於償還 98 年及 99 年金融借款之用，其聯貸案之原借款用途為購買機器設備外，其餘原借款用途皆為購買房屋、建築及機器設備之用，依本公司 99 年度及 100 年度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3,606,522 仟元及 3,869,107 仟元，皆較前期成長，故其機器設備之效益應屬顯現。

98 年度～100 年度營業收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營業收入	1,276,770	3,606,522	3,869,107
與同期比較期成長率	-	182.47	7.28

另有關房屋及建築部分，本公司本次以晶圓製造二廠及三廠之建物面積分別為 18,144.50 平方公尺及 9,108.52 平方公尺，若以當地鄰近地區每月最低租金約為 100 元/平方公尺計算，保守推估每年約可節省租金支出分別 21,773 仟元及 10,930 仟元。計算如下：

晶圓製造二廠：100(元) x 18,144.50 (平方公尺) x 12(月) = 21,773,400 (元)

晶圓製造三廠：100(元) x 9,108.52 (平方公尺) x 12(月) = 10,930,224 (元)

晶圓製造廠之效益產生之說明

房屋及建築名稱	座落地點	總面積 (平方公尺)	臨近地區租金 (月)
晶圓製造二廠	桃園科技工業園區桃園 觀音鄉觀塘段 44-1 地號	18,144.50	依桃園觀音鄉鄰近用地 之租金價格約在 100 元/ 月/每平方公尺
晶圓製造三廠	桃園科技工業園區桃園 觀音鄉觀塘段 44-2 地號	9,108.52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本計劃非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故不適用。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本計劃非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故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1/09/30 財務資料 (註 1)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流動資產		314,771	646,636	667,283	2,063,599	2,963,477	2,026,747
基金及長期投資		—	3,600	3,600	7,420	11,020	192,744
固定資產		37	1,026,500	1,242,527	3,376,504	4,618,848	4,668,763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		—	48,241	104,999	22,556	193,960	292,401
資產總額		314,808	1,724,977	2,018,409	5,470,079	7,787,305	7,180,65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85	795,688	303,753	1,326,638	1,278,005	1,623,874
	分配後	1,485	795,688	303,753	1,527,896	1,479,263	註 2
長期負債		—	—	325,870	1,005,024	1,725,349	1,315,462
其他負債		—	—	—	2,535	2,535	5,59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85	795,688	629,623	2,334,197	3,005,889	2,944,931
	分配後	1,485	795,688	629,623	2,535,455	3,207,147	註 2
股本		315,000	910,000	1,260,000	1,644,582	2,036,733	2,036,733
預收股本		—	212,403	141,772	—	—	—
資本公積		—	60,000	340,000	1,012,384	2,818,537	2,744,68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677)	(253,114)	(352,986)	478,916	(73,854)	(545,556)
	分配後	(1,677)	(253,114)	(352,986)	253,507	(275,112)	註 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13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	—	—	—	—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313,323	929,289	1,388,786	3,135,882	4,781,416	4,235,724
	分配後	313,323	929,289	1,388,786	2,934,624	4,580,158	註 2

註 1：96~100 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101 年度盈餘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故暫不列示。

2.簡明損益表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1年前三 季財務資料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營業收入	—	119,053	1,276,770	3,606,522	3,869,107	790,303
營業毛利	—	(265,019)	(11,878)	762,468	(230,446)	(522,918)
營業損益	(2,333)	(327,557)	(109,663)	553,921	(340,828)	(592,54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99	14,361	14,651	16,921	31,056	24,22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25,813)	(26,122)	(26,086)	(63,033)	(54,814)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2,234)	(339,009)	(121,134)	544,756	(372,805)	(623,139)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1,677)	(251,437)	(99,872)	478,916	(327,361)	(525,168)
每股盈餘(元)	(0.10)	(3.25)	(0.97)	3.12	(1.67)	(2.58)

註1：每股盈餘計算係將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至各年度。

註2：96~100年度及101年前三季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97年1月1日起，提前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採逐項比較法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97年度之稅後淨損及每股虧損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97年1月1日起，採用新發佈之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97年度稅後淨損及每股虧損並無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100年1月1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100年度淨利及每股盈餘尚無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100年1月1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100年及99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之查核意見
96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賴宗義	無保留意見
97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賴宗義、林鈞堯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賴宗義、林鈞堯	無保留意見
9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賴宗義、林鈞堯	無保留意見
10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賴宗義、林鈞堯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無。

(四)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最近五年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1/09/30 財務資料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0.47	46.13	31.19	42.67	38.60	41.0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846,818.92	90.53	138.00	122.64	140.87	118.90
償能力(%)	流動比率	21,196.7	81.27	219.68	155.55	231.88	124.81
	速動比率	15,990.84	47.18	155.77	122.68	214.79	108.81
	利息保障倍數	—	—	—	25.31	—	(11.2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1,469.79	38.02	24.20	20.45	9.73
	平均收現日數	—	1	10	15	18	38
	存貨週轉率(次)	—	4.14	8.30	12.60	19.10	12.4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15.06	26.25	13.74	17.44	16.45
	平均銷貨日數	—	88	44	29	19	3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	0.12	1.03	1.07	0.84	0.23
	總資產週轉率(次)	—	0.07	0.63	0.66	0.50	0.1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7)	(24.18)	(4.53)	13.21	(4.30)	(8.63)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7)	(40.47)	(8.62)	21.17	(8.27)	(15.53)
	占實收資本比率%	(0.74)	(36.00)	(8.70)	33.68	(16.73)	(38.79)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0.71)	(37.25)	(9.61)	33.12	(18.30)	(40.79)
	純益率(%)	—	(211.20)	(7.82)	13.28	(8.46)	(66.45)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0.10)	(3.25)	(0.97)	3.16	(1.67)	(2.58)
	現金流量比率(%)	—	—	0.22	58.12	註2	註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20.12	12.95	11.82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0.04	17.48	註2	註2
	營運槓桿度	1	0.59	(7.29)	1.39	(6.89)	(0.38)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1	0.98	0.85	1.04	0.87	0.92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以上分析說明：							
1.財務結構：							
主係因 100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因此負債比率下降。另以銀行之中長期借款支應擴廠所需之資金，致使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上升。							
2.償能力：							
主係因 100 年辦理現金增資，致使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上升。							
3.經營能力：							
主係 100 年度產業需求大幅滑落，資本支出未如預期產生效益，致使經營能力較 99 年度下滑。							
4.獲利能力：							
由於 100 年度產業需求滑落，矽晶圓價格大幅下跌，致使獲利較 99 年度衰退。							
5.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主係 100 年度稅後淨損、發放現金股利及資本支出未如預期產生效益，致使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前一年度減少。							
6.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降低，主要係 100 年度為營業利益損失 340,828 仟元所致。							

註 1：96~100 年度及 101 年前三季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相關比率為負值，故不適用。

註 3：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比較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變動		說 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2,545,748	33	1,235,319	23	1,310,429	106.08	主係因 100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及中長期銀行聯貸，致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應收帳款淨額	147,417	2	226,956	4	(79,539)	(35.05)	主係產業需求滑落，致營收下降使期末相關之應收款較 99 年度減少所致。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	89,000	2	(89,000)	(100.00)	主要係 99 年度將活期及定期存款作為短期借款、開立信用狀及租用土地之擔保，100 年度則無所致。
存貨	102,779	1	326,509	6	(223,730)	(68.52)	主係產業需求滑落，故期末相關之存貨較 99 年度減少所致。
固定資產淨額	4,618,848	59	3,376,504	62	1,242,344	36.79	主要係擴充產能，建置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所致。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82,946	1	—	—	82,946	100.00	主係 100 年度虧損，所得稅影響數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另 99 年度之所得稅影響數-投資抵減，遞延所得稅資產由流動轉列非流動所致。
其他資產-其他	82,927	1	—	—	82,927	100.00	主要係 100 年度預付長期購料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34,716	2	51,857	1	82,859	159.78	主要係 100 年度短期營運資金需求增加所致。
應付帳款	103,157	1	366,871	7	(263,714)	(71.88)	主係產業需求滑落，期末相關之購料款較 99 年度減少所致。
其他應付款項	150,075	2	400,632	7	(250,557)	(62.54)	主係產業需求滑落，擴廠計畫趨緩，致期末相關之應付設備款較 99 年度減少所致。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754,659	10	331,547	6	423,112	127.62	主係以中長期銀行借款支應擴廠所需資金，致使借款增加。
長期借款	1,725,349	22	1,005,024	19	720,325	71.67	
普通股股本	2,036,733	26	1,644,582	30	392,151	23.85	因應產能擴充辦理增資。
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	2,815,818	36	1,012,384	18	1,803,434	178.14	主係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累積盈虧	(121,746)	(2)	478,916	9	(600,662)	(125.42)	係因 100 年度虧損所致。

註 1：% 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 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已逾年度開始八個月者，應加列申報年度上半年之財務報表：

1.99 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81 頁至第 103 頁。

2.100 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104 頁至第 133 頁。

3.101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134 頁至第 165 頁。

(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已逾年度開始八個月者，應加列申報年度上半年之合併財務報表：無。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差 異	
			增減金額	比例變動(%)
流動資產	2,963,477	2,063,599	899,878	4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20	7,420	3,600	49%
固定資產	4,618,848	3,376,504	1,242,344	37%
其他資產	193,960	22,556	171,404	760%
資產總額	7,787,305	5,470,079	2,317,226	42%
流動負債	1,278,005	1,326,638	(48,633)	(4%)
長期負債	1,725,349	1,005,024	720,325	72%
其他負債	2,535	2,535	0	0
負債總額	3,005,889	2,334,197	671,692	29%
股 本	2,036,733	1,644,582	392,151	24%
資本公積	2,818,537	1,012,384	1,806,153	178%
保留盈餘	(73,854)	478,916	(552,770)	115%
股東權益總額	4,781,416	3,135,882	1,645,534	52%

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以上分析說明：

- 1.流動資產：主係因 100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及中長期銀行聯貸，致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 2.固定資產：主要係擴充產能，建置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所致。
- 3.其他資產：主係將 101 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轉列非流動項下及 100 年預付長期購料款增加所致。
- 4.流動負債：主係產業需求滑落，期末相關之購料款及擴廠所發生之應付設備款均較 99 年減少所致。
- 5.長期負債：主係以中長期銀行借款支應擴廠所需資金，致使借款增加。
- 6.負債總額：主係長期負債增加所致。
- 7.股本：因應產能擴充辦理增資。
- 8.普通股溢價：主係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 9.保留盈餘：係因 100 年度虧損所致。
10. 股東權益總額：係因 100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二)經營結果：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
營業收入	3,869,107	3,606,522	262,585	7%
營業成本	(4,099,553)	(2,844,054)	(1,255,499)	44%
營業毛利	(230,446)	762,468	(992,914)	(130%)
營業費用	(110,382)	(208,547)	98,165	(47%)
營業損益	(340,828)	553,921	(894,749)	(162%)
本期稅前損益	(372,805)	544,756	(917,561)	(168%)
所得稅(費用)利益	45,444	(65,840)	111,284	169%
本期稅後損益	(327,361)	478,916	(806,277)	(16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收入：100 年因產能擴增，故營收較 99 年度成長。				
(2)營業成本：100 年因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及閒置產能損失，致營業成本增加。				
(3)營業毛利：100 年因矽晶圓單位售價大幅降低及營業成本增加，致使毛利下降。				
(4)營業費用：100 年獲利大幅減少，營業費用隨之降低。				
(5)所得稅費用：因 100 年為稅前淨損，故所得稅利益相對增加。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單位：仟片

產品別	預期銷售數量
多晶矽太陽能晶片	27,571

本公司 101 年度之預期銷售數量係管理當局依據市場需求狀況與發展趨勢，依客戶營運概況及預期接單情形，並參酌產業狀況而訂定銷售數量目標。

3.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若產業需求不明，致價格下跌使獲利能力下降而產生損失，本公司將透過成本及費用控管，並積極提升生產效能，以減少不利影響。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	58.12%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95%	20.12%	(36)%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7.48%	—
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以上說明：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 100 年度稅後淨損及發放現金股利，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前一年度減少。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545,748	(376,102)	1,004,077	1,165,569	—	—
1.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營業活動：預計民國 101 年度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 376,102 仟元。 (2)投資活動：預計民國 101 年度將支應廠房、購買機器設備支出及轉投資永旺能源，致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740,047 仟元。 (3)融資活動：預計民國 101 年度將償還銀行借款，致融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264,030 仟元。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未來擬以向銀行融資借款及現金增資以支應現金不足之缺口。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	資金來源	所需資金總額	資金運用情形	
			100 年度	101 年度
購置機器設備	100 年度現金增資	692,419	386,020	252,144

2.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0 年度重大資本支出為購置機器設備，該設備將裝置於晶圓二廠二期(現已改稱晶圓三廠)，原預計 100 年 8 月完成驗收並開始運作生產，惟目前各國對於太陽能補助政策轉趨保守，另歐洲及美國相繼爆發債信危機，全球景氣面臨緊縮考驗，終端需求明顯下滑，致影響太陽能產業整體動能。目前全球太陽能產業正面臨產能供需調整，本公司面對太陽能產業變化轉趨嚴峻，除了延緩原計畫採購機器設備以外，並積極調整本身產能結構，加強管理提升效能，待太陽能景氣復甦趨勢明朗後，將持續按原計畫訂購生產所需之機器設備。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 事業名稱	轉投資政策	100 年度 投資 (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 年投資 計畫
永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鞏固及穩定矽晶圓之長期業務發展	—	無	無	無
Danen Technology Holdings Ltd.	為配合未來營運需要	—	無	無	無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27F, 333 Keelung Rd., Sec. 1

Taipei, Taiwan 11012

Tel: (886) 2 2729 6666

Fax: (886) 2 2757 6371

www.pwc.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 10002916 號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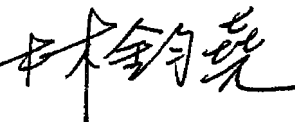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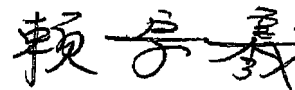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賴宗義

會計師

林鈞堯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2 月 1 5 日



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金	%
資 產		額		額		額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1,235,319	23	\$ 194,840	10	\$ 51,857	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4,056	-	10,491	-	366,871	7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226,956	4	56,505	3	12,508	-
1160	其他應收款	15,175	-	2,963	-	158,395	3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9,000	2	192,772	10	400,632	7
120X	存貨(附註四(二))	326,509	6	124,929	6	40,420	2
1260	預付款項	109,569	2	69,189	3	331,547	6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六))	56,611	1	14,677	1	4,828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04	-	917	-	1,06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063,599	38	667,283	33	1,326,638	24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7,420	-	3,600	-	303,753	15
固定資產(附註四(三)及六)						1,005,024	19
成本							
1521	房屋及建築	867,574	16	445,678	22	2,535	-
1531	機器設備	2,276,318	42	722,301	36	2,334,197	43
1551	運輸設備	1,783	-	200	-	-	-
1561	辦公設備	13,946	-	8,626	1	1,644,582	30
1681	其他設備	39,100	1	23,591	1	-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3,198,721	59	1,200,396	60	1,260,000	62
15X9	減：累計折舊	(274,062)	(5)	(78,555)	(4)	-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51,845	8	120,686	6	1,012,384	18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376,504	62	1,242,527	62	478,916	9
其他資產						3,135,882	57
1820	存出保證金	3,330	-	15	-	1,388,786	69
1830	遞延費用	19,226	-	9,844	-	-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六))	-	-	95,140	5	340,000	17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2,556	-	104,999	5	(352,986)	(17)
1XXX	資產總計	\$ 5,470,079	100	\$ 2,018,409	100	5,470,079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018,409	100
						\$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方震銘



會計主管：吳育宜



董事長：趙元山



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9	年	度	9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3,606,609	100	\$	1,316,104	103		
4170 銷貨退回	(	87)	-	(	39,334)	(3)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3,606,522	100		1,276,770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二)(十四))	(	2,844,054)	(79)	(	1,288,648)	(101)		
5910 營業毛利(損)		762,468	21	(	11,878)	(1)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	9,884)	-	(	7,976)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133,969)	(4)	(	43,593)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64,694)	(2)	(	46,216)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208,547)	(6)	(	97,785)	(8)		
6900 營業淨利(損)		553,921	15	(	109,663)	(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266	-		307	-		
7160 兌換利益		13,300	1		13,056	1		
7210 租金收入		199	-		144	-		
7480 什項收入		2,156	-		1,144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6,921	1		14,651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八)及五)	(	18,826)	(1)	(	20,018)	(2)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690)	-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	(	4,170)	-		
7880 什項支出	(	6,570)	-	(	1,934)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26,086)	(1)	(	26,122)	(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544,756	15	(	121,134)	(10)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六))	(	65,840)	(2)		21,262	2		
9600 本期淨利(損)	\$	478,916	13	(\$	99,872)	(8)		
	稅	前	稅	稅	前	稅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三))								
9750 本期淨利(損)	\$	3.60	\$	3.16	(\$	1.18)	(\$	0.97)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三))								
9850 稀釋每股盈餘淨額	\$	3.59	\$	3.16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元山



經理人：方震銘



會計主管：吳育宜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

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普 通 股	股 本 預 收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價	累 積 盈 虧	合 計
<u>98 年度</u>						
9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10,000	\$ 212,403	\$ 60,000	\$ 253,114	\$ 929,289	
預收股款	-	559,369	-	-	559,369	
現金增資	350,000	(630,000)	280,000	-	-	
98 年度淨損	-	-	-	(99,872)	(99,872)	
9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260,000	\$ 141,772	\$ 340,000	\$ 352,986	\$ 1,388,786	
<u>99 年度</u>						
9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60,000	\$ 141,772	\$ 340,000	\$ 352,986	\$ 1,388,786	
預收股款	-	338,228	-	-	338,228	
現金增資	318,000	(480,000)	1,002,000	-	840,000	
員工認股權行使	66,582	-	23,370	-	89,952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352,986)	352,986	-	
99 年度淨利	-	-	-	478,916	478,916	
9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644,582	\$ -	\$ 1,012,384	\$ 478,916	\$ 3,135,882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元山



經理人：方震銘



會計主管：吳育宜



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	度	98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	478,916	(\$	99,872)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95,573		71,429		
攤銷費用		5,541		3,097		
呆帳費用		780		-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31,054)	(	121,455)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失		690		2		
長期借款手續費攤銷數		2,833		294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6,414	(	10,491)		
應收帳款淨額	(	171,210)	(	56,343)		
其他應收款	(	12,212)	(	210)		
存貨	(	170,526)		182,281		
預付款項	(	40,380)		16,280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13	(	766)		
應付帳款		319,706		18,282		
應付所得稅		12,508		-		
應付費用		115,201		19,581		
其他應付款		750	(	50)		
其他流動負債		3,766	(	14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53,206	(	21,26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71,015		65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減少		99,952		45,979		
購置固定資產	(	1,970,778)	(	360,118)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34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315)		-		
遞延費用增加	(	14,923)	(	2,00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889,064)	(	316,11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14,156)	(	564,879)		
長期借款增加		901,969		431,475		
存入保證金增加		2,535		-		
現金增資(含預收股款)		1,178,228		559,369		
員工認股權行使(含發行溢價)		89,952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58,528		425,96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1,040,479		110,50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4,840		84,33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35,319	\$	194,84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22,023	\$	19,161		
減：資本化利息	(	3,440)		-		
不含資本化之本期支付利息	\$	18,583	\$	19,161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26	\$	19		
支付現金及賒欠購入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增加數	\$	2,330,240	\$	290,58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40,420		109,95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399,882)	(	40,420)		
支付現金數	\$	1,970,778	\$	360,118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元山



經理人：方震銘



會計主管：吳育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自民國 96 年 10 月 1 日開始籌備並於民國 96 年 11 月 9 日經核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太陽能相關產品之製造、加工。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為 518 人及 231 人。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7 月 20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本公司投資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四)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按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五) 存貨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除就呆滯部分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並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之。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列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六)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折舊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35 年，餘為 3~8 年。
2.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均分別轉銷，處分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七) 遞延資產

主係電腦軟體及電力線路補助支出，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 3~5 年，採平均法攤銷。

(八) 長期借款

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及第 36 號之相關規定，企業舉借貸款所負擔之聯貸主辦費，應作為相關金融負債原始衡量之減除金額；於借款期間內採平均法攤銷。

(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的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

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的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的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3.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4.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一)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二)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三) 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勵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五)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此情形。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0	\$ 50
活期存款	1,235,239	194,790
	<u>\$ 1,235,319</u>	<u>\$ 194,840</u>

(二) 存貨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原料	\$ 114,108	\$ 94,303
物料	83,044	20,142
在製品及半成品	160,304	39,961
製成品	<u>13,593</u>	<u>46,117</u>
	371,049	200,523
減：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u>44,540</u>)	(<u>75,594</u>)
	<u>\$ 326,509</u>	<u>\$ 124,929</u>

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利益列入營業成本者，明細如下：

	99 年 度	98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875,589	\$ 1,410,141
出售下腳收入	(481)	-
回升利益(註)	(31,054)	(121,455)
存貨盤盈	-	(38)
合 計	<u>\$ 2,844,054</u>	<u>\$ 1,288,648</u>

註：上述存貨回升利益係因市場價格回穩造成價格上升及本期將原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存貨去化所致。

(三) 固定資產

	99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房屋及建築	\$ 867,574	(\$ 37,009)	\$ 830,565
機器設備	2,276,318	(223,276)	2,053,042
運輸設備	1,783	(193)	1,590
辦公設備	13,946	(5,077)	8,869
其他設備	39,100	(8,507)	30,593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451,845</u>	<u>-</u>	<u>451,845</u>
	<u>\$ 3,650,566</u>	<u>(\$ 274,062)</u>	<u>\$ 3,376,504</u>

	98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房屋及建築	\$ 445,678	(\$ 13,987)	\$ 431,691
機器設備	722,301	(58,271)	664,030
運輸設備	200	(8)	192
辦公設備	8,626	(2,704)	5,922
其他設備	23,591	(3,585)	20,006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120,686</u>	<u>-</u>	<u>120,686</u>
	<u>\$ 1,321,082</u>	<u>(\$ 78,555)</u>	<u>\$ 1,242,527</u>

1. 民國 99 年及 98 年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3,440 及\$0。
2. 本公司固定資產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六說明。

(四) 短期借款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	\$ 51,857	\$ 66,013
利率區間	1.3319% ~ 3.0655%	2.6% ~ 2.75%

(五)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97 年 12 月 24 日及民國 98 年 7 月 8 日訂定「九十八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及「九十八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並於民國 98 年 3 月 26 日及 8 月 26 日分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8,000 仟單位及 1,000 單位，每單位皆可認購 1 股，每單位認股價格皆為新台幣 10 元，存續期間分別為民國 98 年 3 月 26 日至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8 月 26 日至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
2. 本公司於上市前基於經營與整體股東權益之考量，避免員工認股權相關費用認列，因市價波動而影響股東權益，故於民國 99 年 5 月 11 日經董事會重度決議，修訂「九十八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及「九十八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分別縮短存續期間為 16 個月及 11 個月，並將行使期間提前於 99 年 6 月 17 日至 30 日執行。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所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已全數執行完畢。
3.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認股權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選擇權				
期初流通在外	7,250	10	-	-
本期給與	-	-	9,000	10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行使	(6,658)	10	-	-
本期沒收或失效	(592)	10	(1,750)	10
期末流通在外	-	-	7,250	10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	-	-	-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	-	-	-

4. 本公司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並無流通在外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另截至 98 年 12 月 31 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98年12月31日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 之範圍(元)	數 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數 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 10.00	7,250	1.16年	\$ 10.00	-	\$ -

5.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度發行之認股選擇權，因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採內含價值衡量。依民國 96 年 12 月 12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字第 0960065898 號令，其內含價值指股份之公平價值與履約價格之差額，本公司尚未上市(櫃)前，前開股份之公平價值以其淨值為衡量依據，上市(櫃)後，以市價作為衡量股份公平價值之依據。

(六) 所得稅

1. 民國99年及98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及期末應付(收)所得稅如下：

	99 年 度	98 年 度
所得稅費用(利益)	\$ 65,840	(\$ 21,26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數	(53,206)	21,262
扣繳稅款	(126)	(19)
應付(收)所得稅	<u>\$ 12,508</u>	<u>(\$ 19)</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56,611	\$ 14,67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95,140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金額	-	-
	<u>\$ 56,611</u>	<u>\$ 109,817</u>

3. 民國99年及98年12月31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明細如下：

項 目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流動項目：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44,540	\$ 7,572	\$ 75,594	\$ 15,119
職工福利	2	-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2,013)	(342)	(2,212)	(442)
投資抵減	-	49,381	-	-
		<u>\$ 56,611</u>		<u>\$ 14,677</u>
非流動項目：				
職工福利	\$ 2	\$ -	\$ -	\$ -
虧損扣抵	-	-	383,808	76,761
投資抵減	-	-	-	18,379
		<u>\$ -</u>		<u>\$ 95,140</u>

4. 本公司依據所得稅法及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可享受之所得稅抵減明細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機器設備抵減	\$ 21,058	\$ 14,593	民國102年
"	34,788	34,788	民國103年
	<u>\$ 55,846</u>	<u>\$ 49,381</u>	

5. 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26 及 \$0。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2.64%，民國 98 年度本公司為累積虧損，尚無盈餘可供分配，故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不適用。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7 年度。

(七) 其他應付款項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設備款	\$ 399,882	\$ 40,420
其他	750	-
	<u>\$ 400,632</u>	<u>\$ 40,420</u>

(八) 長期借款

貸款銀行	還款期間	99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6家金融機構聯貸	98.10.30~101.10.30	\$ 283,72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13家金融機構聯貸	99.6.28~101.6.28	35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13家金融機構聯貸	100.6.28~102.6.28	650,000
信用借款：		
日盛銀行	100.9.13~101.12.13	60,000
		\$ 1,343,72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註)		(332,985)
遞延費用-聯貸主辦費		(5,711)
		<u>\$ 1,005,024</u>
利率區間		1.9831% ~ 3.3689%
註：係未扣除一年內到期之遞延費用-聯貸主辦費\$1,438。		

貸款銀行	還款期間	98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6家金融機構聯貸	98.10.30~101.10.30	\$ 435,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註)		(106,780)
遞延費用-聯貸主辦費		(2,350)
		<u>\$ 325,870</u>
利率區間		3.1712%
註：係未扣除一年內到期之遞延費用-聯貸主辦費\$881。		

1.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改善財務結構暨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新加坡商星展銀行、第一商業銀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及板信商業銀行等 6 家金融機構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並以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為管理銀行，其內容摘述如下：
 - (1) 授信總額度：新台幣\$435,000。
 - (2) 分項額度：甲項授信額度係新台幣\$391,500，供償還銀行借款暨改善財務結構。
乙項授信額度係新台幣\$43,500，供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
 - (3) 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即民國 98 年 10 月 30 日)起算 3 年。
 - (4) 償還方式：甲項授信額度之未清償本金餘額，借款人應於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 6 個月之日償還第 1 期款，嗣後以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11 期平均攤還。
乙項授信額度則應於各次動用之到期日償還，惟得循環使用。
 - (5) 擔保品：土地地上權、廠房及機器設備，請參閱附註六說明。
 - (6) 財務承諾：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百分之一百。
 3.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折舊+攤銷+利息費用)/利息費用]：不得低於五倍。
 4. 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於民國 98 年不低於新臺幣\$1,000,000，自民國 99 年起不低於新臺幣\$1,200,000。上述財務承諾係至少每半年檢視乙次。本公司經民國 98 年 12 月 22 日申請，並於民國 99 年 1 月 22 日獲多數聯合授信銀行同意，免除檢視民國 98 年度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5 倍之規定。
2. 本公司於 99 年 6 月 4 日為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及建置觀音二廠廠房暨購買二廠一期機器設備，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第一商業銀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台灣土地銀行、彰化商業銀行、玉山商業銀行、新加坡商星展銀行、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板信商業銀行、高雄銀行、國泰世華銀行及三信商業銀行等 13 家金融機構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並以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及第一商業銀行為管理銀行，另於 99 年 6 月 28 日及 99 年 12 月 20 日分別申請動撥甲項借款\$350,000 及乙項借款\$650,000，其內容摘述如下：
 - (1) 授信總額度：新台幣\$1,200,000。
 - (2) 分項額度：甲項授信額度係新台幣\$350,000，供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
乙項授信額度係新台幣\$850,000，供支應建置觀音二廠廠房暨購置二廠一期機器設備所需資金。
 - (3) 授信期間：甲項授信額度自首次動用日(即民國 99 年 6 月 28 日)起算 2 年。
乙項授信額度自首次動用日(即民國 99 年 6 月 28 日)起算 3 年。

(4)償還方式：甲項授信額度應於各次動用之到期日償還，惟得循環使用。

乙項授信額度就動用期限屆滿時之乙項授信額度之未清償本金餘額，借款人應於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 12 個月之日償還第 1 期款，嗣後以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9 期攤還，其中第 1 期至第 8 期每期各攤還該等未清償本金餘額之百分之八點七五，第 9 期攤還該等未清償本金餘額百分之三十。

(5)擔保品：土地地上權、廠房及機器設備，請參閱附註六說明。

(6)財務承諾：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百分之一百，自民國 100 年起不得高於百分之九十。
3.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折舊+攤銷+利息費用)/利息費用]：不得低於五倍。
4. 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自民國 99 年年底起不低於新臺幣 \$2,400,000。

(九)退休金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9,490 及 \$5,906。

(十)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0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15,000 仟股，截至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止預收股款 \$141,772，其餘股款已於民國 99 年 1 月繳足，並於民國 99 年 2 月辦妥變更登記。另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6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16,800 仟股，並於民國 99 年 8 月辦妥變更登記。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800,000，實收資本額為 \$1,644,582。

(十一)資本公積

1.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3 月 17 日及民國 99 年 6 月 15 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 98 年度虧損撥補案，以資本公積 \$352,986 元彌補累積虧損。

(十二)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提繳稅捐。
 - (2)彌補虧損。
 - (3)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依法定或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
- (5) 董事、監察人酬勞為減除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就剩餘數提撥百分之三以內，且以現金方式發放。民國 99 年度董事、監察人酬勞以上述章程所定之百分之三為估列基礎。
- (6) 員工紅利及股東紅利為減除一至五款規定數額後就剩餘之數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除保留部分於以後年度再行決議分派外，其分派原則為員工紅利不低於員工及股東紅利合計數之百分之三，不高於員工及股東紅利合計數之百分之五。員工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分派股票紅利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民國 99 年度員工紅利以上述章程所定之百分之五為估列基礎。
- (7)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積極擴充之快速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發展，分派股利之政策，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需求之必要性，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及以現金方式分配股東股息或紅利之金額。但其中股票股利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2.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3 月 17 日及民國 99 年 6 月 15 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 98 年度虧損撥補案，以資本公積 \$352,986 元彌補虧損。
3.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民國 100 年 2 月 15 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0,214 及 \$12,931。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發配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三)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99年度					
	金 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 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544,756	\$478,916	151,440	\$ 3.60	\$3.16	
<u>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u>						
員工分紅	-	-	210	-	-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u>\$544,756</u>	<u>\$478,916</u>	151,650	<u>\$ 3.59</u>	<u>\$3.16</u>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8年度				
	金 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 數(仟股)	每 股 虧 損(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121,134)	(\$ 99,872)	103,082	(\$ 1.18)	(\$0.97)

(十四) 用人及折舊費用

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認列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99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82,105	\$ 106,848	\$ 288,953
勞健保費用	12,838	3,234	16,072
退休金費用	7,385	2,105	9,490
其他用人費用	7,642	4,605	12,247
折舊費用	191,046	4,527	195,573
攤銷費用	2,296	3,245	5,541
	98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83,324	\$ 32,643	\$ 115,967
勞健保費用	7,013	1,965	8,978
退休金費用	4,477	1,429	5,906
其他用人費用	3,884	2,012	5,896
折舊費用	67,019	4,410	71,429
攤銷費用	-	3,097	3,097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Nappa Capital Corp. (Nappa)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註)

註：經本公司於民國98年11月董監改選後，該公司已非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融通情形(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民國99年度：無此情形。

	98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本期利息支出	期末應付利息
Nappa	\$ 57,418	\$ -	4.00%	\$ 1,144	\$ -

2.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99 年 度	98 年 度
薪資	\$ 13,609	\$ 7,801
獎金	2,571	558
業務執行費用	1,079	418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23,145	-
合計	\$ 40,404	\$ 8,777

(1)薪資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等。

(2)獎金包括各種獎金等。

(3)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各種津貼。

(4)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係指當期估列於損益表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活期及定期存款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89,000	\$ 51,000	短期借款、開立信用狀 及租用土地
定期存款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7,420	3,600	租用土地
房屋及建築(註)	416,849	421,809	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1,049,967	531,998	"
其他設備	3,359	-	"
	\$ 1,566,595	\$ 1,008,407	

註：本公司另以土地地上權做為長期借款之擔保。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一)本公司簽訂之廠房土地租約，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依租約規定，預估將來應付租金總額如下：

	金	額
民國100年度	\$	18,185
民國101年度		18,185
民國102年度		18,185
民國103年度		18,185
民國104年度		18,185
民國105~114年度(折現值\$141,353)(註)		157,139
	\$	248,064

註：租金逾 5 年者，自第 6 年起按郵政儲金匯業局一年到期定期存款利率 1.080%計算折現值。

(二)本公司為購買機器設備及原物料，已開出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 \$455,494。

(三)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興建廠房與購買設備之合約總價及尚未支付價款依幣別彙總如下：

99年12月31日		
幣別	合約價款	尚未支付價款
日元	\$ 1,448,134	\$ 1,128,294
新台幣	379,508	130,958
歐元	6,662	5,330
瑞士法郎	1,050	735
美元	882	377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9,600,000 ~37,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計新台幣 296,000,000~370,000,000 元乙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 100 年 1 月 21 日申報生效在案。

十、其他

(一)財報表達

民國 98 年度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予重分類，便與民國 99 年度財務報表比較。

(二)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9 年 12 月 31 日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資產	\$ 1,577,926	\$ -	\$ 1,577,926
存出保證金	3,330	-	3,330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負債	977,755	-	977,755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部分)	1,336,571	-	1,336,571
存入保證金	2,535	-	2,535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無此情形			

	98 年 12 月 31 日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資產	\$ 461,171	\$ -	\$ -	461,171
存出保證金	15	-	-	15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負債	196,792	-	-	196,792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部分)	431,769	-	-	431,769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無此情形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
2. 存出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期末郵政儲金匯業局一年期定期存款固定利率為準。惟金額非屬重大時則不予折現。
3. 銀行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價值估計公平價值。借款利率屬浮動利率者，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三)本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皆為\$0，金融負債分別為\$0及\$34,000；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1,331,659及\$336,562，金融負債分別為\$1,388,428及\$435,000。

(四)財務風險控制策略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的風險及以外幣交易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為嚴格的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最小者為依歸。本公司對於以外幣交易之匯率風險亦基於政策性風險管理目標，尋求最佳化之風險部位並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以達到最佳的避險策略。

(五)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 a.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受市場匯率波動之影響，依契約價值變動之風險設定停損點，將可能發生之損失控制在可預期之範圍內，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99年12月31日			
	幣別	外幣金額	期末衡量匯率
金融資產			
銀行存款	日幣	\$ 8,686,705.00	0.3582
銀行存款	美金	8,632,819.23	29.13
銀行存款	歐元	3,300,636.55	38.92
應收帳款	美金	7,817,206.00	29.13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歐元	1,332,400.00	38.92
應付款項(含其他應付款項)	美金	4,830,146.90	29.13
應付款項(含其他應付款項)	歐元	3,407,857.11	38.92
應付款項(含其他應付款項)	日幣	31,587,500.00	0.3582
應付款項(含其他應付款項)	瑞士法郎	645,000.00	31.07
98年12月31日			
	幣別	外幣金額	期末衡量匯率
金融資產			
銀行存款	日幣	\$ 164,786.00	0.3472
銀行存款	美金	3,100,112.65	31.99
銀行存款	歐元	83.29	46.10
應收帳款	美金	1,766,337.50	31.99
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含其他應付款項)	美金	34,556.88	31.99
應付款項(含其他應付款項)	歐元	34,006.98	46.10
應付款項(含其他應付款項)	日幣	2,120,000.00	0.3472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 b. 本公司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對象，皆係信用卓越之國際金融機構，且本公司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風險，故預期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資金之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a. 本公司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b.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屬短期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但因本公司將透過營運資金之規劃及增資計劃挹注相關資金，故評估應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動風險。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 99 年度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本期累積買進、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無此情形。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本公司主要係從事太陽能相關產品之製造、加工，為單一產業，故不適用。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本公司無國外營運機構，故不適用。

(三)外銷銷貨資訊：本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之外銷淨額明細如下：

	<u>99 年 度</u>	<u>98 年 度</u>
歐洲	\$ 1,081,294	\$ 605,965
亞洲	117,107	234,519
美洲	-	41,122
	<u>\$ 1,198,401</u>	<u>\$ 881,606</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銷貨收入占損益表銷貨收入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如下：

	<u>99 年 度</u>		<u>98 年 度</u>	
<u>客 戶</u>	<u>銷 貨 金 額</u>	<u>所佔比例(%)</u>	<u>銷 貨 金 額</u>	<u>所佔比例(%)</u>
甲 公 司	\$1,061,583	29	\$ 599,311	47
乙 公 司	818,006	23	-	-
丙 公 司	658,836	18	-	-
丁 公 司	<u>373,790</u>	<u>10</u>	<u>223,313</u>	<u>17</u>
	<u>\$2,912,215</u>	<u>\$ 80</u>	<u>\$ 822,624</u>	<u>\$ 64</u>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1)財審報字第 11003087 號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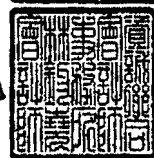
賴宗義

賴宗義

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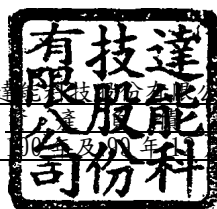
林鈞堯

林鈞堯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3 月 2 0 日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2,545,748	33	\$	1,235,319	23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	-		4,056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147,417	2		226,956	4
1160	其他應收款			23,948	-		15,175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		-	-		89,000	2
120X	存貨	四(二)		102,779	1		326,509	6
1260	預付款項	七		115,696	2		109,569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四(八)		19,112	-		56,611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8,777	-		40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963,477	38		2,063,599	38
基金及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三)		-	-		-	-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		11,020	-		7,420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11,020	-		7,420	-
固定資產		四(四)及六						
成本								
1521	房屋及建築			1,226,428	16		867,574	16
1531	機器設備			3,276,203	42		2,276,318	42
1551	運輸設備			2,553	-		1,783	-
1561	辦公設備			14,138	-		13,946	-
1681	其他設備			49,316	1		39,100	1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4,568,638	59		3,198,721	59
15X9	減：累計折舊		(	697,209)	(9)	(	274,062)	(5)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747,419	9		451,845	8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618,848	59		3,376,504	62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8,730	-		3,330	-
1830	遞延費用			19,357	1		19,226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四(八)		82,946	1		-	-
1888	其他資產－其他	七		82,927	1		-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93,960	3		22,556	-
1XXX	資產總計		\$	7,787,305	100	\$	5,470,079	100

(續次頁)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五)	\$	134,716 2	\$	51,857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六)		49,871 1	-	-
2140	應付帳款			103,157 1	366,871	7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八)		- -	12,508	-
2170	應付費用			82,995 1	158,395	3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四(九)		150,075 2	400,632	7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十)		754,659 10	331,547	6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532 -	4,82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278,005 17</u>	<u>1,326,638</u>	<u>24</u>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	四(十)		<u>1,725,349 22</u>	<u>1,005,024</u>	<u>19</u>
其他負債						
2820	存入保證金			<u>2,535 -</u>	<u>2,535</u>	<u>-</u>
2XXX	負債總計			<u>3,005,889 39</u>	<u>2,334,197</u>	<u>43</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二)		2,036,733 26	1,644,582	30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十三)		2,815,818 36	1,012,384	18
3280	其他			2,719 -	-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四)		47,892 1	-	-
3350	累積盈虧			(121,746) (2)	478,916	9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u>4,781,416 61</u>	<u>3,135,882</u>	<u>57</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7,787,305 100</u>	<u>\$ 5,470,079</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元山



經理人：方震銘



會計主管：吳育宜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3,869,107 100	\$ 3,606,609 100
4170 銷貨退回		- -	(87)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3,869,107 100	3,606,522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四(二)(十六)	(4,099,553) (106)	(2,844,054) (79)
5910 營業毛(損)利		(230,446) (6)	762,468 21
營業費用			
	四(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8,175) -	(9,884) -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66,802) (2)	(133,96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5,405) (1)	(64,694)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0,382) (3)	(208,547) (6)
6900 營業淨(損)利		(340,828) (9)	553,921 1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4,123 1	1,266 -
7160 兌換利益		10,828 -	13,300 1
7210 租金收入		206 -	199 -
7480 什項收入		5,899 -	2,156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1,056 1	16,921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四(十)	(51,096) (1)	(18,826)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12) -	(690) -
7580 財務費用		(11,825) -	(6,350) -
7880 什項支出		- -	(220)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63,033) (1)	(26,086)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372,805) (9)	544,756 15
811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四(八)	45,444 1	(65,840) (2)
9600 本期淨(損)利		(\$ 327,361) (8)	\$ 478,916 13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四(十五)		
9750 本期淨(損)利		(\$ 1.90) (\$ 1.67)	\$ 3.55 \$ 3.12
稀釋每股盈餘			
	四(十五)		
9850 稀釋每股盈餘淨額		(\$ 1.90) (\$ 1.67)	\$ 3.55 \$ 3.12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元山



經理人：方震銘



會計主管：吳育宜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普 通 股	股 收 預	股 本	公 共 積 他	保 法 定	留 公 積	盈 累	盈 餘	計
99 年度								
9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60,000	\$ 141,772	\$ 340,000	\$ -	-	(\$ 352,986)	\$ 1,388,786	
預收股款	-	338,228	-	-	-	-	338,228	
現金增資	318,000	(480,000)	1,002,000	-	-	-	840,000	
員工認股權行使	66,582	-	23,370	-	-	-	89,952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352,986)	-	-	352,986	-	
99 年度淨利	-	-	-	-	-	478,916	478,916	
9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644,582	-	\$ 1,012,384	\$ -	-	\$ 478,916	\$ 3,135,882	
100 年度								
10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44,582	-	\$ 1,012,384	\$ -	-	\$ 478,916	\$ 3,135,882	
現金增資	368,000	-	1,803,200	-	-	-	2,171,200	
員工認購普通股權益變動數	-	-	234	2,719	-	-	2,953	
9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	-	47,892	(47,892)	-	
現金股利	-	-	-	-	-	(201,258)	(201,258)	
股票股利	24,151	-	-	-	-	(24,151)	-	
100 年度淨損	-	-	-	-	-	(327,361)	(327,361)	
10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036,733	-	\$ 2,815,818	\$ 2,719	47,892	(\$ 121,746)	\$ 4,781,416	

註：民國 99 年度董監酬勞 6,467 仟元及員工紅利 10,214 仟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趙元山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方震銘



會計主管：吳育宜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度	99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利	(\$ 327,361)	\$ 478,916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423,275	195,573
攤銷費用	8,701	5,541
備抵呆帳(迴轉)提列數	(285)	78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65,317	(31,054)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失	112	690
長期借款手續費攤銷數	10,717	2,833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之酬勞成本	2,953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4,076	6,414
應收帳款淨額	79,804	(171,210)
其他應收款	(8,774)	(12,212)
存貨	158,413	(170,526)
預付款項	(89,054)	(40,380)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8,373)	513
應付帳款	(263,714)	319,706
應付所得稅	(12,508)	12,508
應付費用	(75,400)	115,201
其他應付款項	(750)	750
其他流動負債	(2,296)	3,766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45,447)	53,20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80,594)	771,01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減少	85,400	99,952
購置固定資產	(1,915,537)	(1,970,778)
存出保證金增加	(5,400)	(3,315)
遞延費用增加	(8,832)	(14,92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44,369)	(1,889,06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82,859	(14,156)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49,871	-
長期借款增加	1,132,720	901,969
存入保證金增加	-	2,535
現金增資	2,171,200	1,178,228
員工認股權行使(含發行溢價)	-	89,952
發放現金股利	(201,258)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35,392	2,158,52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1,310,429	1,040,47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35,319	194,84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45,748	\$ 1,235,31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51,481	\$ 22,023
減：資本化利息	(2,578)	(3,440)
不含資本化之本期支付利息	\$ 48,903	\$ 18,583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3,918	\$ 126
支付現金及賒欠購入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增加數	\$ 1,665,730	\$ 2,330,24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99,882	40,42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50,075)	(399,882)
支付現金數	\$ 1,915,537	\$ 1,970,778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元山



經理人：方震銘



會計主管：吳育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自民國 96 年 10 月 1 日開始籌備並於民國 96 年 11 月 9 日經核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太陽能相關產品之製造、加工。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為 431 人及 518 人。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7 月 20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本公司投資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呆帳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 存貨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除就呆滯部分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並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之。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列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2.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七)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折舊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35 年，餘為 3~8 年。
2.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均分別轉銷，處分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八) 遞延資產

主係電腦軟體及電力線路補助支出，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 3~5 年，採平均法攤銷。

(九) 長期借款

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及第 36 號之相關規定，企業舉借貸款所負擔之聯貸主辦費，應作為相關金融負債原始衡量之減除金額；於借款期間內採平均法攤銷。

(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的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

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的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的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3.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4.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四)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五) 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六)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七)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100 年度淨利及每股盈餘尚無影響。

(二)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80	\$ 80
活期存款	539,168	1,235,239
定期存款	2,006,500	-
	<u>\$ 2,545,748</u>	<u>\$ 1,235,319</u>

(二)存貨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原料	\$ 97,340	\$ 114,108
物料	20,683	83,044
在製品	55,048	160,304
製成品	39,565	13,593
	<u>212,636</u>	<u>371,049</u>
減：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109,857)	(44,540)
	<u>\$ 102,779</u>	<u>\$ 326,509</u>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損益列入營業成本者，明細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867,488	\$ 2,875,589
出售下腳收入	(243)	(481)
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65,317	(31,054)
未分攤製造費用	166,991	-
	<u>\$ 4,099,553</u>	<u>\$ 2,844,054</u>

(三)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被 投 資 公 司	帳 列 數	持 股 比 例	帳 列 數	持 股 比 例
Danen Technology Holdings Ltd.	\$ -	100%	\$ -	-

2. 本公司為配合未來營運需要於民國 100 年 1 月設立 Danen Technology Holdings Ltd.。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公司僅完成設立登記，尚未有資金投入運作。

(四)固定資產

	100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房屋及建築	\$ 1,226,428	(\$ 100,451)	\$ 1,125,977
機器設備	3,276,203	(571,097)	2,705,106
運輸設備	2,553	(691)	1,862
辦公設備	14,138	(8,511)	5,627
其他設備	49,316	(16,459)	32,857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747,419	-	747,419
	<u>\$ 5,316,057</u>	<u>(\$ 697,209)</u>	<u>\$ 4,618,848</u>

	99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房屋及建築	\$ 867,574	(\$ 37,009)	\$ 830,565
機器設備	2,276,318	(223,276)	2,053,042
運輸設備	1,783	(193)	1,590
辦公設備	13,946	(5,077)	8,869
其他設備	39,100	(8,507)	30,593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51,845	-	451,845
	<u>\$ 3,650,566</u>	<u>(\$ 274,062)</u>	<u>\$ 3,376,504</u>

1.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2,578 及\$3,440。

2. 本公司固定資產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六說明。

(五) 短期借款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 134,716	\$ 51,857
利率區間	1.0607% ~ 2.55%	1.3319% ~ 3.0655%

(六) 應付短期票券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商業本票	\$ 50,000	\$ -
減：未攤銷折價	(129)	-
	\$ 49,871	\$ -
利率區間	1.308%	-

(七)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97 年 12 月 24 日及民國 98 年 7 月 8 日訂定「九十八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及「九十八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並於民國 98 年 3 月 26 日及 8 月 26 日分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8,000 仟單位及 1,000 單位，每單位皆可認購 1 股，每單位認股價格皆為新台幣 10 元，存續期間分別為民國 98 年 3 月 26 日至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98 年 8 月 26 日至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
2. 本公司於上市前基於經營與整體股東權益之考量，避免員工認股權相關費用認列，因市價波動而影響股東權益，故於民國 99 年 5 月 11 日經董事會重度決議，修訂「九十八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及「九十八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分別縮短存續期間為 16 個月及 11 個月，並將行使期間提前於 99 年 6 月 17 日至 30 日執行。截至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所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已全數執行完畢。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無流通在外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
3.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認股權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選擇權				
期初流通在外	-	-	7,250	10
本期給與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行使	-	-	(6,658)	10
本期沒收或失效	-	-	(592)	10
期末流通在外	-	-	-	-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	-	-	-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	-	-	-

4.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度發行之認股選擇權，因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採內含價值衡量。依民國 96 年 12 月 12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字第 0960065898 號令，其內含價值指股份之公平價值與履約價格之差額。本公司尚未上市(櫃)前，股份之公平價值以其淨值為衡量依據，上市(櫃)後，以市價作為衡量股份公平價值之依據。

5.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本期	估計
					實際 離職率	未來 離職率
現金增資保留 員工認購	100.3.11	1,011	NA	立即既得	NA	NA

(2)本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年)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股
								公平 價值
現金增資保 留員工認購	100.3.11	61.70	59.00	45.11%	0.01	0%	0.74%	2.921

(3)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現金增資保留予本公司員工認購之股份基礎交易，產生之薪資費用為\$2,953。

(八)所得稅

1.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及期末應付(收)所得稅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所得稅(利益)費用	(\$ 45,444)	\$ 65,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45,447 (	53,20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3)	-
扣繳稅款	(1,408)	(126)
應(收)付所得稅	(\$ 1,408)	\$ 12,508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19,112	\$ 56,61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03,263	-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金額	(20,317)	-
	<u>\$ 102,058</u>	<u>\$ 56,611</u>

3.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明細如下：

項 目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流動項目：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09,857	\$ 18,676	\$ 44,540	\$ 7,572
職工福利	2	-	2	-
未實現兌換損失	2,562	436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2,013)	(342)
投資抵減		-		49,381
		<u>\$ 19,112</u>		<u>\$ 56,611</u>
非流動項目：				
職工福利	\$ -	\$ -	\$ 2	\$ -
虧損扣抵	300,197	51,034	-	-
投資抵減		52,229		-
備抵評價		(20,317)		-
		<u>\$ 82,946</u>		<u>\$ -</u>

4.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所得稅影響數情況如下：

發生年度	申報數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0	\$ 300,197	\$ 51,034	\$ 51,034	110

5. 本公司依據所得稅法及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可享受之所得稅抵減明細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機器設備抵減	\$ 17,441	\$ 17,441	民國102年
"	34,788	34,788	民國103年
	<u>\$ 52,229</u>	<u>\$ 52,229</u>	

6.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5,424 及 \$126。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64%，民國 100 年度本公司為累積虧損，尚無盈餘可供分配，故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不適用。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8 年度。

(九) 其他應付款項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設備款	\$ 150,075	\$ 399,882
其他	-	750
	<u>\$ 150,075</u>	<u>\$ 400,632</u>

(十) 長期借款

貸款銀行	還款期間	100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15家金融機構聯貸	100.11.10~103.05.10	\$ 546,00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01.01.15~103.04.15	250,000
元大商業銀行	101.06.07~103.06.07	300,000
信用借款：		
安泰商業銀行	100.08.23~102.02.23	72,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15家金融機構聯貸	100.11.25~103.05.10	600,000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	100.11.30~102.05.30	85,714
台中商業銀行	101.01.22~102.04.22	50,000
永豐商業銀行	101.01.28~102.04.28	50,000
新光商業銀行	101.02.13~102.05.13	25,000
大眾銀行	101.03.08~102.09.06	200,000
華泰銀行	101.03.08~102.09.08	60,000
京城銀行	101.05.18~103.02.18	50,000
板信商業銀行	101.06.08~103.03.08	50,000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102.09.21	100,000
國泰世華銀行	102.10.04	50,000
		\$ 2,488,714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註)		(758,584)
遞延費用-聯貸主辦費		(4,781)
		<u>\$ 1,725,349</u>
利率區間		1.876% ~ 2.8129%

註：係未扣除一年內到期之遞延費用-聯貸主辦費\$3,925。

貸款銀行	還款期間	99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6家金融機構聯貸	98.10.30~101.10.30	\$ 283,72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13家金融機構聯貸	99.06.28~101.06.28	35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13家金融機構聯貸	100.06.28~102.06.28	650,000
信用借款：		
日盛銀行	100.9.13~101.12.13	60,000
		\$ 1,343,72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註)		(332,985)
遞延費用-聯貸主辦費		(5,711)
		<u>\$ 1,005,024</u>
利率區間		1.9831% ~ 3.3689%
註：係未扣除一年內到期之遞延費用-聯貸主辦費\$1,438。		

1.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0 月 30 日為償還銀行借款、改善財務結構暨充實中期營運周轉金，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新加坡商星展銀行、第一商業銀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及板信商業銀行等 6 家金融機構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並以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為管理銀行，其內容摘述如下：
 - (1) 授信總額度：新台幣\$435,000。
 - (2) 分項額度：甲項授信額度係新台幣\$391,500，供償還銀行借款暨改善財務結構。
乙項授信額度係新台幣\$43,500，供充實中期營運周轉金。
 - (3) 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即民國 98 年 10 月 30 日)起算 3 年。
 - (4) 償還方式：甲項授信額度之未清償本金餘額，借款人應於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 6 個月之日償還第 1 期款，嗣後以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11 期平均攤還。
乙項授信額度則應於各次動用之到期日償還，惟得循環使用。
 - (5) 擔保品：土地地上權、廠房及機器設備，請參閱附註六說明。
 - (6) 財務承諾：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百分之一百。
 3.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折舊+攤銷+利息費用)/利息費用]：不得低於五倍。
 4. 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於民國 98 年不低於新台幣\$1,000,000，自民國 99 年起不低於新台幣\$1,200,000。上述財務承諾係至少每半年檢視乙次。本公司經民國 98 年 12 月 22 日申請，並於民國 99 年 1 月 22 日獲多數聯合授信銀行同意，免除檢視民國 98 年度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5 倍之規定。
 - (7) 提前清償：授信額度自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0 月 30 日首次動用後，其借款期間為自民國 98 年 10 月 30 日起至民國 101 年 10 月 30 日止。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度第二季完成現金增資及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 15 家金融機構簽訂聯合授信合約後，考量當時可動用資金尚屬充裕及該項聯合授信合約之借款利率相對較高等因素，於民國 100 年 5 月 10 日提前清償該聯合授信合約相關借款之剩餘本金。該提前清償行為未造成其他額外損失。
2.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6 月 4 日為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及建置觀音二廠廠房暨購買二廠一期機器設備，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第一商業銀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臺灣土地銀行、彰化商業銀行、玉山商業銀行、新加坡商星展銀行、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板信商業銀行、高雄銀行、國泰世華銀行及三信商業銀行等 13 家金融機構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並以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及第一商業銀行為管理銀行。另於民國 99 年 6 月 28 日及民國 99 年 12 月 20 日分別申請動撥甲項借款\$350,000 及乙項借款\$850,000，其內容摘述如下：
 - (1) 授信總額度：新台幣\$1,200,000。

(2)分項額度：甲項授信額度係新台幣\$350,000，供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
乙項授信額度係新台幣\$850,000，供支應建置觀音二廠廠房暨購置二廠一期機器設備所需資金。

(3)授信期間：甲項授信額度自首次動用日(即民國 99 年 6 月 28 日)起算 2 年。

乙項授信額度自首次動用日(即民國 99 年 6 月 28 日)起算 3 年。

(4)償還方式：甲項授信額度應於各次動用之到期日償還，惟得循環使用。
乙項授信額度就動用期限屆滿時之乙項授信額度之未清償本金餘額，借款人應於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 12 個月之日償還第 1 期款，嗣後以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9 期攤還，其中第 1 期至第 8 期每期各攤還該等未清償本金餘額之百分之八點七五，第 9 期攤還該等未清償本金餘額百分之三十。

(5)擔保品：土地地上權、廠房及機器設備，請參閱附註六說明。

(6)財務承諾：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百分之一百，自民國 100 年起不得高於百分之九十。

3.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折舊+攤銷+利息費用)/利息費用]：不得低於五倍。

4. 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自民國 99 年年底起不低於新台幣 \$2,400,000。

(7)提前清償：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6 月 28 日及民國 99 年 12 月 20 日分別申請動撥甲項借款\$350,000 及乙項借款\$850,000 後，其借款期間分別為自民國 99 年 6 月 28 日起至民國 101 年 6 月 28 日及自民國 99 年 6 月 28 日起至民國 102 年 6 月 28 日止。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度第二季完成現金增資及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 15 家金融機構簽訂聯合授信合約後，考量當時可動用資金尚屬充裕及該項聯合授信合約之借款利率相對較高等因素，於民國 100 年 10 月 11 日提前清償該聯合授信合約相關借款之剩餘本金。該提前清償行為未造成其他額外損失。

3.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4 月 1 日為建置觀音三廠廠房及其附屬設施暨購置機器設備及附屬設施、償還金融機構暨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臺灣銀行、玉山商業銀行、全國農業金庫銀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日盛國際商業銀行、彰化商業銀行、臺灣土地銀行、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板信商業銀行、高雄銀行、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華南商業銀行及新加坡商星展銀行等 15 家金融機構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並以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及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為管理銀行。另於民國 100 年 5 月 10 日及民國 100 年 5 月 31 日分別申請動撥乙項借款 \$600,000 及丙項借款 \$600,000，其內容摘述如下：

(1)授信總額度：新台幣\$2,700,000。

- (2)分項額度：甲項授信額度係台幣\$1,500,000，供借款人支應建置觀音三廠廠房暨購置觀音三廠機器設備所需資金。
乙項授信額度係新台幣\$600,000，供借款人支應償還金融機構借款(包括但不限於 98 年聯貸案之所有未清償餘額及 99 年聯貸案中甲項授信額度之所有未清償餘額)所需資金。
丙項授信額度係新台幣\$600,000，供借款人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
- (3)授信期間：甲項授信額度自首次動用日(即民國 100 年 5 月 10 日)起算 3 年。
乙項授信額度自首次動用日(即民國 100 年 5 月 10 日)起算 3 年。
丙項授信額度自首次動用日(即民國 100 年 5 月 10 日)起算 3 年。
- (4)償還方式：甲項授信額度就動用期限屆滿時之甲項授信額度之未清償本金餘額，借款人應於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 12 個月之日清償第 1 期款，嗣後以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9 期清償，其中第 1 期至第 8 期每期各清償該等未清償本金餘額之百分之八點七五，第 9 期清償該等未清償本金餘額之百分之三十。
乙項授信額度就動用乙項授信額度之未清償本金餘額，借款人應於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 6 個月之日償還第 1 期款，嗣後以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11 期攤還，其中第 1 期至第 10 期每期各攤還該等未清償本金餘額之百分之九，第 11 期攤還該等未清償本金餘額之百分之十。
丙項授信額度應於各次動用之到期日償還，惟得循環使用。
- (5)擔保品：土地地上權、廠房及機器設備，請參閱附註六說明。
- (6)財務承諾：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百分之九十。
 3.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折舊+攤銷+利息費用)/利息費用]：不得低於五倍。
 4. 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不低於新台幣\$4,200,000。
- 本公司經民國 101 年 1 月 4 日申請，並於民國 101 年 2 月 22 日獲多數聯合授信銀行同意，免除檢視民國 100 年度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5 倍之規定。

(十一)退休金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12,722 及\$9,490。

(十二)股本

1.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0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15,000 仟股，截至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止預收股款 \$ 141,772，其餘股款已於民國 99 年 1 月繳足，並於民國 99 年 2 月完成變更登記。
2.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6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16,800 仟股，並於民國 99 年 8 月辦妥變更登記。
3.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9,600 仟股~37,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於民國 100 年 3 月訂定該次現金增資實際發行新股 36,800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0 年 3 月 18 日。該項現金增資案已於民國 100 年 4 月辦妥變更登記。
4.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由盈餘中提撥 \$24,151 轉增資發行新股，並於民國 100 年 8 月辦妥變更登記。
5.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800,000，實收資本額為 \$2,036,733。

(十三)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本公司保留供員工認購之股份，將認股選擇權於給與日時之公平價值予以認列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皆為 \$2,953，並於認購後依認股選擇權行使比率將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234 轉列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剩餘屬逾期失效之員工認股權 \$2,719，自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十四)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
 - (5) 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董監酬勞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以現金方式發放。員工紅利提撥比例以不低於百分之三，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分派股票紅利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民國 100 年度為稅後淨損，故未估列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
 - (6) 每年度決算之盈餘扣除前述一至五項之餘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 (7)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積極擴充之快速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發展，分派股利之政策，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需求之必要性，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及以現金方式分配股東股息或紅利之金額。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以現金股利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3 月 17 日及民國 99 年 6 月 15 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 98 年度虧損撥補案，以資本公積\$352,986 彌補虧損。
4.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9年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7,892	\$ -
現金股利	201,258	1.00
股票股利	24,151	0.12
	<u>\$ 273,301</u>	<u>\$ 1.12</u>

5.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0 年度虧損撥補案，截至 101 年 3 月 20 日止，該虧損撥補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6.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0 及\$10,214；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 及\$12,931。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發配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7. 本公司經民國 100 年 6 月 22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99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99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10,214 及董監酬勞\$12,931 差異分別為\$0 及減少\$6,464，已調整於民國 100 年度之損益。

(十五) 每股盈餘

	100年度					
	金 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 數(仟股)	每 股 虧 損(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372,805)	(\$327,361)	195,919	(\$ 1.90)	(\$ 1.67)	

	99年度				
	金 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 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u>\$544,756</u>	<u>\$478,916</u>	153,257	<u>\$ 3.55</u>	<u>\$ 3.12</u>
<u>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u>					
員工分紅	-	-	213	-	-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u>\$544,756</u>	<u>\$478,916</u>	153,470	<u>\$ 3.55</u>	<u>\$ 3.12</u>

1.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 100 年度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十六) 用人及折舊費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認列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100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40,775	\$ 42,559
勞健保費用	18,840	4,076
退休金費用	10,104	2,618
其他用人費用	15,160	1,652
折舊費用	417,652	5,623
攤銷費用	6,299	2,402

	99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82,105	\$ 106,848	\$ 288,953
勞健保費用	12,838	3,234	16,072
退休金費用	7,385	2,105	9,490
其他用人費用	7,642	4,605	12,247
折舊費用	191,046	4,527	195,573
攤銷費用	2,296	3,245	5,541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其他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此情形。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0年度	99年度
薪資	\$ 15,479	\$ 13,609
獎金	1,985	2,571
業務執行費用	100	1,079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	23,145
	<u>\$ 17,564</u>	<u>\$ 40,404</u>

1. 薪資及獎金包括薪資、職務加給及退職退休金等。

2. 獎金包括各種獎金等。

3. 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及各種津貼等。

4.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係指當期估列於損益表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活期及定期存款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	\$ 89,000	短期借款、開立信用狀 及租用土地
定期存款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20	7,420	租用土地
房屋及建築(註)	398,608	416,849	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1,655,322	1,049,967	"
其他設備	-	3,359	"
	<u>\$ 2,064,950</u>	<u>\$ 1,566,595</u>	

註：本公司另以土地地上權做為長期借款之擔保。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 (一)本公司簽訂之廠房土地租約，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租約規定，預估將來應付租金總額如下：

	金	額
民國101年度	\$	23,145
民國102年度		23,145
民國103年度		23,145
民國104年度		23,145
民國105年度		23,145
民國106~114年度(折現值\$163,001)(註)		185,664
	\$	301,389

註：租金逾 5 年者，自第 6 年起按郵政儲金匯業局一年到期定期存款利率 1.37%計算折現值。

- (二)本公司為購買機器設備及原物料，已開出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 \$235,443。
- (三)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興建廠房與購買設備之合約總價及尚未支付價款依幣別彙總如下：

100年12月31日			
幣 別	合約價款	尚未支付價款	
日元	\$ 2,101,800	\$ 1,481,220	
新台幣	668,633	304,344	
歐元	13,697	10,958	
瑞士法郎	4,172	2,920	
美元	1,080	864	

- (四)本公司為確保未來矽原料取得無虞，於民國 100 年 3 月與國際知名矽原料供應商簽訂矽原料供應合約。合約期間為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起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承諾於合約期間內每年供應一定數量之矽原料予本公司，合約總金額為美金 1.61 億元。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依合約預付貨款 \$156,627(美金 5,313 仟元)，分別帳列預付款項 \$73,700(美金 2,500 仟元)及其他資產-其他 \$82,927(美金 2,813 仟元)。嗣後因矽原料價格波動劇烈，上述供應商於民國 101 年 2 月間與本公司另行協商履約價格及數量。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20 日止，雙方已對民國 101 年度第一次進貨之價格及數量達成共識，該進貨價格與市場價格相當，本公司預期未來將以逐筆議價方式履行該合約。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其他

(一) 財報表達

民國 99 年度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予重分類，便與民國 100 年度財務報表比較。

(二)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0 年 12 月 31 日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	
帳面價值	決定之金額	估計之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2,728,133	\$ -	\$ 2,728,133
存出保證金	8,730	-	8,730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520,814	-	520,814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部分)	2,480,008	-	2,480,008
存入保證金	2,535	-	2,535

衍生性金融商品

無此情形

	99 年 12 月 31 日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資產	\$ 1,577,926	\$ -	\$ 1,577,926
存出保證金	3,330	-	3,330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負債	977,755	-	977,755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部分)	1,336,571	-	1,336,571
存入保證金	2,535	-	2,535

衍生性金融商品

無此情形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 存出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期末郵政儲金匯業局一年期定期存款固定利率為準。惟金額非屬重大時則不予折現。
 3. 銀行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價值估計公平價值。借款利率屬浮動利率者，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 (三)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2,006,500 及\$0，金融負債分別為\$50,000 及\$0；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550,188 及\$1,331,659，金融負債分別為\$2,623,431 及\$1,388,428。

(四) 財務風險控制策略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的風險及以外幣交易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為嚴格的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最小者為依歸。本公司對於以外幣交易之匯率風險亦基於政策性風險管理目標，尋求最佳化之風險部位並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以達到最佳的避險策略。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民國100年12月31日		民國9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外幣(仟元)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	\$ 21,574	0.3906	\$ 8,687	0.3582
美金	10,044	30.275	16,450	29.130
歐元	471	39.18	3,301	38.9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	26,918	0.3906	31,588	0.3582
美金	4,074	30.275	4,830	29.130
歐元	-	39.18	4,740	38.92
瑞士法郎	-	32.175	645	31.07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資金之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a. 本公司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b. 本公司之銀行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銀行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但因本公司將透過營運資金之規劃審慎因應，故評估應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動風險。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目	期末			備註
				股數(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達能科技(股)公司	股票 Danen Technology Holdings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 -	100	市價 \$ -
Danen Technology Holdings Ltd.	股票 Huanhua Technology Holdings Co.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	100	-
Huanhua Technology Holdings Co.	股票 寰華新源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	100	-

註：僅完成設立登記，尚未有資金投入運作。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		投資		金額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幣別	本	期	未	幣別	上	期	未	股數(股)	比率(%)	幣別	帳面金額	幣別	金額	
達能科技(股)公司	Danen Technology Holding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美元	\$ -	-	-	美元	\$ -	-	-	1	100	美元	\$ -	美元	\$ -	註
Danen Technology Holdings Ltd.	Huanhua Technology Holdings Co.	開曼群島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美元	-	-	-	美元	-	-	-	1	100	美元	-	美元	-	註
Huanhua Technology Holdings Co.	寰華新源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港幣	-	-	-	港幣	-	-	-	1	100	港幣	-	港幣	-	註

註：僅完成設立登記，尚未有資金投入運作。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主要經營矽晶圓單一產業，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董事會將公司整體視為單一績效管理個體，並由檢視整體公司財務報表之財務數據作為評估績效、制定決策及資源分配之依據，經辨識本公司即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董事會主要係依據公司每季財務報表作為評估營運部門表現。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即為財務報表列示之損益、資產與負債。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為財務報表列示之損益、資產與負債，故無調節資訊。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太陽能相關產品之銷售及加工，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民國100年度	民國99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3,822,319	\$ 3,604,275
加工收入	46,435	2,247
其他	353	-
	<u>\$ 3,869,107</u>	<u>\$ 3,606,522</u>

(六)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民國100年度	民國99年度
台灣	\$ 3,041,657	\$ 2,408,121
亞洲(不含台灣)	414,757	117,107
歐洲	412,693	1,081,294
	<u>\$ 3,869,107</u>	<u>\$ 3,606,522</u>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100年及99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民國100年度	民國99年度
甲公司	\$ 1,058,015	\$ 658,836
乙公司	456,261	373,790
丙公司	381,789	1,061,583
丁公司	381,443	242,144
戊公司	276,490	818,006
	<u>\$ 2,553,998</u>	<u>\$ 3,154,359</u>

十三、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股票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會計年度開始日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公司依金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令規定，採用 IFRSs 前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一）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轉換計畫，該計畫係由本公司總經理統籌負責，該計畫之重要內容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轉換計畫之工作項目	轉換計畫之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已完成
5. 完成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進行中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規劃中，預計民國 102 年第 2 季完成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規劃中，預計民國 101 年第 2 季完成

（二）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

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之新發布或修訂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訂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如下：

1. 功能性貨幣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本公司因非屬國外營運機構，無須判斷功能性貨幣。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所有包含在報告內之個體（包括母公司）均應依規定決定其功能性貨幣。

2. 拆除、遷移及回復原狀之義務/除役負債

本公司於(97)基秘字第 340 號函發布前所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若因合約約定未來負有拆卸、移除及復原等義務，並未估計為成本之一部分並認列負債；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拆卸、移除該項目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原始估計成本。

3. 員工福利

(1)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

(2)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並無認列退休金以外之長期員工福利之規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退休金以外之長期員工福利費用應於服務期間認列。

4. 所得稅

(1)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2)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如有證據顯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一部分或全部有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機率不會實現時，使用備抵評價科目以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認列。

上述之各項差異，部分項目可能因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於轉換時不致產生影響金額。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1)財審報字第 12000741 號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除下段所述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所認列之投資損益暨附註十一所揭露轉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作評價及揭露。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止，其相關長期股權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177,695 仟元，占資產總額之 2.35%。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所認列之投資利益為新台幣 295 仟元。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除上段所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預計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將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於附註十三所揭露採用 IFRSs 之相關資訊，其所依據之 IFRSs 規定可能有所改變，因此採用 IFRSs 之影響於實際採用時方能確定。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賴宗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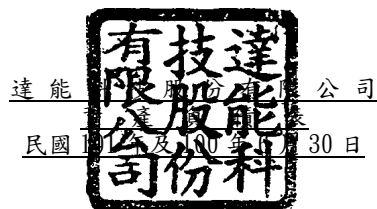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林鈞堯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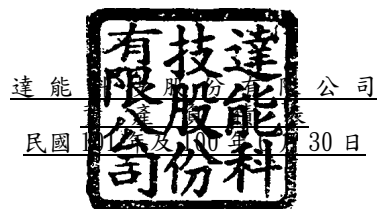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8 月 2 8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6 月 30 日			100 年 6 月 30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1,947,112	26	\$	3,336,726	36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二)		169,293	2		426,500	5
1160	其他應收款			12,939	-		55,260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		7,919	-		-	-
120X	存貨	四(三)		99,663	2		472,708	5
1260	預付款項	七		82,945	1		149,899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四(八)		9,235	-		44,730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949	-		2,21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331,055</u>	<u>31</u>		<u>4,488,037</u>	<u>49</u>
基金及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四)		177,695	2		-	-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		11,021	-		11,021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188,716</u>	<u>2</u>		<u>11,021</u>	<u>-</u>
固定資產								
成本		四(五)及六						
1521	房屋及建築			1,233,328	16		1,220,143	13
1531	機器設備			3,276,504	43		3,269,670	36
1551	運輸設備			2,553	-		1,883	-
1561	辦公設備			14,293	-		13,937	-
1681	其他設備			49,627	1		49,546	1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u>4,576,305</u>	<u>60</u>		<u>4,555,179</u>	<u>50</u>
15X9	減：累計折舊		(	924,342)	(12)	(	470,643)	(5)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118,237	15		480,385	5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4,770,200</u>	<u>63</u>		<u>4,564,921</u>	<u>50</u>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8,730	-		3,330	-
1830	遞延費用			15,494	1		22,223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四(八)		159,678	2		-	-
1880	其他資產－其他	七		82,927	1		82,927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266,829</u>	<u>4</u>		<u>108,480</u>	<u>1</u>
1XXX	資產總計		\$	<u>7,556,800</u>	<u>100</u>	\$	<u>9,172,459</u>	<u>100</u>

(續次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1 年 6 月 30 日			100 年 6 月 30 日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	\$ 259,739	3	\$ 80,479	1	
2140	應付帳款		109,297	2	392,350	4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八)	-	-	30,428	-	
2170	應付費用		70,522	1	137,882	2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四(九)	77,314	1	446,109	5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十)	978,709	13	668,389	7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749	-	2,28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497,330</u>	<u>20</u>	<u>1,757,917</u>	<u>19</u>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	四(十)	<u>1,619,031</u>	<u>21</u>	<u>2,216,064</u>	<u>24</u>	
其他負債							
2820	存入保證金		2,535	-	2,535	-	
2888	其他負債 - 其他		2,992	-	-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5,527</u>	<u>-</u>	<u>2,535</u>	<u>-</u>	
2XXX	負債總計		<u>3,121,888</u>	<u>41</u>	<u>3,976,516</u>	<u>43</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二)	2,036,733	27	2,012,582	22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	-	24,151	-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十三)	2,744,683	36	2,815,818	31	
3280	其他		-	-	2,719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四)	-	-	47,892	1	
3350	累積盈虧		(346,504)	(4)	292,781	3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u>4,434,912</u>	<u>59</u>	<u>5,195,943</u>	<u>57</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7,556,800</u>	<u>100</u>	<u>\$ 9,172,459</u>	<u>100</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賴宗義、林鈞堯會計師民國 101 年 8 月 2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趙元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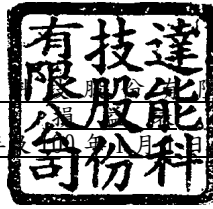
經理人：方震銘



會計主管：吳育宜



達能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1 年 8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 年 上 半 年 度 金 額 %	100 年 上 半 年 度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602,985 100	\$ 2,717,534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四(三)(十六)	(924,667) (153)	(2,506,964) (92)
5910 營業毛(損)利		(321,682) (53)	210,570 8
營業費用			
	四(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3,116) -	(6,348) -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3,893) (6)	(39,297)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507) (2)	(23,013)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8,516) (8)	(68,658) (3)
6900 營業淨(損)利		(370,198) (61)	141,912 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9,227 2	3,211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95 -	- -
7160 兌換利益		3,088 -	3,540 -
7210 租金收入		241 -	103 -
7480 什項收入		758 -	4,344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3,609 2	11,198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四(十)	(31,950) (5)	(19,281)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	(3) -
7580 財務費用		(4,432) (1)	(4,030)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6,382) (6)	(23,314)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392,971) (65)	129,796 5
811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四(八)	66,855 11	(42,630) (2)
9600 本期淨(損)利		(\$ 326,116) (54)	\$ 87,166 3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四(十五)		
9750 本期淨(損)利		(\$ 1.93) (\$ 1.60)	\$ 0.69 \$ 0.46
稀釋每股盈餘			
	四(十五)		
9850 本期淨(損)利		(\$ 1.93) (\$ 1.60)	\$ 0.69 \$ 0.46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賴宗義、林鈞堯會計師民國 101 年 8 月 2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趙元山



經理人：方震銘



會計主管：吳育宜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普 通 股	本 股 票 利 益 公 積 金	待 配 股 利	本 公 司 普 通 股 溢 價	其 他 公 積 金	保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盈 餘 公 積	盈 積 盈 餘	合 計
<u>100 年上半年度</u>								
10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44,582	\$ -	\$ 1,012,384	\$ -	\$ -	\$ -	\$ 478,916	\$ 3,135,882
現金增資	368,000	-	1,803,200	-	-	-	-	2,171,200
員工認購普通股權益變動數	-	-	234	2,719	-	-	-	2,953
9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	-	47,892	(47,892)	-	-
現金股利	-	-	-	-	-	(201,258)	(201,258)	(201,258)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	24,151	-	-	-	(24,151)	-	-
100 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	-	87,166	87,166
100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2,012,582	\$ 24,151	\$ 2,815,818	\$ 2,719	\$ 47,892	\$ 292,781	\$ 5,195,943	\$ 5,195,943
<u>101 年上半年度</u>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36,733	\$ -	\$ 2,815,818	\$ 2,719	\$ 47,892	\$ 121,746	\$ 4,781,416	\$ 4,781,416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47,892)	47,892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71,135)	(2,719)	-	-	73,854	-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影響	-	-	-	-	-	(20,388)	(20,388)	(20,388)
101 年上半年度淨損	-	-	-	-	-	(326,116)	(326,116)	(326,116)
101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2,036,733	\$ -	\$ 2,744,683	\$ -	\$ -	\$ 346,504	\$ 4,434,912	\$ 4,434,912

註：民國 99 年度董監酬勞 6,467 仟元及員工紅利 10,214 仟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賴宗義、林鈞堯會計師民國 101 年 8 月 28 日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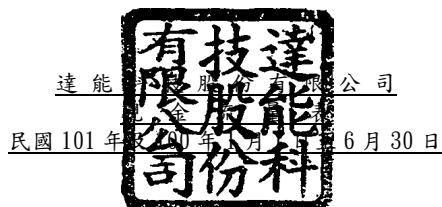
董事長：趙元山



經理人：方震銘



會計主管：吳育宜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上 半 年 度	100 年 上 半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利	(\$ 326,116)	\$ 87,166
調整項目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95)	-
折舊費用	227,133	196,587
攤銷費用	4,138	4,302
備抵呆帳提列數	351	82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56,291)	75,11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3
長期借款手續費攤銷數	2,112	3,252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之酬勞成本	-	2,953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	4,056
應收帳款淨額	(22,227)	(200,364)
其他應收款	11,009	40,085
存貨	59,407	221,318
預付款項	32,751	123,257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6,828	1,810
應付帳款	6,140	25,479
應付所得稅	-	17,920
應付費用	(12,473)	(20,513)
其他應付款項	-	750
其他流動負債	(783)	(2,548)
其他負債 - 其他	135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66,855)	11,88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5,036)	(181,10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7,920)	85,399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97,788)	-
購置固定資產	(448,389)	(1,540,038)
遞延費用增加	(275)	(7,29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54,372)	(1,461,93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25,023	28,622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49,871)	-
長期借款增加	115,620	1,544,630
現金增資	-	2,171,2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0,772	3,744,45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598,636)	2,101,40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45,748	1,235,3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47,112	\$ 3,336,72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31,875	\$ 19,200
減：資本化利息	(948)	(1,361)
不含資本化之本期支付利息	\$ 30,927	\$ 17,839
本期支付所得稅	\$ 918	\$ 12,829
支付現金及賒欠購入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增加數	\$ 375,628	\$ 1,385,00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50,075	399,88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77,314)	(244,851)
支付現金數	\$ 448,389	\$ 1,540,03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應付現金股利	\$ -	\$ 201,258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賴宗義、林鈞堯會計師民國 101 年 8 月 28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趙元山



經理人：方震銘



會計主管：吳育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自民國 96 年 10 月 1 日開始籌備並於民國 96 年 11 月 9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太陽能相關產品之製造、加工。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為 347 人及 538 人。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7 月 20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本公司投資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呆帳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 存貨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除就呆滯部分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並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之。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列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2.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七)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折舊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35 年，餘為 3~8 年。
2.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均分別轉銷，處分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八) 遞延資產

主係電腦軟體及電力線路補助支出，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 3~5 年，採平均法攤銷。

(九) 長期借款

自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及第 36 號之相關規定，企業舉借貸款所負擔之聯貸主辦費，應作為相關金融負債原始衡量之減除金額；於借款期間內採平均法攤銷。

(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

的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

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的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的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3.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4.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四)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五) 收入、成本及費用

1.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2. 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與收益有直接相關之成本與費用，於收入認列之期中期間予以認列，其他之成本與費用於發生時認列或依估計提供效益之期間分攤。

(十六)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

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七)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淨利及每股盈餘尚無影響。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 年 6 月 30 日	100 年 6 月 30 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80	\$ 80
活期存款	305,732	1,011,146
定期存款	1,641,300	2,325,500
	<u>\$ 1,947,112</u>	<u>\$ 3,336,726</u>

(二) 應收帳款淨額

	101 年 6 月 30 日	100 年 6 月 30 日
應收帳款	\$ 170,138	\$ 428,100
減：備抵呆帳	(845)	(1,600)
	<u>\$ 169,293</u>	<u>\$ 426,500</u>

(三) 存貨

	101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原料	\$ 37,412	(\$ 8,475)
物料	27,257	(4,215)
在製品	76,823	(32,230)
製成品	11,737	(8,646)
	<u>\$ 153,229</u>	<u>(\$ 53,566)</u>
		<u>\$ 99,663</u>

	100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286,826	(\$	47,441)	\$	239,385
物料		98,627	(	1,112)		97,515
在製品		142,442	(	47,554)		94,888
製成品		64,472	(	23,552)		40,920
	\$	592,367	(\$	119,659)	\$	472,708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存貨相關損益列入營業成本者，明細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809,167	\$	2,431,858
出售下腳收入	(	1,217)	(	13)
跌價(回升利益)損失(註)	(	56,291)		75,119
未分攤製造費用		173,008		-
	\$	924,667	\$	2,506,964

註：上述存貨回升利益係因市場價格回穩及本期將原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存貨去化所致。

(四)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	
被投資公司	帳列數	持股比例	帳列數	持股比例
Danen Technology Holdings Ltd.	\$ -	100%	\$ -	100%
永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77,695	29.79%	-	-
	\$ 177,695		\$ -	

2.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採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永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95	\$ -

3. 本公司為配合未來營運需要於民國 100 年 1 月設立 Danen Technology Holdings Ltd.。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止，該公司僅完成設立登記，尚未有資金投入運作。

4. 本公司為鞏固及穩定矽晶圓之長期業務發展，於民國 101 年 3 月 20 日參與永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永晴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並投入\$99,000 取得該公司 23.57%之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太陽能光電模組生產與銷售。

5. 永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1 年 5 月 30 日辦理現金增資案發行新股 13,333,500 股，每股發行價格 15 元。本公司投入 \$98,788 認購 6,585,893 股，認購後對其持股比例由 23.57% 增為 29.79%。

(五) 固定資產

	101 年	6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房屋及建築	\$ 1,233,328	(\$ 134,646)	\$ 1,098,682
機器設備	3,276,504	(757,954)	2,518,550
運輸設備	2,553	(972)	1,581
辦公設備	14,293	(10,129)	4,164
其他設備	49,627	(20,641)	28,986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118,237	-	1,118,237
	<u>\$ 5,694,542</u>	<u>(\$ 924,342)</u>	<u>\$ 4,770,200</u>

	100 年	6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房屋及建築	\$ 1,220,143	(\$ 66,548)	\$ 1,153,595
機器設備	3,269,670	(384,496)	2,885,174
運輸設備	1,883	(412)	1,471
辦公設備	13,937	(6,778)	7,159
其他設備	49,546	(12,409)	37,137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80,385	-	480,385
	<u>\$ 5,035,564</u>	<u>(\$ 470,643)</u>	<u>\$ 4,564,921</u>

1.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948 及 \$1,361。

2. 本公司固定資產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六說明。

(六) 短期借款

	101 年 6 月 30 日	100 年 6 月 30 日
信用借款	<u>\$ 259,739</u>	<u>\$ 80,479</u>
利率區間	1.25% ~ 2.34%	1.0607% ~ 2.55%

(七)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本期 實際 離職率	估計 未來 離職率
現金增資保留 員工認購	100.3.11	1,011	NA	立即既得	NA	NA

2. 本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年)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股 公平 價值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0.3.11	61.70	59.00	45.11%	0.01	0%	0.74%	2.921

3.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現金增資保留予本公司員工認購之股份基礎交易，產生之薪資費用為\$2,953。
4.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專業人才、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更高之公司及股東利益，於民國 101 年 4 月 30 日及民國 101 年 6 月 27 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之普通股 1,500 仟股，發行價格 0 元。實際發行辦法及給與日由董事會另行決定。

(八) 所得稅

1.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之所得稅(利益)費用及期末應(收)付所得稅如下：

	101年上半年度	100年上半年度
所得稅(利益)費用	(\$ 66,855)	\$ 42,63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66,855	(11,88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	(3)
扣繳稅款	(918)	(318)
應(收)付所得稅	(\$ 918)	\$ 30,428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9,235	\$ 44,77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79,995	-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47)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金額	(20,317)	-
	\$ 168,913	\$ 44,730

3.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明細如下：

項 目	101 年 6 月 30 日		100 年 6 月 30 日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流動項目：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53,566	\$ 9,106	\$ 119,659	\$ 20,343
職工福利	-	-	2	-
未實現兌換損(益)	759	129	(275)	(47)
投資抵減		-	-	24,434
		<u>\$ 9,235</u>		<u>\$ 44,730</u>
非流動項目：				
虧損扣抵	\$ 751,558	\$ 127,765	\$ -	\$ -
投資抵減		52,230		-
備抵評價		(20,317)		-
		<u>\$ 159,678</u>		<u>\$ -</u>

4. 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所得稅影響數情況如下：

發生年度	申報數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0	\$ 300,197	\$ 51,034	\$ 51,034	110
101	451,361	76,731	76,731	111
	<u>\$ 751,558</u>	<u>\$ 127,765</u>	<u>\$ 127,765</u>	

5. 本公司依據所得稅法及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可享受之所得稅抵減明細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機器設備抵減	\$ 17,442	\$ 17,442	民國102年
"	34,788	34,788	民國103年
	<u>\$ 52,230</u>	<u>\$ 52,230</u>	

6.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5,424 及\$12,636。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64%，民國 100 年度本公司為累積虧損，尚無盈餘可供分配，故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不適用。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9 年度。

(九) 其他應付款項

	101 年 6 月 30 日	100 年 6 月 30 日
應付設備款	\$ 77,314	\$ 244,851
應付股利	-	201,258
合計	<u>\$ 77,314</u>	<u>\$ 446,109</u>

(十) 長期借款

貸款銀行	還款期間	101年6月30日
擔保借款：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15家金融機構聯貸 — 乙項借款	100.11.10~103.05.10	\$ 438,00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01.01.15~103.04.15	2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15家金融機構聯貸 — 甲項借款	101.05.10~103.05.10	479,062
元大商業銀行	101.06.07~103.06.07	280,000
信用借款：		
安泰商業銀行	100.08.23~102.02.23	44,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15家金融機構聯貸 — 丙項借款	100.11.25~103.05.10	600,000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	100.11.30~102.05.30	57,143
台中商業銀行	101.01.22~102.04.22	33,333
永豐商業銀行	101.01.28~102.04.28	33,333
新光商業銀行	101.02.13~102.05.13	16,667
大眾銀行	101.03.08~102.09.06	142,840
華泰銀行	101.03.08~102.09.08	42,856
京城銀行	101.05.18~103.02.18	43,750
板信商業銀行	101.06.08~103.03.08	43,750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102.09.21	100,000
國泰世華銀行	102.10.04	50,000
		<u>\$ 2,604,734</u>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註)		(982,834)
遞延費用-聯貸主辦費		(2,869)
		<u>\$ 1,619,031</u>
利率區間		1.95% ~ 3.1797%

註：係未扣除一年內到期之遞延費用-聯貸主辦費\$4,125。

貸款銀行	還款期間	100年6月30日
擔保借款：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13家金融機構聯貸	100.06.28~102.06.28	\$ 775,625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15家金融機構聯貸		
-乙項借款	100.11.10~103.05.10	600,00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01.01.15~103.04.15	250,000
元大商業銀行	101.06.07~103.06.07	300,000
信用借款：		
安泰商業銀行	100.08.23~102.02.23	100,000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	100.11.30~102.05.30	100,000
台中商業銀行	101.01.22~102.04.22	50,000
永豐商業銀行	101.01.28~102.04.28	50,000
新光商業銀行	101.02.13~102.05.13	25,000
京城銀行	101.05.18~103.02.18	5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15家金融機構聯貸		
-丙項借款	100.11.25~103.05.10	600,000
		2,900,625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註)		(676,275)
遞延費用-聯貸主辦費		(8,286)
		\$ 2,216,064
利率區間		1.9831% ~ 2.7135%

註：係未扣除一年內到期之遞延費用-聯貸主辦費\$1,350。

1.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6 月 4 日為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及建置觀音二廠廠房暨購買二廠一期機器設備，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第一商業銀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臺灣土地銀行、彰化商業銀行、玉山商業銀行、新加坡商星展銀行、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板信商業銀行、高雄銀行、國泰世華銀行及三信商業銀行等 13 家金融機構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並以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及第一商業銀行為管理銀行。另於民國 99 年 6 月 28 日及民國 99 年 12 月 20 日分別申請動撥甲項借款\$350,000 及乙項借款\$850,000，其內容摘述如下：

(1) 授信總額度：新台幣\$1,200,000。

(2) 分項額度：甲項授信額度係新台幣\$350,000，供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
乙項授信額度係新台幣\$850,000，供支應建置觀音二廠廠房暨購置二廠一期機器設備所需資金。

(3) 授信期間：甲項授信額度自首次動用日(即民國 99 年 6 月 28 日)起算 2 年。
乙項授信額度自首次動用日(即民國 99 年 6 月 28 日)起算 3 年。

(4)償還方式：甲項授信額度應於各次動用之到期日償還，惟得循環使用。
乙項授信額度就動用期限屆滿時之乙項授信額度之未清償本金餘額，借款人應於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 12 個月之日償還第 1 期款，嗣後以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9 期攤還，其中第 1 期至第 8 期每期各攤還該等未清償本金餘額之百分之八點七五，第 9 期攤還該等未清償本金餘額百分之三十。

(5)擔保品：土地地上權、廠房及機器設備，請參閱附註六說明。

(6)財務承諾：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百分之一百，自民國 100 年起不得高於百分之九十。
3.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折舊+攤銷+利息費用)/利息費用]：不得低於五倍。
4. 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自民國 99 年年底起不低於新台幣 \$2,400,000。

(7)提前清償：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6 月 28 日及民國 99 年 12 月 20 日分別申請動撥甲項借款\$350,000 及乙項借款\$850,000 後，其借款期間分別為自民國 99 年 6 月 28 日起至民國 101 年 6 月 28 日及自民國 99 年 6 月 28 日起至民國 102 年 6 月 28 日止。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度第二季完成現金增資及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 15 家金融機構簽訂聯合授信合約後，考量當時可動用資金尚屬充裕及該項聯合授信合約之借款利率相對較高等因素，於民國 100 年 10 月 11 日提前清償該聯合授信合約相關借款之剩餘本金。該提前清償行為未造成其他額外損失。

2.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4 月 1 日為建置觀音三廠廠房及其附屬設施暨購置機器設備及附屬設施、償還金融機構暨充實中期營運周轉金，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臺灣銀行、玉山商業銀行、全國農業金庫銀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日盛國際商業銀行、彰化商業銀行、臺灣土地銀行、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板信商業銀行、高雄銀行、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華南商業銀行及新加坡商星展銀行等 15 家金融機構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並以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及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為管理銀行。另於民國 100 年 5 月 10 日及民國 100 年 5 月 31 日分別申請動撥乙項借款\$600,000 及丙項借款\$600,000，其內容摘述如下：

(1)授信總額度：新台幣\$2,700,000。

(2)分項額度：甲項授信額度係台幣\$1,500,000，供借款人支應建置觀音三廠廠房暨購置觀音三廠機器設備所需資金。

乙項授信額度係新台幣\$600,000，供借款人支應償還金融機構借款(包括但不限於 98 年聯貸案之所有未清償餘額及 99 年聯貸案中甲項授信額度之所有未清償餘額)所需資金。

丙項授信額度係新台幣\$600,000，供借款人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

(3)授信期間：甲項授信額度自首次動用日(即民國 100 年 5 月 10 日)起算 3 年。

乙項授信額度自首次動用日(即民國 100 年 5 月 10 日)起算 3 年。

丙項授信額度自首次動用日(即民國 100 年 5 月 10 日)起算 3 年。

(4)償還方式：甲項授信額度就動用期限屆滿時之甲項授信額度之未清償本金餘額，借款人應於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 12 個月之日清償第 1 期款，嗣後以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9 期清償，其中第 1 期至第 8 期每期各清償該等未清償本金餘額之百分之八點七五，第 9 期清償該等未清償本金餘額之百分之三十。

乙項授信額度就動用乙項授信額度之未清償本金餘額，借款人應於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 6 個月之日償還第 1 期款，嗣後以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11 期攤還，其中第 1 期至第 10 期每期各攤還該等未清償本金餘額之百分之九，第 11 期攤還該等未清償本金餘額之百分之十。

丙項授信額度應於各次動用之到期日償還，惟得循環使用。

(5)擔保品：土地地上權、廠房及機器設備，請參閱附註六說明。

(6)財務承諾：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百分之九十。

3.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折舊+攤銷+利息費用)/利息費用]：不得低於五倍。

4. 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不低於新台幣\$4,200,000。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2 日申請免除檢視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5 倍之規定，截至民國 101 年 8 月 28 日止，已獲多數聯合授信銀行同意。

(十一)退休金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5,288 及\$6,383。

(十二)股本

1.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9,600 仟股~37,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於民國 100 年 3 月訂定該次現金增資實際發行新股 36,800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0 年 3 月 18 日。該項現金增資案已於民國 100 年 4 月辦妥變更登記。

2.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由盈餘中提撥\$24,151 轉增資發行新股，並於民國 100 年 8 月辦妥變更登記。
3.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4 月 30 日及民國 101 年 6 月 27 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案，授權董事會於適當時機，視當時金融市場狀況，於普通股不超過 70,000 仟股額度內辦理國內現金增資或私募普通股，擇一或搭配方式，一次或分次辦理之，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4. 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800,000，實收資本額為\$2,036,733。

(十三)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本公司保留供員工認購之股份，將認股選擇權於給與日時之公平價值予以認列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皆為\$2,953，並於認購後依認股選擇權行使比率將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234 轉列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剩餘屬逾期失效之員工認股權\$2,719，自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十四)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
 - (5) 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董監酬勞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以現金方式發放。員工紅利提撥比例以不低於百分之三，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分派股票紅利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因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為稅後淨損，故未估列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
 - (6) 每年度決算之盈餘扣除前述一至五項之餘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 (7)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積極擴充之快速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發展，分派股利之政策，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需求之必要性，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及以現金方式分配股東股息或紅利之金額。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以現金股利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為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9年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7,892	\$ -
現金股利	201,258	1.00
股票股利	24,151	0.12
	<u>\$ 273,301</u>	<u>\$ 1.12</u>

4.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20 日及民國 101 年 6 月 27 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 100 年度虧損撥補案，以法定盈餘公積\$47,892 元，資本公積-其他\$2,719 元及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71,135 元彌補虧損。
5.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0 及\$2,353；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 及\$2,353。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發配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 每股盈餘(虧損)

	101 年 上 半 年 度					
	金 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 股 虧 損(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392,971)	(\$326,116)	203,673	(\$ 1.93)	(\$ 1.60)	

	100 年 上 半 年 度				
	金 額		加 權 平 均	每 股 盈 餘(元)	
			流 通 在 外		
	稅 前	稅 後	股 數(仟 股)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29,796	\$ 87,166	188,036	\$ 0.69	\$ 0.4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52	—	—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u>\$129,796</u>	<u>\$ 87,166</u>	188,088	<u>\$ 0.69</u>	<u>\$ 0.46</u>

1.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 100 年度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十六)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上半年度認列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101 年 上 半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88,357	\$ 27,705	\$ 116,062
勞健保費用	7,788	1,782	9,570
退休金費用	4,198	1,090	5,288
其他用人費用	3,906	735	4,641
折舊費用	224,380	2,753	227,133
攤銷費用	3,260	878	4,138

100 年 上 半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24,553	\$ 27,934	\$ 152,487
勞健保費用	9,591	2,101	11,692
退休金費用	5,033	1,350	6,383
其他用人費用	8,913	906	9,819
折舊費用	193,778	2,809	196,587
攤銷費用	3,042	1,260	4,302

五、關係人交易

無此情形。

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01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7,919	\$ -	長期借款之收款專戶
定期存款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21	11,021	租用土地
房屋及建築(註)	388,951	1,002,421	長期借款
機器設備	1,543,534	2,593,637	"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844,821	-	"
	<u>\$ 2,796,246</u>	<u>\$ 3,607,079</u>	

註：本公司另以土地地上權做為長期借款之擔保。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一)本公司簽訂之廠房土地租約，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止，依租約規定，預估將來應付租金總額如下：

	金 額
民國101年下半年度	\$ 11,573
民國102年度	23,145
民國103年度	23,145
民國104年度	23,145
民國105年度	23,145
民國106~114年度(折現值\$163,001)(註)	185,664
	<u>\$ 289,817</u>

註：租金逾 5 年者，自第 6 年起按郵政儲金匯業局一年到期定期存款利率 1.37%計算折現值。

(二)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因興建廠房與購買設備簽訂之合約總價為\$2,016,223，尚未支付價款為\$1,091,788。

(三)本公司為確保矽原料取得無虞，於民國 100 年 3 月與國際知名矽原料供應商簽訂矽原料供應合約。合約期間為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起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承諾於合約期間內每年供應一定數量之矽原料予本公司，合約總金額為美金 1.61 億元。嗣後因矽原料價格波動劇烈，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各次交貨價格及數量改由雙方逐筆協商議定，各次交貨價格與市場價格相當，本公司預期未來雙方將繼續以該方式履行合約。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依合約預付而尚未抵用之預付貨款餘額為\$154,199(原幣為美金 5,231 仟元)，分別帳列預付款項\$71,272(美金 2,418 仟元)及其他資產-其他\$82,927(美金 2,813 仟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1 年 6 月 30 日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資產	\$ 2,148,284	\$ -	\$ 2,148,284
存出保證金	8,730	-	8,730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負債	516,872	-	516,872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部分)	2,597,740	-	2,597,740
存入保證金	2,535	-	2,535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無此情形			

100 年 6 月 30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資產	\$ 3,829,507	\$ -	\$ 3,829,507
存出保證金	3,330	-	3,330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金融負債	1,056,820	-	1,056,820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部分)	2,884,453	-	2,884,453
存入保證金	2,535	-	2,535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無此情形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期末郵政儲金匯業局一年期定期存款固定利率為準。惟金額非屬重大時則不予折現。
 3. 銀行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價值估計公平價值。借款利率屬浮動利率者，故其帳面價值及為公平價值。
- (二)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6 月 30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1,641,300 及\$1,700,000，金融負債皆為\$0；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324,672 及\$1,647,667，金融負債分別為\$2,864,473 及\$2,981,104。

(三) 財務風險控制策略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的風險及以外幣交易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為嚴格的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最小者為依歸。本公司對於以外幣交易之匯率風險亦基於政策性風險管理目標，尋求最佳化之風險部位並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以達到最佳的避險策略。

(四)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民國101年6月30日		民國100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外幣(仟元)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	\$ 14,040	0.3754	\$ 3,160	0.3573
美金	7,270	29.88	15,965	28.725
歐元	-	-	94	41.6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	743	0.3754	45,008	0.3573
美金	5,876	29.88	7,676	28.725
歐元	2	37.56	-	-
瑞士法郎	-	-	105	34.45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資金之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a. 本公司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b. 本公司之銀行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銀行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但因本公司將透過營運資金之規劃審慎因應，故評估應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動風險。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 列	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達能科技(股)公司	股票 永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485,893	\$ 177,695	29.79	\$ 9.04	
"	股票 Danen Technology Holdings Ltd.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	100	-	註
Danen Technology Holdings Ltd.	股票 Huanhua Technology Holdings Co.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	100	-	註
Huanhua Technology Holdings Co.	股票 寰華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	100	-	註

註：僅完成設立登記，尚未有資金投入運作。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數 (股)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 註
				幣 別	本 期 期 末	幣 別	上 期 期 末		比 率 (%)	幣 別	帳 面 金 額	幣 別	金 額	幣 別	
達能科技(股)公司	永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太陽能光電模組生產與銷售	新台幣	\$197,788	新台幣	-	16,485,893	29.79	新台幣	\$177,695	新台幣	(\$ 10,201)	\$ 295	
"	Danen Technology Holding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美元	-	美元	-	1	100	美元	-	美元	-	-	註
Danen Technology Holdings Ltd.	Huanhua Technology Holdings Co.	開曼群島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美元	-	美元	-	1	100	美元	-	美元	-	-	註
Huanhua Technology Holdings Co.	寰華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港幣	-	港幣	-	1	100	港幣	-	港幣	-	-	註

註：僅完成設立登記，尚未有資金投入運作。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主要經營矽晶圓單一產業，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董事會將公司整體視為單一績效管理個體，並由檢視整體公司財務報表之財務數據作為評估績效、制定決策及資源分配之依據，經辨識本公司即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董事會主要係依據公司每季財務報表作為評估營運部門表現。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即為財務報表列示之損益、資產與負債。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為財務報表列示之損益、資產與負債，故無調節資訊。

十三、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股票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會計年度開始日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本公司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採用 IFRSs 前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一)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轉換計畫，該計畫係由本公司總經理統籌負責，該計畫之重要內容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轉換計畫之工作項目	轉換計畫之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已完成
5. 完成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規劃中，預計民國 102 年第 2 季完成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已完成

(二)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

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新發布或修訂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訂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及影響有所不同。

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並考量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選擇之豁免項目（請詳附註十三（三））之影響如下：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19,112	(\$ 19,112)	\$ -	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82,946	20,131	103,077	1、2、3
資產總計	\$ 7,787,305	\$ 1,019	\$ 7,788,324	
應付費用	\$ 82,995	\$ 5,994	\$ 88,989	1、2
負債總計	\$ 3,005,889	\$ 5,994	\$ 3,011,883	
保留盈餘	(\$ 121,746)	(\$ 4,975)	(\$ 126,721)	1、2
股東權益總計	\$ 4,781,416	(\$ 4,975)	\$ 4,776,441	

調節原因說明：

- (1)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應付費用\$5,726 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973，並調減保留盈餘\$4,753。
- (2)本公司所簽訂之長期租賃契約為逐年調整之變動租金，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係依據各期約定之租金認列為各期之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規定，本公司應將契約約定之所有租金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各期費用。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應付費用\$268 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46，並調減保留盈餘\$222。
- (3)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本公司因此轉換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19,112，並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19,112。

2. 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資產負債及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損益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9,235	(\$ 9,235)	\$ -	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77,695	20,388	198,083	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59,678	9,700	169,378	1、2、3
資產總計	\$ 7,556,800	\$ 20,853	\$ 7,577,653	
應付費用	\$ 70,522	\$ 2,737	\$ 73,259	1、2
負債總計	\$ 3,121,888	\$ 2,737	\$ 3,124,625	
保留盈餘	(\$ 346,504)	\$ 18,116	(\$ 328,388)	1、2、4
股東權益總計	\$ 4,434,912	\$ 18,116	\$ 4,453,028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602,985	\$ -	\$ 602,985	
營業成本	924,667	(1,894)	922,773	1
營業費用	48,516	(808)	47,708	1、2
營業淨利	(370,198)	2,702	(367,496)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22,773)	-	(22,773)	
稅前淨損	(392,971)	2,702	(390,269)	
所得稅費用	66,855	-	66,855	
稅後淨損	(\$ 326,116)	\$ 2,702	(\$ 323,414)	

調節原因說明：

- (1)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於資產負債表日調增應付費用\$2,401 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408，並調減保留盈餘\$4,752、營業成本\$1,894 及營業費用\$865。
- (2)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規定，本公司應將契約約定之所有租金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各期費用。本公司因此於資產負債表日調增應付費用\$336、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57 及營業費用\$57，並調減保留盈餘\$222。
- (3)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本公司因此於資產負債表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9,235，並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9,235。
- (4)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未喪失重大影響，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之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規定，股權增加應依取得投資處理，股權減少則依處分投資處理並認列處分損益。本公司因此於資產負債表日調增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20,388 及保留盈餘\$20,388。

(三)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所選擇之豁免項目如下：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中包含之除役負債

本公司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於轉換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規定衡量其除役負債。

2. 借款成本

本公司選擇適用民國 96 年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第 27 及 28 段之過渡規定，自轉換日起適用該準則。

上述之各項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公司對各項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改變，而與轉換時實際選擇之各項豁免有所不同。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之改善情形

年度	建議內容	目前公司改善情形
98 年度	無重大缺失	—
99 年度	無重大缺失	—
100 年度	無重大缺失	—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之重大缺失及其改善情形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稽核人員並未發現足以影響公司營運之重大缺失。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84 頁。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85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86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一)請具體說明 100 年 1 月 21 日申報生效之現金增資計劃變更於償還銀行借款及本次現金增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之原借款用途及效益。

【公司說明】

1.說明本公司 100 年 1 月 21 日經申報生效之現金增資計劃變更於償還銀行借款及本次現金增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之原借款用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銀行	主要資金用途	原借款額度	101 年 4 月 償還借款	本次償還借款
中國信託(甲)註 1	3 廠及機器設備	525,000	199,500	137,812.5
中國信託(乙)註 2	機器設備	600,000	216,000	162,000
上海銀行北新竹分行	2 廠及機器設備	250,000	75,000	75,000
元大銀行大統分行	2 廠及機器設備	300,000	90,000	60,000
京城銀行新竹分行	2 廠及機器設備	50,000	25,000	18,750
永豐銀行中壢分行	2 廠及機器設備	50,000	25,000	8,333
新光銀行中壢分行		25,000	16,667	4,166
日盛銀行敦化分行		100,000	57,143	14,286
板信銀行桃園分行		50,000	25,000	15,412.5
華泰銀行中壢分行		60,000	34,288	17,140

貸款銀行	主要資金用途	原借款額度	101 年 4 月 償還借款	本次償還借款
大眾銀行桃園分行		200,000	114,320	57,100
遠東銀行桃園分行		100,000	-	100,000
國泰世華銀行		50,000	-	50,000
安泰銀行		100,000	58,000	-
台中銀行		50,000	25,000	-
土地銀行中壢分行	機器設備	50,000	50,000	-
上海銀行北新竹分行		17,380	17,380	-
第一銀行大安分行		50,000	50,000	-
兆豐票券桃園分公司		48,275	48,275	-
合作金庫桃園分行		55,853	55,851	-
台中銀行內壢分行		7,127	7,127	-
台灣企銀新屋分行		50,000	50,000	-
合計		2,788,635	1,239,551	720,000

註 1: 建置觀音三廠廠房暨機器設備所需資金

註 2: 償還金融機構借款

由上表資料可知，本公司本次償還之銀行借款，除中國信託等銀行之聯貸案甲、乙項係在合約上明確指出借款用途外，其餘銀行借款合同並無特別限制其個別用途。本公司主要係因考量 99 年度及 98 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為 3,606,522 仟元及 1,276,770 仟元較 98 年度及 97 年度營業收入 1,276,770 仟元及 119,053 仟元大幅增加，且當時依據 DIGITIMES RESEARCH 預估德國市場 65% 的需求將於上半年安裝完畢，使德國市場需求持續成長至 3GW 以上，99 年在日本、美國與大陸市場需求帶動下，全球太陽光電市場可望成長 40.8% 至 8.6GW，101 年則可望成長至 15.15GW，故本公司鑒於當年度整體產業景氣需求及產能利用率已幾乎近滿載狀況下，公司基於長期永續經營理念及積極擴大市場佔有率及為增加整體營收、獲利之挹注下，積極擴充房屋、建築及購買機器設備。

綜上所述，本公司 99 年 12 月現增及本次償還銀行借款之原借款用途主要用以支應購買機器設備、興建廠房及建築之用。

2.說明原借款用途分別用於購買機器設備或廠房部分，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獲利情形及資金回收年限

(1)說明購買機器設備部分

項目	年度	產能(MW)						
		98	99	100	101 年 前三季	101 年 第四季(預)	102 年 (預)	103 年(預)
98 年現增		-	31.42	25.43	11.176	1.35	34.56	34.56
99 年 7 月現增		-	29.2	58.87	25.872	3.12	80	80
99 年 12 月現增(機器設備)		-	-	-	-	-	37	74
99 年 12 月及本次用以償還銀行借款		48.71	93.01	135.72	61.42	7.42	174.19	215.44
合計		48.71	153.68	220.02	98.47	11.89	325.75	404.00

本公司購置機器設備之資金來源主要以現金增資及銀行借款支應，考量各年度購置機器，依 99 年 12 月及本次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之產能比重推估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獲利情形及資金回收年限等，如下表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營業淨利	折舊	現金流量
98 年度	太陽能矽晶圓	12,178	12,178	1,276,770	(11,878)	(109,663)	49,291	(60,372)
99 年度		23,253	23,253	2,182,784	461,470	335,251	94,772	430,023
100 年度		33,930	33,930	2,386,680	(142,152)	(210,242)	203,646	(6,596)
101 年前三季		15,355	15,355	492,954	(326,172)	(369,605)	172,027	(197,578)
101 年第四季(預估)		1,855	1,855	69,856	(120,793)	(132,862)	57,471	(75,391)
102 年度(預估)		43,548	43,548	1,510,151	(22,090)	(67,872)	237,262	169,390
103 年度(預估)		53,860	53,860	2,025,621	243,546	194,172	245,710	439,882
104 年度(預估)		53,860	53,860	1,947,832	204,168	153,586	248,108	401,694
105 年度(預估)		53,860	53,860	1,869,918	162,848	112,267	248,108	360,375
106 年度(預估)		53,860	53,860	1,869,918	162,848	112,267	248,108	360,375
107 年度(預估)		53,860	53,860	1,869,918	162,848	112,267	248,108	360,375

註：本次預計購置之機器設備將以耐用年限 8 年加計 1 年提列折舊費用。現金回收年限約 9.38 年。

①營業收入

如上表資料顯示，本公司 98 年度～101 前三季之營業收入係為實際數，自 101 年第四季後為預估數，預計 101 年第四季～107 年度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69,856 仟元、1,510,151 仟元、2,025,621 仟元、1,947,832 仟元、1,869,918 仟元、1,869,918 仟元及 1,869,918 仟元，呈現逐季成長趨勢，主要因素有二：(一)目前太陽能產業雖然仍受歐債、德國補助政策調降及產能供過於求及大陸產品低價傾銷等種種打擊影響下，致整體太

陽能產業景氣仍萎靡不振，使其整體太陽能矽晶圓平均售價低於成本，然而美國為防堵大陸低價產品湧入，啟動雙反政策，及歐洲亦對大陸啟動反傾銷調查，致使大陸太陽產品將無法於歐美市場銷售，使其未來太陽能產業供需狀況在除去大陸供給下，將有助於供需趨向平衡，進而使其太陽能矽晶圓產品平均售價有機會回復較合理水準，另(二)為預估本公司太陽能矽晶圓產品之單位變動成本將由 101 年第三季底美金 1.092 元降至 102 年第二季底為美金 0.9 元，因而使本公司太陽能矽晶圓單位變動成本低於平均售價，可使其整體產能利用率回升，故本公司原借款用以購買機器設備，預計 101 年第四季～107 年度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69,856 仟元、1,510,151 仟元、2,025,621 仟元、1,947,832 仟元、1,869,918 仟元、1,869,918 仟元及 1,869,918 仟元，應屬可期。

②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

雖本公司目前售價仍低於成本，然未來在歐美對大陸開始制裁後，除大陸市場外，其餘地區之太陽能產業供需將趨向平衡，因而有利於本公司矽晶圓平均售價之回升。另在原物料成本方面，依 2012 年 12 月 03 日 EnergyTrend 最新太陽能市場價格調查多晶矽(Polysilicon)產品之平均價格已滑落到每公斤美金 13.5～19 元，故本公司預估主要材料 Polysilicon 平均成本將由 101 年第三季底每公斤美金 22.39 元降至 102 年第二季底為每公斤美金 16 元，使其整體平均單位變動成本將由目前美金 1.092 元下降至美金 0.9 元。另其固定成本方面因其產能利用率大幅提升下，如下表資料顯示，將使其單位固定成本由 101 年第三季底美金 1.263 元下降至 102 年第二季底美金 0.298 元，故本公司預估 101 年第四季～107 年度之營業毛利(損)分別為(120,793)仟元、(22,090)仟元、243,546 仟元、204,168 仟元、162,848 仟元、162,848 仟元及 162,848 仟元，應屬可行且合理。

另依據本公司 101 年上半年度及 101 年第三季營業費用分別為 48,516 仟元及 21,115 仟元，以此預估預計 101 年第四季～109 年度之營業淨利(損)分別為(132,862)仟元、(67,872)仟元、194,172 仟元、153,586 仟元、112,267 仟元、112,267 仟元及 112,267 仟元應屬可行且合理。

(2)說明有關房屋及建築部分

有關房屋及建築部分，本公司以晶圓製造二廠及三廠之建物面積分別為 18,144.50 平方公尺及 9,108.52 平方公尺，若以當地鄰近地區每月最低租金約為 100 元/平方公尺計算，保守推估每年約可節省租金支出分別 21,773 仟元及 10,930 仟元。計算如下：

晶圓製造二廠：100(元) x 18,144.50 (平方公尺) x 12(月) = 21,773,400 (元)

晶圓製造三廠：100(元) x 9,108.52 (平方公尺) x 12(月) = 10,930,224 (元)

晶圓製造廠之效益產生之說明

房屋及建築名稱	座落地點	總面積 (平方公尺)	臨近地區租金 (月)
晶圓製造二廠	桃園科技工業園區桃園 觀音鄉觀塘段 44-1 地號	18,144.50	依桃園觀音鄉鄰近用地 之租金價格約在 100 元/ 月/每平方公尺
晶圓製造三廠	桃園科技工業園區桃園 觀音鄉觀塘段 44-2 地號	9,108.52	

【承銷商評估】

- 1.說明該公司 100 年 1 月 21 日經申報生效之現金增資計劃變更於償還銀行借款及本次現金增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之原借款用途

貸款機構	借款合同上之資金用途	原借款用途
中國信託(甲)	建置觀音三廠廠房暨機器 設備所需資金	建置觀音三廠廠房暨機器 設備所需資金
中國信託(乙)	償還金融機構借款	主要係為購置機器設備及 廠房所需資金

由上表資料顯示，達能公司本次償還之銀行借款之相關借款，除中國信託銀行之聯貸案甲、乙案係在合約上明確之限制借款用途分別為建設觀音三廠廠房及機器設備所需資金及償還金融借款外，其餘銀行借款並無限制其用途規定，故依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實際支出情形及該公司提供資相關資料，可知達能公司相關借款皆用於購買機器設備、購買房屋及建築之用，如下表資料顯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固定資產之主要項目明細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 前三季
機 器 設 備			281,864	1,554,017	999,885	449,367
房 屋 及 建 築			1,033	422,606	358,854	72,318
資 金 來 源	機 器 設 備	98 年 8 月 CI	200,000	-	-	-
		98 年 11 月 CI	-	480,000	-	-
		99 年 7 月 CI	-	840,000	-	-
		99 年 12 月 CI	-	-	386,020	252,144
	房 屋 及 建 築	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	81,864	234,017	613,865	197,223
		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	1,033	422,606	358,854	72,318
		用途	用於晶圓 製造一廠 之生產用	用於晶圓 製造二廠 之生產用	用於晶圓 製造三廠 之生產用	用於晶圓 製造三廠 生產用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2.原借款用途分別用於購買機器設備或廠房部分，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獲利情形及資金回收年限

(1)機器設備預計產生效益

該公司前次募資經變更計畫後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之金額為 1,239,551 仟元，而本次募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之金額為 720,000 仟元，主要依各貸款銀行之約定而分期償還借款，有關前次募資經變更計畫後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其最後一期償還時點為 102 年第一季，而本次償還銀行借款係由 102 年第二季起開始償還，其有關原借款用於購買機器設備之效益依其產能比重推估如下：

項目	年度	產能(MW)					
	98	99	100	101 年 前三季	101 年 第四季(預)	102 年 (預)	103 年 (預)
98 年現增	-	31.42	25.43	11.176	1.35	34.56	34.56
99 年 7 月現增	-	29.2	58.87	25.872	3.12	80	80
99 年 12 月現增(機器 設備)	-	-	-	-	-	37	74
99 年 12 月及本次用 以償還銀行借款	48.71	93.01	135.72	61.42	7.42	174.19	215.44
合計	48.71	153.68	220.02	98.47	11.89	325.75	404.00

該公司購置機器設備之資金來源主要以現金增資及銀行借款支應，考量各年度購置機器後之產能，且依 99 年 12 月及本次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其於 98~103 年度之產能比重分別為 100%、60.52%、61.69%、62.38%、53.47%及 53.33%，推估該公司此部分之效益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營業淨利	折舊	現金流量
98 年度	太陽能砂晶圓	12,178	12,178	1,276,770	(11,878)	(109,663)	49,291	(60,372)
99 年度		23,253	23,253	2,182,784	461,470	335,251	94,772	430,023
100 年度		33,930	33,930	2,386,680	(142,152)	(210,242)	203,646	(6,596)
101 年前三季		15,355	15,355	492,954	(326,172)	(369,605)	172,027	(197,578)
101 年第四季(預估)		1,855	1,855	69,856	(120,793)	(132,862)	57,471	(75,391)
102 年度(預估)		43,548	43,548	1,510,151	(22,090)	(67,872)	237,262	169,390
103 年度(預估)		53,860	53,860	2,025,621	243,546	194,172	245,710	439,882
104 年度(預估)		53,860	53,860	1,947,832	204,168	153,586	248,108	401,694
105 年度(預估)		53,860	53,860	1,869,918	162,848	112,267	248,108	360,375
106 年度(預估)		53,860	53,860	1,869,918	162,848	112,267	248,108	360,375
107 年度(預估)		53,860	53,860	1,869,918	162,848	112,267	248,108	360,375

註：本次預計購置之機器設備將以耐用年限 8 年加計 1 年提列折舊費用。現金回收年限約 9.38 年。

①營業收入

如上表資料顯示，該公司 98 年度～101 前三季之營業收入係為實際數，自 101 年第四季後為預估數，預計 101 年第四季～107 年度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69,856 仟元、1,510,151 仟元、2,025,621 仟元、1,947,832 仟元、1,869,918 仟元、1,869,918 仟元及 1,869,918 仟元，呈現逐季成長趨勢，主要因素有二：(一)目前太陽能產業雖然仍受歐債、德國補助政策調降及產能供過於求及大陸產品低價傾銷等種種打擊影響下，致整體太陽能產業景氣仍委靡不振，使其整體太陽能矽晶圓平均售價低於成本，然而美國為防堵大陸低價產品湧入，啟動雙反政策，及歐洲亦對大陸啟動反傾銷調查，致使大陸太陽產品將無法於歐美市場銷售，使其未來太陽能產業供需狀況在除去大陸供給下，將有助於供需趨向平衡，進而使其太陽能矽晶圓產品平均售價有機會回復較合理水準，另(二)為預估本公司太陽能矽晶圓產品之單位變動成本將由 101 年第三季底美金 1.092 元降至 102 年第二季底為美金 0.9 元，因而使該公司太陽能矽晶圓單位變動成本低於平均售價，可使其整體產能利用率回升，故該公司原借款用以購買機器設備之效益應屬可期。

②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

雖該公司目前售價仍低於成本，然未來在歐美對大陸開始制裁後，除大陸市場外，其餘地區之太陽能產業供需將趨向平衡，因而有利於該公司矽晶圓平均售價之回升。另在原物料成本方面，依 2012 年 12 月 03 日 EnergyTrend 最新太陽能市場價格調查多晶矽(Polysilicon)產品之平均價格已滑落到每公斤美金 13.5～19 元，故該公司預估主要材料 Polysilicon 平均成本將由 101 年第三季底每公斤美金 22.39 元元降至 102 年第二季底為每公斤美金 16 元，使其整體平均單位變動成本將由目前美金 1.092 元下降至美金 0.9 元。另其固定成本方面因其產能利用率大幅提升下，如下表資料顯示，將使其單位固定成本由 101 年第三季底美金 1.263 元下降至 102 年第二季底美金 0.298 元，故該公司預估 101 年第四季～107 年度之營業毛利(損)分別為(120,793)仟元、(22,090)仟元、243,546 仟元、204,168 仟元、162,848 仟元、162,848 仟元及 162,848 仟元，應屬可行且合理。

另依據本公司 101 年上半年度及 101 年第三季營業費用分別為 48,516 仟元及 21,115 仟元，以此預估預計 101 年第四季～107 年度之營業淨利(損)分別為(132,862)仟元、(67,872)仟元、194,172 仟元、153,586 仟元、112,267 仟元、112,267 仟元及 112,267 仟元應屬可行且合理。

(2)有關房屋及建築預計產生效益

該公司本次以晶圓製造二廠及三廠之建物面積分別為 18,144.50 平方公尺及 9,108.52 平方公尺，若以當地鄰近地區每月最低租金約為 100 元/

平方公尺計算，保守推估每年約可節省租金支出分別 21,773 仟元及 10,930 仟元。計算如下：

晶圓製造二廠：100(元) x18,144.50 (平方公尺)x12(月)= 21,773,400 (元)

晶圓製造三廠：100(元) x9,108.52 (平方公尺)x12(月)=10,930,224(元)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十二、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十三、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100)年度及截止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共召開 13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次數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	備註
董事長	趙元山	13/13	0	100.00%	101.6.27連任
董事	任昭銘	11/13	2	84.62%	101.6.27連任
董事	方震銘	13/13	0	100.00%	101.6.27連任
董事	塞席爾商 Maryvale Limited 代表人：李海麟	2/2	0	100.00%	100.6.22解任
董事	黃俊傑	2/2	0	100.00%	100.6.22解任
董事	馬維欣	0/4	3	0.00%	100.6.22就任， 101.1.1解任
董事	瀚宇彩晶(股)公司 代表人：張立杰	4/4	0	100.00%	100.6.22就任， 101.1.6解任
董事	瀚宇彩晶(股)公司 代表人：簡宏毅	1/2	1	50.00%	101.1.6就任， 101.6.27解任
董事	周惠國	5/5	0	100.00%	101.6.27就任
董事	洪玟琴	5/5	0	100.00%	101.6.27就任
獨立董事	鄭優	11/13	2	84.62%	101.6.27連任
獨立董事	蔡文精	10/13	3	76.92%	101.6.27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1)本公司100年12月21日董事會討論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委員酬勞案，本公司董事長趙元山先生為第一屆薪酬委員會委員，表明利益迴避後，由副董事長任昭銘擔任代理主席，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 (2)本公司101年3月20日董事會討論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本公司現任獨立董事鄭優先生及現任獨立董事蔡文精先生為被提名人，表明利益迴避後，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3)本公司101年4月30日董事會討論本公司董事長、副董事長薪資報酬給付案，本案除董事長趙元山先生及副董事長任昭銘先生為利害關係人表明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4)本公司101年4月30日董事會討論本公司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給付案，本案除董事方震銘先生為利害關係人表明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5)本公司101年4月30日董事會討論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本公司現任獨立董事鄭優先生及現任獨立董事蔡文精先生為被提名人，表明利益迴避後，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6)本公司101年4月30日董事會討論本公司轉投資公司之董事代表人暨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案，本案除副董事長任昭銘先生為利害關係人表明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對於法令要求之各項資訊公開，皆能及時並允當揭露，以提升資訊透明度。
- (2)本公司於100年10月25日第二屆第十七次董事會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以強化董事會之職能。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無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100)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召開13次(A)，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 A)	備註
監察人	陳志睿	9/13	69.23%	101.6.27連任
監察人	呂正東	12/13	92.31%	101.6.27連任
監察人	蘇程裕	11/13	84.62%	101.6.27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監察人透過出席董事會了解公司運作情形，加上部分董事身兼公司營運高階主管，使監察人與員工及股東溝通良好，且皆能提供適當指導及監督。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提交稽核報告予監察人，並於董事會中報告內部稽核執行情形，且監察人列席董事會時，可聽取董事及經營階層之各項業務報告並參與討論制定決策。

2.會計師執行查核後，其會計師查核報告書送交監察人審查並同意。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專責人員，並設有投資人電子郵件信箱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二)本公司設有股務專責人員，管理相關資訊，並委任股務代理所提供之股東名冊來掌握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情形。 (三)本公司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辦法」。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本公司目前設有七席董事，其中獨立董事二席。 (二)本公司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賴宗義、林鈞堯會計師為簽證會計師，皆定期評估其獨立性。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對利害關係人包含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員工、供應商、客戶或與公司之利益相關者，均提供暢通之溝通管道，並依相關法令規定將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使利害關係人有足夠之資訊作判斷以維護其權益。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設有網站，網址為(http://www.danentech.com)，亦已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及揭露各項業務、財務資訊。 (二)本公司設有中、英文網站，並依工作職責設有專人執行相關工作，負責蒐集及揭露相關資訊；發言人為方震銘總經理，代理發言人為吳育宜副總經理。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於101年3月20日召開第一屆第一次薪酬委員會及101年12月11日召開第二屆第一次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要或法令之規定適時辦理。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故不適用。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本公司已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辦理員工教育訓練課程及員工團體保險，並安排定期健康檢查等福利事項，進而促進勞資間之關係更和諧。 (2)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資人權益。 (3)本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溝通管道順暢且關係良好。 (4)本公司隨時注意進修課程並通知董事及監察人，董事及監察人依其需要自行參加進修，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進修時數，另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請詳下附表一。 (5)本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並依辦法及規範執行。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6)本公司已為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本公司之公司治理自評報告，尚未發現重大缺失須改善之情事。		

附表一：101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趙元山	101.03.28~101.03.28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與企業併購	3 小時
董事	任昭銘	101.9.21~101.9.2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 小時
董事	方震銘	101.05.22~101.05.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獨立董事職能發揮與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 小時
		101.7.26~101.7.26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1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101.10.19~101.10.19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企業社會責任與誠信經營座談會	3 小時
董事	周惠國	101.7.26~101.7.26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1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101.10.25~101.10.25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八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 小時
董事	洪玟琴	101.9.21~101.9.2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 小時
獨立董事	鄭優	101.11.16~101.11.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與經理人之權責與分工	3 小時
獨立董事	蔡文精	101.7.26~101.7.26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IFRS 下服務業財務報表編製實務	3 小時
		101.12.14~101.12.14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存貨、收入及營業用資產之會計處理實務解析	6 小時
		101.12.26~101.12.26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租賃、所得稅及權益之會計準則解析	6 小時
監察人	陳志睿	101.02.21~101.02.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委員會	3 小時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00 年 10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101 年 8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由獨立董事鄭優、獨立董事蔡文精及董事長趙元山所組成；委員會之職責係健全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該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如下：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 份 別 (註1)	姓 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 行公司薪資報酬 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鄭 優			√	√	√	√	√	√	√	√	√	3	
獨立董事	蔡文精		√		√	√	√	√	√	√	√	√	1	
董事	趙元山			√	√	√	√	√	√	√	√	√	1	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1年8月28日至104年6月26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鄭 優	2	-	100	101.8.28連任
委員	蔡文精	2	-	100	101.8.28連任
委員	趙元山	2	-	100	101.8.28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本公司尚未訂定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 (二)本公司雖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但相關部門皆依其職責辦理相關事宜。 (三)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得於外部進修時參加相關教育訓練。另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記載明確之考核與獎懲制度。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未來將視實際需要予以制定。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 (二)本公司分別於民國97年12月取得ISO-9001認證、98年11月取得ISO-14001及OHSAS18001認證，依照所建立之環境管理系統推動並執行各項環境保護相關活動。 (三)本公司已設立安全衛生管理部，專責工業安全、環境保護及健康管理之政策規劃、維護與管理。 (四)本公司設置防治環境污染設備，以減少環境之污染，並達到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四)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	(一)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等勞工相關法令管理公司員工，並設有專責部門處理員工之工作事宜，以保障員工權益。 (二)本公司訂有「勞工安全衛生工作規則」，以保障員工衛生安全。另在身體健康上，設置廠護人員並且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 (三)本公司與員工溝通管道有：勞資會議、不定期茶會、季會及員工意見箱等。另依據勞基法第83條及勞資會議實施辦法規定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作，勞資會議至少每三個月舉辦一次，可作為公司與員工定期溝通平台及機制，對於營運政策的改變進而影響員工的議題，藉由召開勞資會議機制使公司與勞方代表可雙向溝通並達到共識。 (四)本公司設有行銷業務處，負責客戶申訴及抱怨處理。 (五)本公司與供應商合作，致力於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六)本公司積極參與公益及文化活動，並透過公司內社團參與社區活動。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本公司將於年報中揭露社會責任相關之執行情形。 (二)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未來將視實際需要予以制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故不適用。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一)本公司主係生產太陽能多晶硅片，係屬綠色能源事業，且本公司致力於落實環保相關工作，並積極向員工宣導相關之節能減碳措施。 (二)目前本公司工廠產製過程中，所產生之廢水及廢氣皆經由污染防治設備處理後，才能排放，事業廢棄物則委託主管機關核可之清除處理機構清理。 (三)本公司在推動安全衛生方面，除符合國內環安衛相關法規外，亦取得國際認證。 (四)本公司訂有安全衛生管理辦法，以保障員工之衛生安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一)本公司主係生產太陽能多晶硅片，係屬綠色能源事業，且本公司致力於落實環保相關工作，並積極向員工宣導相關之節能減碳措施。 (二)目前本公司工廠產製過程中，所產生之廢水及廢氣皆經由污染防治設備處理後，才能排放，事業廢棄物則委託主管機關核可之清除處理機構清理。 (三)本公司在推動安全衛生方面，除符合國內環安衛相關法規外，亦取得國際認證。 (四)本公司訂有安全衛生管理辦法，以保障員工之衛生安全。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此情形。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此情形。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一)本公司雖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惟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雇人等均落實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及有關法令，以做為誠信經營之基本。董事會與管理階層之成員亦能參與相關誠信經營及法令遵循之進修課程，以認知並落實誠信經營。 (二)本公司基於公平、誠信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並定期透過員工教育訓練宣導誠信經營之精神。 (三)本公司相關內控制制均能有效防杜相關人員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或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之情形。	並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配合相關法令研議相關辦法守則。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一)於建立商業關係前先行評估該往來對象之合法性，以及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行為。 (二)本公司指定總經理室為專責單位（以下簡稱本公司專責單位），董事會認為有必要時可請專責單位提出書面報告或至董事會列席報告。 (三)本公司董事應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 (四)本公司設有2席獨立董事，以強化公司治理精神，於100年10月25日董事會通過成立薪酬委員會，據以達到監督公司落實誠信經營理念。另為確保誠信經營理念之落實，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相關管理辦法及會計制度據以執行，同時設有稽核單位，定期查核公司各單位相關遵循事項。	尚無重大差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相關人員違反誠信規定將依本公司相關辦法內規章懲處。	並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配合相關法令研議相關辦法守則。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未來將強化公司網站相關資訊揭露情形。 (二)本公司除將定期於本公司股東會年報及公開說明書等方式揭露。	並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配合相關法令研議相關辦法守則。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	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相關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定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有關公司治理相關規章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 (http://www.danentech.com/investor_cg.aspx)。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1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內部稽核主管	楊佳玫	99.8.13	100.5.15	公司組織調整
內部稽核主管	呂麗美	100.5.16	101.2.29	公司組織調整
內部稽核主管	溫達祥	101.03.01	101.07.31	公司組織調整
研發主管	葉文國	97.01.29	101.03.31	公司組織調整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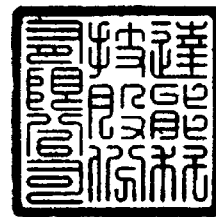
內部控制聲明書

日期：民國 101 年 03 月 20 日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1年03月2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趙元山



簽章

總經理： 方震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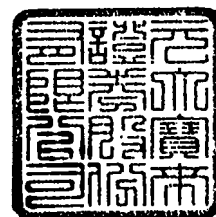
簽章

承銷商總結意見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48,000,000股至60,0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合計總金額為新台幣480,000,000元至600,000,000元，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申 鼎 錢



承 銷 部 門 主 管：曾 麗 慧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十 二 月 二 十 日

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FAR EAST LAW OFFICES

4TH FL., CHIEN TAI BUILDING
176 CHUNG HSIAO EAST RD., SEC. 1
TAIPEI 10050 TAIWAN R.O.C.



TEL : (02)2392-8811
FAX : (02)2321-4414

律師法律意見書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普通股 48,000,000~60,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次募集與發行總金額新台幣 480,000,000 ~600,000,000 元，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邱雅文律師



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1 2 月 2 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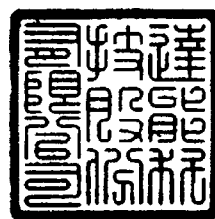
聲 明 書

本公司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此聲明，本次辦理一〇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申報案件，其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具有下列之身分：

- (一)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 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 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 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 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 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 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 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 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 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 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趙元山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二 十 三 日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申報案件，特立本聲明書，聲明其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之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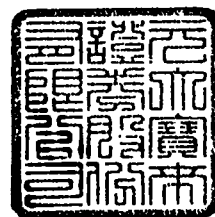
- (一)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 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 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 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 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 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 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 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 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 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 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申 鼎 錢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二 十 三 日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申報案件，特立本聲明書，聲明其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之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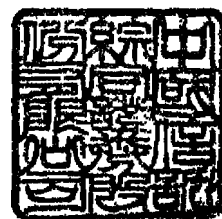
- (一)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 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 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 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 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 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 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 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 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 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 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 建 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二 十 三 日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申報案件，特立本聲明書，聲明其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之人：

- (一)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 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 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 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 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 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 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 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 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 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 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鄧 序 鵬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二 十 三 日

聲 明 書

本承銷商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申報案件，特立本聲明書，聲明其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之人：

- (一)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 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 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 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 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 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 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 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 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 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 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 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唐 承 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二 十 三 日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議記錄：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93 頁。

(二)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股東會議紀錄第 195 頁。

(三)公司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02 頁。

(四)100 年度盈餘分配：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04 頁。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屆第四次董事會會議事錄(節錄版)

達能科技
機密文件
禁止複製

時間：民國 101 年 12 月 19 日 星期三 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本公司會議室(桃園縣觀音鄉大潭村環南路 599 號)

出席董事：趙元山、任昭銘、方震銘、周惠國、洪玟琴、鄭優、蔡文精(委託)

列席人員：監察人 陳志睿、呂正東；財務處副總經理 吳育宜；稽核副理 徐翊濤

主席：董事長 趙元山

紀錄：錢榮耀

一、宣布開會

二、報告事項：(略)

三、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本公司擬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提請討論。(財務處提)

說明：1、本公司業經 101 年 6 月 27 日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於適當時機，視當時金融市場狀況，於不超過 70,000 仟股普通股額度內辦理國內現金增資或私募普通股，擇一或搭配方式，一次或分次辦理之。

2、因應本公司償還銀行借款所需之資金需求，擬依 101 年 6 月 27 日股東會之授權，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48,000 仟股至 6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公開承銷。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擬採下述方式辦理：

(1)依公司法第267條之規定，保留增資發行股數之10%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其餘90%經股東會同意依證券交易法28條之1規定，由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利，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對外公開承銷。另本公司員工若有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

(2)每股實際發行價格之計算係依「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規定，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向券商公會申報詢價圈購約定書及向券商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時，定案之發行價格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

(3)若國內相關法令發生變動時，亦得配合法令規定調整訂價方式。惟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視市場狀況於前述所有範圍內與主辦

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 4、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採無實體發行，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
- 5、本次計畫所需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請詳附件。
- 6、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之重要內容，包括發行價格、實際發行股數、發行條件、募集金額、計畫項目、預定進度與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相關事項，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因應客觀環境變動而需修正者，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 7、前述未盡事宜，授權董事長依法全權處理之，提請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 會。

主 席：趙 元 山



紀 錄：錢 榮 耀



達能利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零一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一百零一年六月二十七日上午九時

地點：桃園縣觀音鄉大潭三路 12 巷 2 號

(桃園縣桃科、環科、大潭工業園區聯合服務中心 2 樓)

出席股數：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股份計 127,224,717 股，佔本公司實收股份總額 203,673,299 股之 62.46%。

主席：董事長 趙元山

記錄：錢榮耀

列席：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秀玲會計師、宏鑑法律事務所 羅淑瑋律師

一、開會：出席股份已逾法定股數，由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100 年度營業報告。

說明：本公司一百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案由：監察人查核報告。

說明：本公司監察人查核一百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部份條文案。

說明：一、為配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規定，修正「董事會議事規範」部份條文。

二、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 10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00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賴宗義會計師及林鈞堯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並經 101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併同營業報告書送請監察人查核完竣在案。

二、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

三、提請 承認。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 100 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00 年度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327,361,198 元，待彌補虧損為 121,746,155 元，擬依公司法 239 條規定，以法定盈餘公積 47,891,581 元彌補虧損，不足彌補之餘額

73,854,574 元，續以資本公積-其他 2,719,451 元彌補，再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 71,135,123 元彌補之，彌補後累積虧損為 0 元，謹擬具虧損撥補表，請參閱附件四。

二、本案經 101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通過，並送請監察人查核完竣在案。

三、本公司 100 年度稅後為虧損，擬不分派股利，提請 承認。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九十九年度現金增資用以購置機器設備之計畫變更案。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辦理現金增資購置機器設備用於晶圓二廠第二期(現已改稱晶圓三廠)太陽能矽晶圓生產線所需之計畫案，預計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1,931,970 仟元。

二、該計畫原預計 100 年 8 月完成驗收並開始運作生產，惟目前各國對於太陽能補助政策轉趨保守，另歐洲及美國相繼爆發債信危機，全球景氣面臨緊縮考驗，終端需求增幅萎縮，致影響太陽能產業整體成長動能。

三、目前全球太陽能產業正面臨產能供需調整期，本公司面對此太陽能產業變化之時期，除了延緩原計畫採購機器設備以外，並積極調整現有產能運用，加強管理提升生產效能，故擬修正本計畫案購置機器設備由新台幣 1,931,970 仟元降低至新台幣 692,419 仟元，並將差額新台幣 1,239,551 仟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以節省利息支出並改善財務結構。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為配合公司法修訂及本公司營運需要，爰擬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二、「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為配合公司法修訂及本公司營運需要，爰擬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規定及本公司營運需要，爰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二、「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之規定及本公司營運需要，爰擬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

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九。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為配合實際運作需要，爰擬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份條文。

二、「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十。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董事會提

案由：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發行總額：本次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之普通股 1,500,000 股。

二、發行條件：

（一）發行價格：本次為無償發行，發行價格0元。

（二）既得條件：符合本公司101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法所定之服務年資及績效條件。

（三）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本公司將無償收回尚未既得之股份並予以註銷。

（四）發生繼承之處理方式：因受職災致死亡者，已授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領權利，於死亡時，繼承人可以行使全部之受領權利。

三、員工資格條件及得獲配或認購之股數：

（一）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授予日當日已到職之本公司之全職正式員工為限。

（二）實際被授予員工及可獲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數量，將參酌年資、職級、工作績效、整體貢獻、特殊功績或其它管理上需參考之條件等因素，由董事長核定後提報董事會同意。

（三）任一員工被授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不得超過每次申報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數之百分之十，且單一認股權人每一會計年度已認購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加計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年度結束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其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加計折價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年度結束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千分之三。

四、辦理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必要理由：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專業人才、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更高之公司及股東利益。

五、可能費用化之金額：

預估發行後每年分攤之費用化金額對101年度、102年度及103年度之估算分別為新台幣8,214仟元、新台幣12,638仟元及新台幣4,423仟元。（時價估算係以101年4

月27日收盤價16.85元為基礎)

六、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

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數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比率為0.74%，另對本公司預估每股盈餘影響各約0.04元、0.06元及0.02元(以101年4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03,673,299股計算)，對本公司未來年度每股盈餘之稀釋情形尚屬有限，並對現有股東權益亦無重大影響。

七、前述未盡事宜，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依法全權處理之。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辦理公開募集或私募有價證券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本公司為因應策略投資發展或充實營運資金或償還銀行借款或購置機器設備或轉投資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以強化公司競爭力，擬提請101年度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於適當時機，視當時金融市場狀況，於普通股不超過7,000萬股額度內辦理國內現金增資或私募普通股，擇一或搭配方式，一次或分次辦理之，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

二、如採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募集資金：

擬請授權董事會決議採詢價圈購或公開申購方式進行。

(一)如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者：

除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10%~15%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外，其餘85%~90%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規定，全數提撥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對外公開承銷，員工若有認購不足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其發行價格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以下簡稱「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自律規則」)之規定，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向券商公會申報詢價圈購約定書及向券商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時，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會於圈購期間完畢後，與主辦承銷商參考彙總圈購情形及發行市場狀況後共同議定。

(二)如以公開申購方式辦理者：

除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10%~15%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外，並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規定，提撥公開承銷比例為發行新股總數10%，其餘75%~80%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認購股份不足一股或認購不足之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其發行價格依「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自律規則」之規定，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及除權交易日前五個營業日，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之發行計畫、發行條件、數量、價格、金額、資金用途、計畫項目、預定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增資基準日及其他相關

事宜，包括依主管機關指示或因應市場狀況及客觀環境變動而須修正者，擬併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三、如採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資金：

擬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等規定，自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辦理私募普通股。

(一)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 不採取公開募集之理由：

考量私募具有迅速簡便之特性，以利達成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之目的，且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將更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投資人間之長期合作關係；另透過授權董事會視公司營運實際需求辦理私募，亦將有效提高本公司籌資之機動性與靈活性。

2. 私募額度：以不超過普通股7,000萬股額度之範圍內。

3. 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1) 私募資金用途：償還負債或充實營運資金或購置機器設備或轉投資或為策略聯盟發展相關事務使用。

(2) 預計達成效益：為因應產業環境快速變化，於適當時機引進策略投資人，用以強化公司營運所需技術、業務或關鍵零組件，提高公司競爭力；募集資金若用以償還負債或充實營運資金或購置機器設備或轉投資，尚可強化公司財務結構及公司競爭力。

(二)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本普通股發行價格之訂定，考量其有限制轉讓之情形，擬以不低於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訂定之：

1. 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惟實際定價日及實際發行價格，在不違反上開原則下，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視當時市場狀況及在符合上述規定為依據下訂定之。

(三)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目前本公司尚未洽定應募人。然本公司未來在特定人之選擇上，將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第1項等相關法令及主管機關相關函釋所定之應募人資格，由符合上述資格且能強化公司營運所需技術、業務或關鍵零組件之策略性投資人應募之。洽符合前揭特定人選擇方式之策略性投資人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在於因應本公司長期發展之需，擬藉由該等策略性投資人之技術、知識、品牌或通路等，以協助本公司提高技術、改良品質、降低成本、穩定關鍵零組件供貨來源、增進效率及擴大市場等效益。

(四)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三年內原則上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於發行滿三年後，擬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

申請本次私募之普通股公開發行及上市交易。

(五)本私募普通股案之發行價格(除私募訂價成數外)、發行條件、發行辦法及其他事項，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意見或市場狀況變化，而有變更之必要時，擬併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四、本案若為因應市場變化而有低於面額發行之必要時，係自公司穩健經營及財務結構安全性考量，未採其他負債性質之籌資方式，故應屬合理。如以低於面額發行，將依主管機關規定訂定發行價格，於增資效益顯現後，公司財務結構將大幅改善，有利公司穩定長遠發展，故對股東權益尚無不利影響。

五、新發行之普通股如以上限 7,000 萬股計算，並以公司截至 101 年 4 月 30 日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計算，對原股東股權稀釋比率最高為 34.37%。考量本次募集資金預計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或償還負債或購置機器設備或轉投資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其效益將對股東權益有所挹注，故本次擬發行新股尚不致對原股東權益造成重大稀釋。

六、辦理私募普通股合理性及必要性之評估意見，請參閱附件十二。

七、前述未盡事宜，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依法全權處理之。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八案：

董事會提

案由：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案，提請 選舉。

說明：一、本公司第二屆現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為 98 年 11 月 27 日至 101 年 11 月 26 日止，擬辦理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

二、本次選舉案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七條規定選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 7 人(包括獨立董事 2 人)及監察人 3 人，新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自 101 年 6 月 27 日股東常會選任日起至 104 年 6 月 26 日止，共計三年。

三、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 101 年 4 月 30 日董事會審查通過，請參閱附件十一。

選舉結果：

職稱	戶號(統一編號)	戶名(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1	趙元山	148,283,924
董事	315	任昭銘	143,041,762
董事	39	方震銘	142,009,654
董事	40	周惠國	140,916,562
董事	8	洪玟琴	140,033,691
獨立董事	P102*****	鄭優	84,726,894
獨立董事	P120*****	蔡文精	84,088,004

職稱	戶號(統一編號)	戶名(姓名)	當選權數
監察人	12	陳志睿	126,636,189
監察人	76	蘇程裕	126,255,549
監察人	66	呂正東	125,579,901

第九案：

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公司新任董事若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該公司董事之行為，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

本公司新選任董事兼任他公司之職務說明如下：

姓名	所擔任事業之公司名稱	所擔任職務
趙元山	邁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珠海保稅區邁倫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長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瀚宇博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瀚斯寶麗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旗山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緯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偉元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華生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任昭銘	太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永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大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好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洪玟琴	明威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大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鄭優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蔡文精	勝品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宏訊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同日上午 9 時 50 分，主席宣佈散會。

註：本議事錄僅依法記載會議進行之要領及結果等事項，詳細內容以現場錄音、錄影為準。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前條文	說明
第五條： 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新台幣<u>參拾伍</u>億元，分為<u>參億伍</u>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資本總額中保留玖仟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其餘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視實際需要分次發行。	第五條： 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新台幣貳拾捌億元，分為貳億捌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資本總額中保留玖仟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其餘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視實際需要分次發行。	公司營運需要。
第十六條之一：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議事錄應與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議事錄應於會後二十日內分發予各股東。 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u>依公司法規定辦理。</u>	第十六條之一： 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議事錄應與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議事錄應於會後二十日內分發予股東。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u>得以電子方式為之。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仟股之股東，得以公告方式為之。</u>	依「公司法」第 183 條修訂。
第二十條： 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會召集通知時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第二十條： 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會召集通知時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並得以傳真或電子郵件等方式通知。	依「公司法」第 204 條修訂。

<u>前項召集通知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E-mail)方式為之。</u>		
第 卅三 條： 本章程由發起人會議經全體發起人同意於民國 96 年 11 月 5 日訂立。第一次修訂於 96 年 12 月 13 日。第二次修訂於 97 年 5 月 6 日。第三次修訂於 97 年 11 月 28 日。第四次修訂於 98 年 6 月 30 日。第五次修訂於 98 年 11 月 27 日。第六次修訂於 99 年 12 月 15 日。第七次修訂於 100 年 6 月 22 日。<u>第八次修訂於 101 年 6 月 27 日。</u>	第 卅三 條： 本章程由發起人會議經全體發起人同意於民國 96 年 11 月 5 日訂立。第一次修訂於 96 年 12 月 13 日。第二次修訂於 97 年 5 月 6 日。第三次修訂於 97 年 11 月 28 日。第四次修訂於 98 年 6 月 30 日。第五次修訂於 98 年 11 月 27 日。第六次修訂於 99 年 12 月 15 日。第七次修訂於 100 年 6 月 22 日。	增訂修訂日期。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期初餘額		205,615,043
本年度稅後淨損		(327,361,198)
待彌補虧損		(121,746,155)
加：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47,891,581	
資本公積(其他)彌補虧損	2,719,451	
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彌補虧損	71,135,123	
彌補虧損總金額		121,746,155
期末未分配盈餘		0

董事長：趙元山



經理人：方震銘



會計主管：吳育宜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一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 (一)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達能公司)截至目前為止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2,036,732,990元整，每股面額10元整，分為203,673,299股。達能公司經101年12月1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60,000,000股，每股面額10元整，總金額600,000,000元整，增資後達能公司實收資本額將增加至2,636,732,990元。
- (二)前述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60,000,000股，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10%，計6,000,000股供員工認購，其餘90%依證交法第28條之1第三項但書規定，計54,000,000股委託證券承銷商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對外公開銷售。員工放棄認購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 (四)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採時價發行方式，原股東、員工及公開銷售部分均採同一價格認購。

二、達能公司最近三年度之財務資料如下

- (一)達能公司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如下表所示：

單位：元；股

年度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追溯調整後)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盈餘	資本公積
98		(0.97)	—	—	—
99		3.12	1.00	0.12	—
100		(1.67)	—	—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二)達能公司截至101年9月30日止，按當時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每股股東權益

說明	金額
101年9月30日帳面股東權益(仟元)	4,235,724
101年9月30日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203,673
每股淨值(元/股)	20.8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1年9月30日 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流動資產		667,283	2,063,599	2,963,477	2,026,747
基金及投資		3,600	7,420	11,020	192,744
固定資產		1,242,527	3,376,504	4,618,848	4,668,763
無形資產		—	—	—	—
其他資產		104,999	22,556	193,960	292,401
資產總額		2,018,409	5,470,079	7,787,305	7,180,65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03,753	1,326,638	1,278,005	1,623,874
	分配後	303,753	1,527,896	1,479,263	註2
長期負債		325,870	1,005,024	1,725,349	1,315,462
其他負債		—	2,535	2,535	5,59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29,623	2,334,197	3,005,889	2,944,931
	分配後	629,623	2,535,455	3,207,147	註2
股本		1,260,000	1,644,582	2,036,733	2,036,733
預收股本		141,772	—	—	—
資本公積		340,000	1,012,384	2,818,537	2,744,68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52,986)	478,916	(73,854)	(545,556)
	分配後	(352,986)	253,507	(275,112)	註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13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88,786	3,135,882	4,781,416	4,235,724
	分配後	1,388,786	2,934,624	4,580,158	註2

註1：96~100年度及101年前三季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2：101年度盈餘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故暫不列示。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1 年 9 月 30 日財務資料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營業收入		1,276,770	3,606,522	3,869,107	790,303
營業毛利		(11,878)	762,468	(230,446)	(522,918)
營業損益		(109,663)	553,921	(340,828)	(592,54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4,651	16,921	31,056	24,22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6,122)	(26,086)	(63,033)	(54,81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21,134)	544,756	(372,805)	(623,139)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99,872)	478,916	(327,361)	(525,168)
停業部門損益		—	—	—	—
非常損益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本期損益		(99,872)	478,916	(327,361)	(525,168)
每股盈餘 (元) (註)		(0.97)	3.12	(1.67)	(2.58)

註：每股盈餘計算係將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至各年度。

資料來源：各期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四)最近三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98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賴宗義、林鈞堯	無保留意見
99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賴宗義、林鈞堯	無保留意見
100 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賴宗義、林鈞堯	無保留意見

資料來源：各期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三、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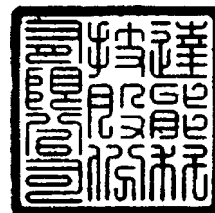
- 達能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 101 年 12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依「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七條第一項規定，並決議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依股票市場價格議定，且其相關條件亦授權董事長視實際發行時客觀環境做必要調整。
- 達能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60,000,000 股，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計 6,000,000 股供員工認購供員工認購，其餘 90%依證交法第 28 條之 1 第三項但書規定，計 54,000,000 股委託證券承銷商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對外公開銷售。員工放棄認購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二)承銷價格計算說明

- 1.達能公司普通股以 102 年 1 月 23 日為基準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分別為 15.00 元、15.65 元及 16.00 元，三者擇其一者(擇最近前三個營業日平均收盤價)，其參考價格為 15.65 元。
- 2.考量此次增資募集之時機與市場股價變化等因素後，經發行公司與承銷商共同議定，本次每股發行價格訂為 14.09 元，經核算佔參考價格 15.65 元之 90.03%。

發行公司：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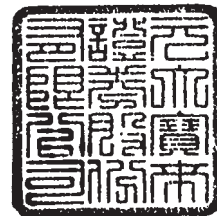


代 表 人：趙元山



(僅 供 達 能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一 〇 一 年 度 現 金 增 資 股 票 承 銷 價 格 計 算 書 使 用)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二 十 三 日

主辦承銷商：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申鼎錢



(僅供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一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二 十 三 日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趙 元 山

